



# LEICA D-LUX 5

使用说明

# 目录

## 使用之前

快速指南	5
附件	7
可选件	7
元件名称	8

## 准备

取下热靴盖	11
操作后转盘	12
安装镜头盖	13
安装肩带	14
给电池充电	16
• 大约工作时间和可拍摄的图像数量	19
插入及取出记忆卡 / 电池	21
关于内置内存 / 记忆卡	23
设置日期 / 时间 (时钟设置)	25
• 改变时钟设置	26
设置菜单	27
• 设置菜单项	28
• 使用快速菜单	30
关于设置菜单	31

## 基本功能

选择 [拍摄] 模式， 拍摄静态影像或动态影像	41
• 拍摄优质图像的技巧	43
• 选择高宽比	43
• 拍摄静态影像	44
• 录制动态影像	44
程序 AE 模式	45
• 聚焦	46
• 被摄物体不在正中间时对准焦点	47
• 防止手震 (相机晃动)	47
• 方向检测功能	47
• 程序偏移	48
使用快照模式	49
• 场景判别	50
• AF 追踪功能	51
• 快照模式时的设置内容	52
使用变焦拍摄	54
• 使用光学变焦 / 使用延伸光学变焦 (EZ) / 使用智能变焦 / 使用数码变焦	54

• 使用步进变焦	57
回放图像 ([标准回放])	58
• 显示多画面	59
• 使用回放变焦	60
• 放大合焦点 (显示合焦点)	61
• 切换 [回放模式]	61
删除图像	62
• 要删除单张图像	62
• 要删除多张图像或全部图像	63

## 高级功能 (拍摄图像)

切换屏幕的显示	64
使用内置闪光灯拍摄	67
• 切换到合适的闪光灯设置	67
拍摄特写图像	73
用自拍定时器拍摄	74
设置感光度	75
补偿曝光	77
使用自动括弧式曝光 / 高宽比包围拍摄	78
• 自动括弧式曝光	78
• 高宽比包围	79
光圈优先 AE 模式和快门优先 AE 模式	81
• 光圈优先 AE 模式	81
• 快门优先 AE 模式	81
手动设置曝光后再进行拍摄	82
光圈值和快门速度	83
用手动聚焦拍摄	84
• MF 辅助	85
使用我的色彩模式	87
• 调整自定义设置获得所需的效果	89
登录个人菜单设置 (登录自定义设置)	90
使用自定义模式拍摄	91
使用场景模式	92
• [肖像]	93
• [柔肤]	93
• [自拍肖像]	94
• [风景]	94
• [全景辅助]	95
• [运动]	96
• [夜间肖像]	96
• [夜景]	96
• [食物]	97
• [派对]	97
• [烛光]	97
• [宝宝 1] / [宝宝 2]	98
• [宠物]	99
• [日落]	99
• [高感光度]	99
• [高速连拍]	100
• [闪光灯连拍]	101

• [星空] .....	102
• [烟火] .....	102
• [海滩] .....	103
• [雪景] .....	103
• [空中摄影] .....	103
录制动态影像 .....	104
• 改变 [拍摄模式] 和 [录制质量] .....	108
用手动设置录制动态影像 .....	111
使用个人识别功能拍摄 .....	113
• 个人设置 .....	114
• 设置自动登录 / 灵敏度 .....	117
• 自动登录 .....	118
行程目的地的便利功能 .....	119
• 记录度假的哪一天和度假的行程目的地 .....	119
• 记录海外行程目的地的日期 / 时间 (世界时间) .....	122
使用 [拍摄] 模式菜单 .....	124
• [胶片模式] .....	124
• [图像尺寸] .....	127
• [质量] .....	129
• [感光度] .....	130
• [ISO 上限设置] .....	130
• [ISO 增量] .....	130
• [白平衡] .....	131
• [个人识别] .....	134
• [AF 模式] .....	134
• [预先 AF] .....	138
• [AF/AE 锁] .....	139
• [测光模式] .....	140
• [智能曝光] .....	140
• [多重曝光] .....	141
• [最慢快门速度] .....	143
• [连拍] .....	144
• [智能分辨率] .....	145
• [i.ZOOM] .....	145
• [数码变焦] .....	145
• [步进变焦] .....	146
• [稳定器] .....	146
• [AF 辅助灯] .....	147
• [闪光] .....	147
• [闪光同步] .....	148
• [闪光调整] .....	148
• [数码红眼纠正] .....	149
• [外置光学取景器] .....	149
• [自动括弧式曝光] .....	150
• [宽高比包围] .....	150
• [时钟设置] .....	150
使用 [动态影像] 模式菜单 .....	151
• [拍摄模式] .....	151
• [录制质量] .....	151
• [曝光模式] .....	152
• [连续 AF] .....	152

• [风声消除] .....	152
输入文字 .....	153

## 高级功能 (回放)

依次回放图像 (幻灯片放映) .....	154
选择图像并进行回放 .....	156
• [模式播放] .....	156
• [类别回放] .....	157
• [收藏夹回放] .....	158
回放动态影像 .....	159
从动态影像中创建静态影像 .....	160
使用 [回放] 模式菜单 .....	161
• [日历] .....	161
• [编辑标题] .....	162
• [视频分割] .....	163
• [文字印记] .....	164
• [调整大小] 缩小图像尺寸 (像素数) .....	167
• [剪裁] .....	168
• [倾斜校正] .....	169
• [旋转显示] .....	170
• [收藏夹] .....	171
• [打印设定] .....	172
• [保护] .....	174
• [个人识别编辑] .....	175
• [复制] .....	176

## 连接到其他设备

在电视屏幕上回放图像 .....	177
• 使用 AV 电缆 (提供) 回放图像 .....	177
• 在带 SD 记忆卡插槽的电视上回放图像 .....	178
• 在带 HDMI 接口的电视上回放 .....	178
保存拍摄的静态影像和动态影像 .....	183
• 使用 AV 电缆复制回放的影像 .....	183
• 使用 “Adobe® Premiere® Elements®” 向 PC 中复制 .....	184
连接到 PC .....	185
打印图像 .....	189
• 选择 1 张图像进行打印 .....	190
• 选择多张图像进行打印 .....	191
• 打印设置 .....	192



---

---

## 其他

---

---

使用电子取景器 EVF1 .....	195
使用外置闪光灯 .....	197
屏幕显示 .....	199
使用时的注意事项 .....	203
信息显示 .....	209
故障排除 .....	212
可拍摄的图像数量和可拍摄的时间 .....	222
Leica 服务地址 .....	23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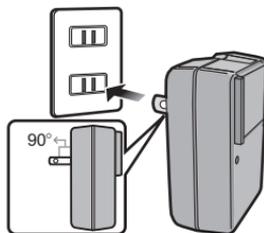
## 快速指南

这是一个关于如何使用本相机拍摄和回放图像的概述。对于每个步骤，请务必参阅括号中标出的页码内的相关内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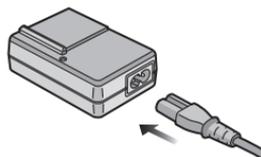
### 1 给电池充电。(P16)

- 相机在出厂时，电池未充电。请在使用前给电池充电。

插入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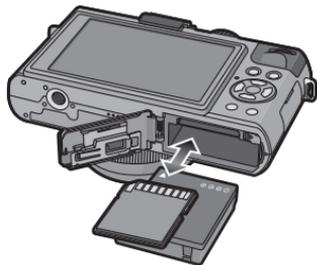


入口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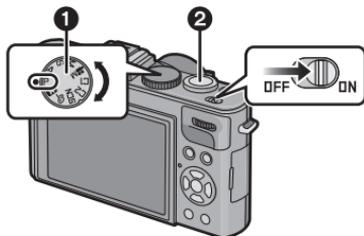
### 2 插入电池和记忆卡。(P21)

- 不使用记忆卡时，可以在内置内存上记录图像或回放内置内存上的图像。(P23) 使用记忆卡时，请参阅 P2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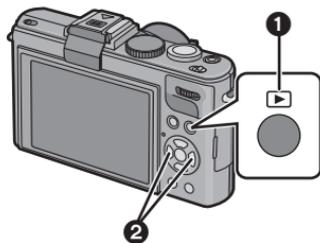
### 3 打开相机拍摄。

- 1 将模式转盘设置到 **[P]**。
- 2 按下快门按钮拍摄。(P44)



#### 4 回放图像。

- 1 按 [▶]。
- 2 选择想要浏览的图像。(P58)



## 附件

	订购号
可充电电池 原产地：中国 BP-DC10-E BP-DC10-U	18 719 18 720
电池充电器 原产地：中国 BC-DC10-E BC-DC10-U	423-092.001-010 423-092.002-010
电源线 原产地：中国 EU UK AUS TW CN KR	423-068.801-019 423-068.801-020 423-068.801-023 424-025.002-000 423-082.805-004 423-082.805-005 (根据发送地而不同)
肩带 原产地：中国	423-092.001-014
镜头盖 原产地：中国	423-092.001-018
镜头盖连接绳 原产地：中国	423-092.001-019
CD (收录有 PDF 格式的使用说明书) 原产地：中国	423-092.001-016
USB 电缆 原产地：中国	423-092.001-020
AV 电缆 原产地：中国	423-092.001-022
电池盒	424-036.001-000
热靴盖 原产地：中国	423-092.001-015
按钮标签 (加拿大 / 台湾)	423-092.001-025
简易说明书	93 357 -360 (根据发送地而不同)
注册和 SW 下载的说明书	93 367
保证卡	439-399.100-026

## 可选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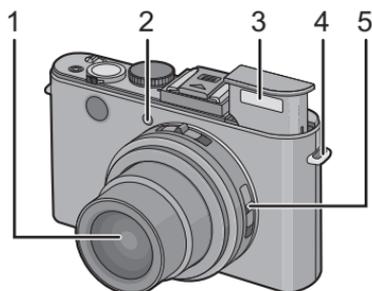
	订购号
快拍皮套	18 722
皮套	18 723
软皮套	18 724
D-LUX 5 用手柄	18 715
电子取景器 EVF1	18 716
HDMI mini 电缆	14 491
LEICA CF 22 闪光灯	18 694
迷你三脚架	14 320
桌上三脚架	14 110
球形云台	14 100

## 注意事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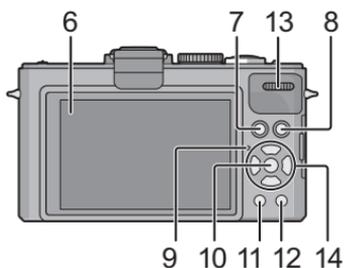
- 部分附件使用了日本以外原产地的产品。
- 记忆卡为可选件。不使用记忆卡时，可以使用内置内存来录制或回放图像。
- 在本文中，SD 记忆卡、SDHC 记忆卡和 SDXC 记忆卡统称为记忆卡。
- 在使用相机之前，请确认是否包含了所有附件。
- 根据相机的购买地不同，附件的种类及其形状可能也会有所不同。
- 请适当地处理所有包装材料。

## 元件名称

- 1 镜头 (P204, 205)
- 2 自拍定时器指示灯 (P74)  
AF 辅助灯 (P147)
- 3 闪光灯 (P67)
- 4 肩带环 (P14)
- 5 聚焦选择开关 (P45, 73, 84)



- 6 LCD 监视器 (P64, 199)
- 7 [AF/AE LOCK] 按钮 (P51, 136, 139)
- 8 回放按钮 (P58)
- 9 状态指示灯 (P22, 35, 41)
- 10 [MENU/SET] 按钮 (P25)
- 11 [DISPLAY] 按钮 (P64)
- 12 [Q.MENU] (P30)/ 删除按钮 (P62)



### 13 后转盘 (P48, 59, 60, 77, 81, 82, 84, 111, 137)

在本使用说明书中，后转盘是像下图所显示的那样进行说明的。

例如：向左或向右转动



例如：按后转盘



- 有关后转盘的操作，请参阅 P12。

## 14 指针按钮

▲/[FOCUS] 按钮 (P51, 61, 137)

▼/ 功能按钮 (P32)

可以用 ▼ 按钮分担菜单。将经常使用的菜单进行登录，使用时十分便利。

[胶片模式]/[质量]/[测光模式]/[白平衡]/[AF 模式]/[智能曝光]/[坐标线]/

[拍摄区域]/[剩余显示]/[闪光]/[自动括弧式曝光]/[宽高比包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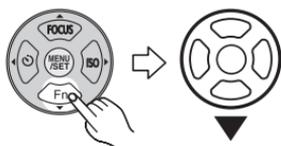
◀/ 自拍定时器按钮 (P74)

▶/ISO (P75)

在本使用说明书中，指针按钮是像下图所显示的那样或是用

▲/▼/◀/▶ 进行说明的。

例如：按 ▼（下）按钮时



或

按 ▼

15 高宽高比选择开关 (P43)

16 麦克风 (P105)

17 变焦杆 (P54)

18 动态影像按钮 (P44, 10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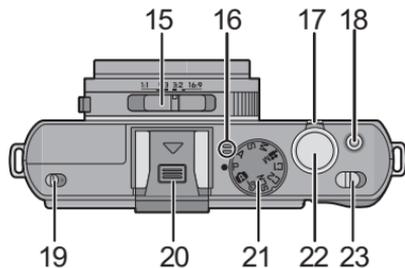
19 闪光灯打开开关 (P67)

20 热靴盖 (P11, 195, 197)

21 模式转盘 (P41)

22 快门按钮 (P49)

23 相机 ON/OFF 开关 (P2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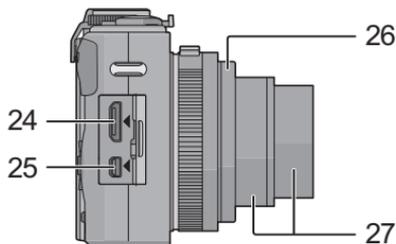


24 [HDMI] 接口 (P179, 181)

25 [AV OUT/DIGITAL] 接口 (P177, 183, 185, 189)

26 前镜头环

27 镜筒



28 三脚架插座

- 使用三脚架时，请务必确保在将相机安装到三脚架上时三脚架是稳定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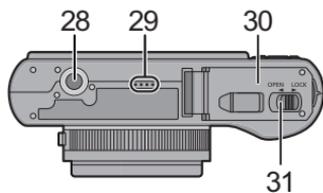
29 扬声器 (P159)

- 请勿用手指挡住扬声器。

30 记忆卡 / 电池盖 (P21)

- 录制动态影像时，建议使用电量充足的电池。

31 释放开关 (P21)



## 取下热靴盖

要想使用电子取景器 **EVF1 (P195)** 或外置闪光灯 **(P197)** (两者均为可使用的可选件, **P7**) , 请取下热靴盖。

按热靴盖释放按钮 **①** , 并朝箭头指示的方向拉动热靴盖 **②**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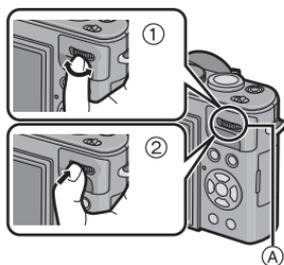


### 注意

- 不使用电子取景器 **EVF1** 或外置闪光灯时, 请务必安上热靴盖。
- 请注意不要将热靴盖弄丢。
- 不使用热靴盖时, 请注意不要让液体、沙子或其他任何异物进入到连接端口中。
- 请将热靴盖放在儿童接触不到的地方, 以防儿童吞食。

## 操作后转盘

后转盘的操作方法有 2 种：向左或向右转动，以及通过按下进行确定。



### 拍摄 / 回放画面时操作的示例

	①“转动”	②“按下”
*1	程序偏移 (P48)、手动聚焦 (P84)、光圈 (P81)、快门速度 (P81) 等的调整	切换到补偿曝光 (P77)、切换到手动聚焦操作 (P84) 等
*2	1 画面回放 (P58)、多张回放 (P59)、日历检索 (P161)、回放变焦 (P60) 时的图像的前进 / 后退。	多张回放和日历检索时的图像选择。

Ⓐ 后转盘

\*1 拍摄

\*2 回放

### 注意

- 在动态影像录制过程中进行操作时，可能会录制上后转盘的工作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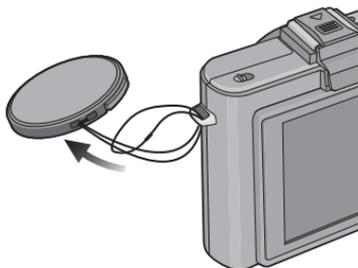
## 安装镜头盖

• 关闭相机或携带相机时，请盖好镜头盖以保护镜头表面。

**1** 将连接绳从镜头盖上的孔中穿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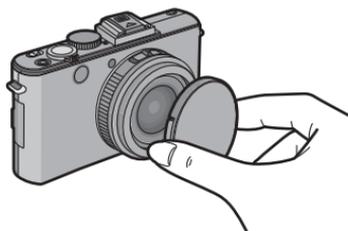


**2** 将同一根连接绳从相机上的孔中穿过。



**3** 安装镜头盖。

- 在拍摄模式下打开相机之前，请先取下镜头盖。
- 请勿在安装了镜头盖连接绳后用它提着或挥舞本机。
- 请注意不要弄丢镜头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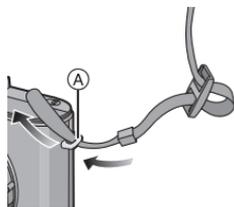


## 安装肩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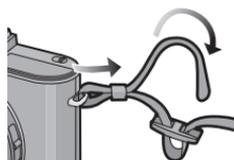
- 建议在使用相机时安装上肩带，以免相机跌落。

**1** 将肩带从相机机身上的肩带环中穿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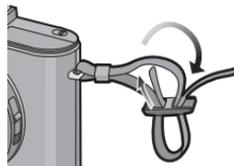
(A):肩带环



**2** 按照箭头指示的方向将肩带的末端从环中穿过，然后再从锁扣中穿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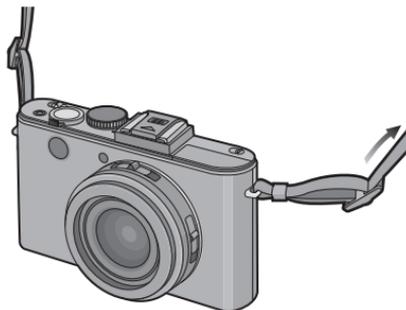


**3** 将肩带的末端从锁扣的另一侧的孔中穿过。



**4** 拉肩带的另一端，然后确认其不会松脱。

- 请执行步骤**1**至**4**安装肩带的另一端。



 **注意**

- 请务必按照步骤操作并正确地安装肩带。
- 请检查肩带是否被牢固地安装到相机上。
- 请将肩带挂在您的肩膀上使用。
  - 请勿缠绕在颈部。
  - 否则可能会导致受伤或事故。
- 请勿将肩带放在婴幼儿可以接触到的地方。
  - 误将肩带缠绕在颈部可能会导致事故。

## 给电池充电

### ■关于本机可以使用的电池

已经发现在某些市场购买时会购买到与正品非常相似的伪造电池。在这些伪造的电池中存在着不具备符合一定安全质量标准的保护装置的电池。若要使用这些电池，可能会引起火灾或发生爆炸。请知悉，我们对使用伪造电池而导致的任何事故或故障概不负责。为了确保安全操作，强烈建议仅使用 **Leica 电池 BP-DC10 E/U (P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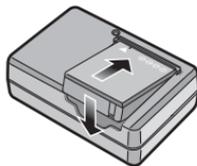
- 请使用专用的充电器和电池。
- 本相机具有辨别可以安全使用的电池的功能。专用的电池支持本功能。适合本相机使用的电池只有 **Leica 电池 BP-DC10 E/U (P7)**。（无法使用不支持本功能的电池。）**Leica** 无法以任何方式保证其他任何电池的品质、性能或安全性。

### ■充电

- 相机在出厂时，电池未充电。请在使用前给电池充电。
- 请在室内使用充电器给电池充电。
- 建议在温度介于 **10 °C 至 30 °C** 的范围内给电池充电。（电池温度也应该一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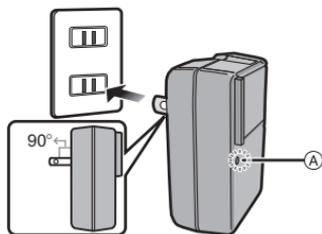
#### 1 安装电池时，请注意电池的方向。

- 端子应对准充电器的触点，并将 **Leica** 标志朝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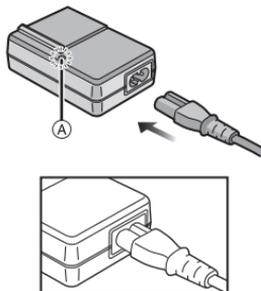


## 2 将充电器连接到电源插座上。

- 充电完成后，请从电源插座上拔开充电器并取出电池。
- AC 电缆并不能完全插入到 AC 输入端口中。如右图所示，会留下一道缝隙。



入口式



### ■关于 [CHARGE] 指示灯

#### [CHARGE] 指示灯 **A** 点亮：

[CHARGE] 指示灯点亮，充电开始。

#### [CHARGE] 指示灯 **A** 熄灭：

正确完成充电后，充电器的 [CHARGE] 指示灯就会熄灭。

#### •[CHARGE] 指示灯闪烁时

- 电池温度过高或过低。建议在周围环境温度介于 10 °C 至 30 °C 的范围内重新给电池充电。
- 充电器或电池的端子变脏。在这种情况下，请用干布擦拭干净。

## ■ 充电时间

充电时间	约 155 分钟
------	----------

- 显示的充电时间是电池完全放电后的充电时间。充电时间可能会根据电池的使用情况变化。炎热 / 寒冷的环境下的电池的充电时间，或长时间不使用的电池的充电时间，可能会比平时长。

## ■ 电池指示

电池指示显示在画面 \* 上。

- \* “画面”是指选择LCD监视器和电子取景器EVF1（可使用的可选件，参阅P7）时的画面。



- 如果剩余电池电量已经耗尽，该指示会变为红色并闪烁。（LCD 监视器关闭时，状态指示灯闪烁。）请给电池充电或用充满电的电池更换。

## ⚠ 注意

- 使用后、充电过程中和充电后，电池都会变热。在使用过程中，相机也变热。这并非故障。
- 尽管可以在电池中还有一点剩余电量时就给电池充电，但是不建议在电池为充满电的情况下继续频繁地给电池充电。（因为电池有膨胀的特性。）
- 请勿将任何金属制品（如夹子）放置在电源插头的接点附近。否则，可能会因短路或产生的热量而导致火灾或触电。

## 大约工作时间和可拍摄的图像数量

### ■ 拍摄静态影像

[使用 LCD 监视器 / 电子取景器 EVF1 (可使用的可选件, 参阅 P7) 时]

可拍摄的图像数量	约 400 张	基于 CIPA 标准, 在程序 AE 模式时
拍摄时间	约 200 分钟	

### 根据 CIPA 标准的拍摄条件

- CIPA 是 [Camera & Imaging Products Association] (相机与影像产品协会) 的缩写。
- 温度: 23 °C / 湿度: 50%RH, LCD 监视器开启时。
- 使用 SD 记忆卡 (32 MB)。
- 使用提供的电池。
- 相机开机 30 秒后开始拍摄。(当光学影像稳定器功能设置为 [AUTO] 时。)
- 每 30 秒拍摄一次, 每两次拍摄使用一次完全闪光。
- 每次拍摄时, 执行一次全程变焦。从远摄端向广角端转动变焦杆, 再从广角端返回到远摄端。
- 每拍摄 10 次, 关闭相机 1 次。放置相机, 直到电池冷却下来。

可拍摄的图像数量根据拍摄的时间间隔发生变化。如果拍摄的时间间隔变长, 可拍摄的图像数量会减少。[例如, 每 2 分钟拍摄 1 次时, 可拍摄的图像数量会减少到上述 (基于每 30 秒拍摄 1 次) 图像数量的约 1/4。]

## ■ 录制动态影像

[ 使用 LCD 监视器 / 电子取景器 EVF1 (可使用的可选件, 参阅 P7) 时 ]

	[AVCHD Lite] (在画质设置为 [SH] (📺) 的情况下录制)	[动态 JPEG] (在画质设置为 [HD] (📺) 的情况下录制)
可以连续录制的时间 (动态影像)	约 140 分钟	约 140 分钟
实际可以录制的时间 (动态影像)	约 70 分钟	约 70 分钟

- 这些时间是周围环境温度为 23 °C 和湿度为 50%RH 时的时间。请注意, 这些时间是估计值。
- 实际可以录制的时间是指重复将电源切换到 [ON]/[OFF]、开始/停止录制、变焦操作等动作时可以录制的时间。

### • 相机型号 18 151 / 18 152:

可以以 [动态 JPEG] 连续录制动态影像, 最多高达 2 GB。屏幕上只显示 2 GB 的最长可以录制的时间。

以 [AVCHD Lite] 连续录制动态影像的最长时间为 13 小时 3 分 20 秒。屏幕只能显示最多 13 小时 3 分 20 秒。但是, 根据剩余电池电量, 在此之前录制可能会停止。

### • 相机型号 18 150:

可以连续录制动态影像, 最长高达 29 分钟。此外, 以 [动态 JPEG] 连续录制的动态影像最多高达 2 GB。(例如: [📺] 的情况下 [8m 20s]) 屏幕上显示连续录制的剩余时间。

## ■ 回放

[ 使用 LCD 监视器 / 电子取景器 EVF1 (可使用的可选件, 参阅 P7) 时 ]

回放时间	约 360 分钟
------	----------

### 📌 注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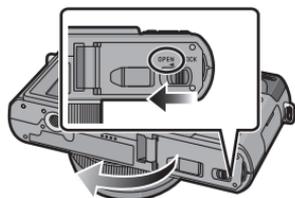
- 工作时间和可拍摄的图像数量会根据环境和工作条件的不同而有所不同。例如, 在下列情况下, 工作时间会变短, 可拍摄的图像数量会减少。
  - 在低温环境下, 如在滑雪场。
  - 使用 [自动增亮 LCD] 或 [增亮 LCD] (P32) 时。
  - 反复使用闪光灯和变焦等操作时。
- 即使在正确地给电池充电后, 相机的工作时间仍然变得极短时, 电池可能已经达到寿命。请购买一块新电池。

## 插入及取出记忆卡 / 电池

- 检查是否已关机。
- 关闭闪光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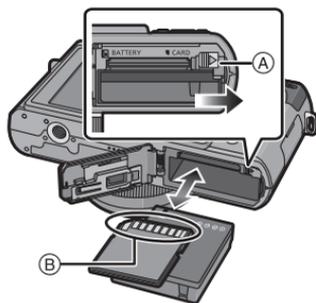
**1** 朝箭头指示的方向滑动释放开关，打开记忆卡 / 电池盖。

- 请仅使用 **Leica 电池 BP-DC10 E/U (P7)**。
- 如果使用其他品牌的电池，我们不能保证本产品的品质。



**2** 电池：注意电池插入时的方向，将电池插入直到被开关 **(A)** 锁住为止。要想取出电池，请朝开关 **(A)** 的箭头指示方向推动。

记忆卡：注意记忆卡插入时的方向，将记忆卡完全插入，直到发出喀哒一声为止。要想取出记忆卡，请按压记忆卡直到发出喀哒一声为止，然后平直抽出记忆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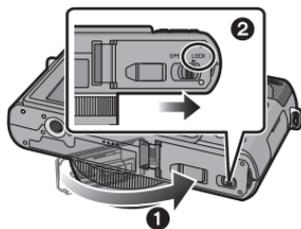
**(B)**: 请勿触摸记忆卡的连接端口。

- 如果记忆卡未完全插入，则可能会被损坏。

**3** **1**: 关闭记忆卡 / 电池盖。

**2**: 朝箭头指示的方向滑动释放开关。

- 如果记忆卡 / 电池盖不能完全关闭，请取出记忆卡确认其方向，然后重新插入。



 注意

- 使用后，请取出电池。将取出的电池存放在电池盒（提供）中。
- 请勿在 LCD 监视器和状态指示灯（绿）熄灭之前取出电池，否则可能无法正确保存相机的设置。
- 所提供的电池是专门为本相机设计的。请勿将其用于任何其他设备。
- 如果在充电完成后长时间放置电池，电池电量将被耗尽。
- 在取出记忆卡或电池之前，请先关闭相机并一直等待直到状态指示灯已经完全熄灭为止。（否则，本机可能无法再正常工作，记忆卡可能被损坏，或者拍摄的图像可能会丢失。）

## 关于内置内存 / 记忆卡

使用本机可以执行以下操作。

- 尚未插入记忆卡时：可以在内置内存上记录图像及回放内置内存上的图像。
- 插入了记忆卡时：可以在记忆卡上记录图像及回放记忆卡上的图像。



- 使用内置内存时

 →  (存取指示\*)

- 使用记忆卡时

 (存取指示\*)

\* 正在向内置内存(或记忆卡)中记录图像时,存取指示点亮为红色。

### 内置内存

- 可以将记录的图像复制到记忆卡中。(P176)
- 内存大小：约 **40 MB**
- 可以录制的动态影像：仅 **QVGA (320×240 像素)**
- 正在使用的记忆卡已满时,可将内置内存作为临时存储设备使用。
- 内置内存的存取时间可能比记忆卡的存取时间长。

## 记忆卡

本机可以使用符合 SD 视频标准的以下的记忆卡。

本机可以使用的记忆卡的种类	备注
SD 记忆卡 (8 MB 至 2 GB)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SDHC 记忆卡可以在与 SDHC 记忆卡或 SDXC 记忆卡兼容的设备上使用。</li> <li>•SDXC 记忆卡只能在与 SDXC 记忆卡兼容的设备上使用。</li> <li>•使用 SDXC 记忆卡时,请确认 PC 和其他设备是否与其兼容。</li> </ul>
SDHC 记忆卡 (4 GB 至 32 GB)	
SDXC 记忆卡 (48 GB、64 GB)	

- 对于 4 GB 至 32 GB 的记忆卡,只可以使用带有 SDHC 标志(表示记忆卡符合 SD 视频标准)的记忆卡。
  - 对于 48 GB 和 64 GB 的记忆卡,只可以使用带有 SDXC 标志(表示记忆卡符合 SD 视频标准)的记忆卡。
  - 以 [AVCHD Lite] 录制动态影像时,请使用 SD 速度等级\* 为“4 级”以上的记忆卡。此外,以 [动态 JPEG] 录制动态影像时,请使用 SD 速度等级为“6 级”以上的记忆卡。
- \* SD 速度等级是关于连续写入的速度标准。

### 注意

- 当存取指示点亮时 [正在写入、读取或删除图像或者正在格式化 (P40) 内置内存或记忆卡时], 请勿关闭本机或者取出电池或记忆卡。此外,请勿使相机受到震动、撞击或静电。  
否则,可能会损坏记忆卡或记忆卡上的数据,本机可能无法再正常工作。  
如果由于震动、撞击或静电而使操作失败,请重新执行操作。
- 带有写保护开关 (A) (当此开关设置到 [LOCK] 位置时,无法进行数据的写入、删除或格式化。当开关返回到其初始位置时,可以进行写入、删除和格式化数据的操作。)
- 由于电磁波、静电或者相机或记忆卡的故障,内置内存或记忆卡上的数据可能会受损或丢失。建议将重要数据保存到 PC 等设备中。
- 请勿在 PC 或其他设备上格式化记忆卡。为了确保正常工作,请仅在相机上格式化记忆卡。(P40)
- 请将记忆卡放在儿童接触不到的地方,以防儿童吞食。



## 设置日期 / 时间（时钟设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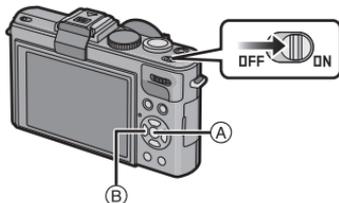
- 相机在出厂时，时钟没有被设置。

### 1 打开相机。

Ⓐ [MENU/SET] 按钮

Ⓑ 指针按钮

- 如果不显示语言选择画面，请进入到步骤 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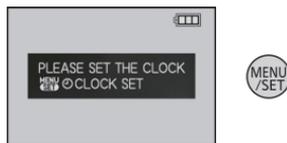


### 2 按 [MENU/SET]。

### 3 按 ▲/▼ 选择语言，然后按 [MENU/SET]。

- 显示 [请设置时钟] 信息。

### 4 按 [MENU/SET]。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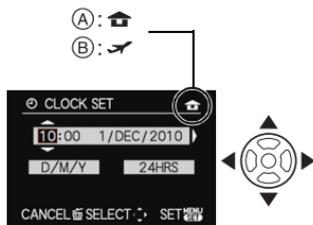


**5** 按 ◀/▶ 选择选项（年、月、日、时、分、显示顺序或时间显示形式），并按 ▲/▼ 进行设置。

(A)：本国区域的时间

(B)：行程目的地的时间 (P122)

- 时间显示形式在 [24 小时] 或 [AM/PM] 之间选择。
- 选择了 [AM/PM] 时，会显示 AM/PM。
- 选择 [AM/PM] 作为时间显示形式时，午夜 12 点会显示为 AM 12:00，正午 12 点会显示为 PM 12:00。这种显示形式在美国和其他地区很常见。
- 通过按 [MENU]，可以不设置时钟而取消。



**6** 按 [MENU/SET] 进行设置。

**7** 按 [MENU/SET]。

- 按 [MENU] 可以返回到设置屏幕。
- 完成时钟设置后，请关闭相机。然后重新开启相机，并确认显示是否反映了已经进行的设置。
- 当时钟设置没有设置完成就按下 [MENU/SET] 时，请按照下面的“改变时钟设置”的步骤正确地设置时钟。

## 改变时钟设置

选择 [拍摄] 或 [设置] 菜单中的 [时钟设置]，并按下 ▶。(P28)

- 可以通过步骤 5 和 6 的操作来更改时钟设置。
- 即使不安装电池，使用内置时钟电池也能将时钟设置保存 3 个月。（将充满电的电池放在本机中 24 小时可以给内置电池充电。）

### 注意

- 在拍摄过程中，如果按几次 [DISPLAY] 就会显示时钟。
- 年份可以在 2000 年至 2099 年之间进行设置。
- 如果不设置时钟，当使用 [文字印记] (P164) 在图像上印记日期时或委托打印服务店打印图像时，不能打印出正确的日期。
- 如果设置了时钟，即使日期未显示在相机的屏幕上，也可以打印出正确的日期。

## 设置菜单

本相机为您提供的菜单，既可以根据您的喜好来设置拍摄和回放图像的设置，又可以让您享有更多使用相机的乐趣，以及更容易地使用相机。特别是 [设置] 菜单，包含了与相机的时钟和电源相关的一些重要设置。在使用相机之前，请确认此菜单的设置。

<p><b>📷 [拍摄] 模式菜单 (P124 至 150)</b></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使用此菜单可以设置正在拍摄的图像的颜色、感光度或像素数等。</li> </ul> 	<p><b>MODE [回放模式] 菜单 (P58, 154 至 158)</b></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使用此菜单可以选择回放方法的设置，例如只将设置为 [收藏夹] 的图像进行回放或进行幻灯片放映。</li> </ul> 
<p><b>👤 [动态影像] 模式菜单 (P151 至 152)</b></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使用此菜单可以设置 [拍摄模式]、[录制质量] 以及动态影像录制时的其他设置。</li> </ul> 	<p><b>▶ [回放] 模式菜单 (P161 至 176)</b></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使用此菜单可以对所拍摄的图像设置保护、剪裁或打印设置等。</li> </ul> 
<p><b>⚙️ [设置] 菜单 (P31 至 40)</b></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使用此菜单可以执行时钟设置、选择操作音音调设置，并可以设置使您更容易操作相机的其他设置。</li> <li>[设置] 菜单可以从 [拍摄] 模式或 [回放] 模式中进行设置。</li> </ul> 	

### 📌 注意

- 由于相机规格的原因，在某些条件下使用相机时，可能无法设置某些功能或可能无法使用某些功能。

## 设置菜单项

此部分对选择 [拍摄] 模式菜单的设置的方法进行说明, [动态影像] 模式菜单、[回放] 模式菜单和 [设置] 菜单也可以用同样的方法进行设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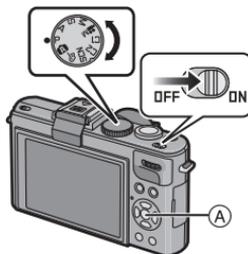
例如: 在程序 AE 模式下, 将 [AF 模式] 从 [□] 设置为 [人]。

### 1 打开相机。

Ⓐ [MENU/SET] 按钮

### 2 将模式转盘设置到 [P]。

• 要设置回放菜单, 通过按 [▶] 进入到步骤 3。



### 3 按 [MENU/SET] 显示菜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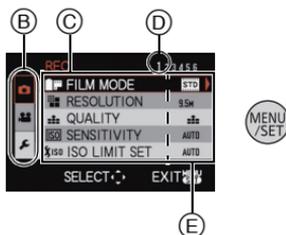
Ⓑ 菜单切换图标

Ⓒ 菜单项

Ⓓ 菜单画面页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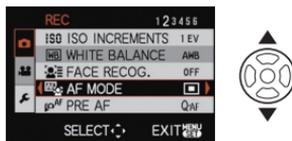
Ⓔ 设置内容

• 通过转动变焦杆, 可以轻松地切换菜单画面页码。



### 4 按 ▲/▼ 选择 [AF 模式]。

• 选择最下面的选项, 然后按 ▼ 移动到第二个画面。



### 5 按 ▶。

• 根据选项的情况, 其设置可能不显示或者以不同的方式显示。



### 6 按 ▲/▼ 选择 [人]。



**7** 按 [MENU/SET] 进行设置。



**8** 按 [MENU/SET] 关闭菜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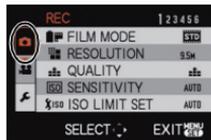
### 切换到其他菜单

例如：切换到 [设置] 菜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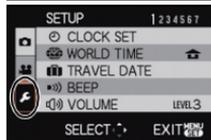
**1** 按 [MENU/SET] 显示菜单。



**2** 按 ◀。



**3** 按 ▼ 选择 [设置] 菜单图标 [⚙️]。



**4** 按 ▶。

• 请继续选择菜单项进行设置。



## 使用快速菜单

通过使用快速菜单，可以简单地调出部分菜单设置。

•根据模式的不同，菜单项的一部分可能无法进行设置。

**1** 拍摄时，按 [Q.MENU]。



**2** 按 ▲/▼/◀/▶ 选择菜单项和设置内容，然后按 [MENU/SET] 关闭菜单。

Ⓐ 显示要设置的选项和设置内容。

•通过按 [DISPLAY] 可以详细设置以下选项。

[白平衡] (P131)/[AF 模式] (P134)

请根据需要进行设置。

## 关于设置菜单

[时钟设置]、[经济]和[自动回放]是重要的选项。请在使用前确认每项的设置。

- 在快照模式下，仅可以设置[时钟设置]、[世界时间]、[操作音]、[语言]和[光学防抖演示](P40)。

有关如何选择[设置]菜单设置的详情，请参阅 P28。

 [时钟设置]	设置日期 / 时间。
--	------------

- 有关详情，请参阅 P25。

 [世界时间]	设置本国区域和行程目的地区域的时间。	
	 [目的地]: 行程目的地区域	 [本国]: 本国区域

- 有关详情，请参阅 P122。

 [行程日期]	设置度假的出发日期和返回日期。	
	[行程设置] [OFF]/[SET]	[位置] [OFF]/[SET]

- 有关详情，请参阅 P119。

 [操作音]	使用本功能可以设置操作音和快门音。	
	 [操作音音量]:  (静音)  (小)  (大)	 [快门音量]:  (静音)  (小)  (大)
	 [操作音音调]:  [1]/  [2]/  [3]	 [快门音调]:  [1]/  [2]/  [3]

 [音量]	将扬声器的音量调整到 7 个等级中的任意一级。
--	-------------------------

- 相机连接到电视机时，无法改变电视机扬声器的音量。

C <sub>Y</sub> [自定义设置存储]	可以将当前相机的设置内容作为自定义设置进行登录，最多可以登录 4 个。 (仅对拍摄模式)
	[C1]/[C2-1]/[C2-2]/[C2-3]

• 有关详情，请参阅 P90。

Fn [Fn 按钮设置]	可以用 ▼ 按钮分担菜单。将经常使用的菜单进行登录，使用时十分便利。 (仅对拍摄模式)
	[胶片模式]/[质量]/[测光模式]/[白平衡]/[AF 模式]/ [智能曝光]/[坐标线]/[拍摄区域]/[剩余显示]/[闪光]/ [自动括弧式曝光]/[宽高比包围]

- 有关 [拍摄] 模式菜单的详情，请参阅 P124。
- 根据设置不同，[Fn 按钮设置] 可能会无效。

LCD [LCD 模式]	这些菜单设置使得在明亮处时更容易看清 LCD 监视器。
	[OFF] [自动增亮 LCD]: 根据相机周围的明亮程度自动调整亮度。 [增亮 LCD]: LCD 监视器变得更亮，即使在室外拍摄也会更容易看清。

- 由于显示在 LCD 监视器上的图像的亮度增加，致使有些被摄物体在 LCD 监视器上显示的可能与实际看上去的不同。但是，这不会影响到拍摄的图像。
- 如果在增亮 LCD 模式下拍摄时，30 秒内没有进行任何操作，LCD 监视器会自动返回到标准亮度。按任意一个按钮可使 LCD 监视器再次变亮。
- 如果由于强光的照射而使屏幕难以看清的话，请用手或其他物体挡住光线。
- 在自动增亮 LCD 模式和增亮 LCD 模式下，可拍摄的图像数量会减少。
- 在回放模式下，无法选择 [自动增亮 LCD]。

A/A [显示大小]	改变某些图标和菜单屏幕的显示大小。
	[STANDARD]/[LARGE]

☰ 【坐标线】	设置拍摄时所显示的坐标线（构图辅助线）的模式或位置。也可以设置在显示坐标线（构图辅助线）时是否显示拍摄信息。(P64)
	<b>[拍摄信息]:</b> <b>[OFF]</b> <b>[ON]</b>
	<b>[模板]:</b> <b>[☰]</b> <b>[☒]</b> <b>[☒]:</b> 可以设置坐标线（构图辅助线）的位置。有关设置的方法，请参阅 P65。

- 在快照模式下，[模板] 的设置被固定为 [☰]。

📊 【直方图】	使用本模式可以设置是否显示直方图。(P66)
	<b>[OFF]/[ON]</b>

👤 【拍摄区域】	可以确认动态影像录制时的视角。
	<b>[OFF]/[ON]</b>

- 动态影像录制框显示只是估计值。
- 根据图像尺寸的设置，变焦到远摄端时录制框显示可能会消失。
- 在快照模式期间，无法使用此项。

% 【剩余显示】	可以在可拍摄的图像数量和可以拍摄的时间之间切换显示。
	<b>📷 【剩余张数】:</b> 可以显示静态影像的可拍摄的图像数量。
	<b>🕒 【剩余时间】:</b> 可以显示动态影像的可以录制的时间。

HL <b>【突出显示】</b>	当启动自动查看功能时或当回放时，白色饱和区域会以黑白闪烁。
	<b>[OFF]/[ON]</b>

• 如果有任何白色饱和区域，建议参照直方图 (P66) 负向调整曝光补偿 (P77)，然后重新进行拍摄。这样可能会得到画质更佳的图像。

• 用闪光灯拍摄时，如果相机和被摄物体之间的距离太近，可能会有白色饱和区域。

在这种情况下，如果将 **【突出显示】** 设置为

**[ON]**，则被摄影闪光灯直接照亮的区域将会变成白色饱和，并会以黑色和白色闪烁显示。

• 在多张回放 (P59)、日历检索 (P161)、回放变焦 (P60) 或动态影像回放 (P159) 过程中，突出显示不工作。

**[ON]****[OFF]**

MF <b>【镜头恢复】</b>	可以记住将电源切换到 <b>[OFF]</b> 时的变焦位置和 <b>MF</b> (手动聚焦) 位置。
	<b>【变焦恢复】:</b> 再次将电源切换到 <b>[ON]</b> 时，变焦位置将会自动返回到电源被切换到 <b>[OFF]</b> 时的位置。 <b>[OFF]/[ON]</b>
	<b>【手动聚焦恢复】:</b> 将会记住用手动聚焦设置的 <b>MF</b> 位置。返回到手动聚焦拍摄时，将会回到记住的手动聚焦位置。 <b>[OFF]/[ON]</b>

• 在下列情况下，将会记住 **MF** 位置：

- 关闭相机
- 将聚焦选择开关切换到 **[MF]** 以外的设置时
- 切换到回放模式时

• **【变焦恢复】** 设置为 **[OFF]** 时，变焦位置会被设置到广角端。

• **【手动聚焦恢复】** 设置为 **[OFF]** 时，**MF** 位置会是手动聚焦的拍摄状态时对准焦点的距离。

• 根据拍摄条件不同，记住的 **MF** 位置和恢复的 **MF** 位置可能会有所不同。

MF <sub>Q</sub> [MF 辅助]	在手动聚焦时，画面中央会出现辅助画面以便更容易对被摄物体聚焦。
	[OFF]
	[MF1]: 画面中央被放大。 [MF2]: 画面中央被放大在整个画面上。

• 有关详情，请参阅 P84。

ECO [经济]	可以通过设置这些菜单来防止电池消耗。 此外，不使用时将自动关闭 LCD 监视器，以免电池放电。
	 [睡眠模式]: 如果相机在设置时所选择的时间内一直没有使用，相机会自动关闭。 [OFF]/[2MIN.]/[5MIN.]/[10MIN.]
	 [自动 LCD 关]: 如果相机在设置时所选择的时间内一直没有使用，LCD 监视器会自动关闭。 [OFF]/[15SEC.]/[30SEC.]

- 半按快门按钮或者关闭相机后再开启可以取消 [睡眠模式]。
- 在快照模式下，[睡眠模式] 被设置为 [5MIN.]。
- [自动 LCD 关] 设置为 [15SEC.] 或 [30SEC.] 时，[睡眠模式] 被固定为 [2MIN.]。
- LCD 监视器关闭时，状态指示灯点亮。按任意一个按钮可再次开启 LCD 监视器。
- 操作菜单或回放变焦时，[自动 LCD 关] 不起作用。
- 在下列情况下，[睡眠模式] 不工作。
  - 连接到 PC 或打印机时
  - 录制或回放动态影像时
  - [多重曝光]
  - 幻灯片放映时
- 在下列情况下，[自动 LCD 关] 不起作用。
  - 连接到 PC 或打印机时
  - 设置了自拍定时器时
  - 录制或回放动态影像时
  - [多重曝光]
  - 幻灯片放映时
  - 显示菜单屏幕时

 <b>[在 LCD 上播放]</b>	<p>如果正在使用电子取景器 EVF1 (可使用的可选件, 参阅 P7), 当从拍摄模式切换到回放模式时, LCD 监视器会自动开启。</p> <p><b>[OFF]/[ON]</b></p>
---	--

• 有关详情, 请参阅 P65。

 <b>[自动回放]</b>	<p>设置拍摄后图像所显示的时间长度。</p> <p><b>[OFF]</b>  <b>[1SEC.]</b>  <b>[2SEC.]</b>  <b>[HOLD]:</b> 在按下任何一个按钮之前, 图像一直显示。</p>
---	--

- 当使用[自动括弧式曝光] (P78)、[宽高比包围] (P79)、[多种胶片] (P126)、[连拍] (P144) 以及场景模式中的 [自拍肖像] (P94)、[高速连拍] (P100) 和 [闪光灯连拍] (P101) 时, 不管此项的设置是什么, 自动回放功能都会工作。
- 在快照模式下, 自动回放功能被固定为 [2SEC.]。
- 如果 [突出显示] (P34) 被设置为 [ON], 当启动了自动回放功能时, 白色饱和区域以黑色和白色闪烁显示。
- 在录制动态影像时, [自动回放] 不起作用。

 <b>[开始模式]</b>	<p>设置在将电源开关设置到 [ON] 后是启动 [拍摄] 模式还是 [回放] 模式。</p> <p><b>[📷]:</b> 开启电源后进入 [拍摄] 模式。  <b>[▶]:</b> 开启电源后进入 [回放] 模式。</p>
---	---

- 即使设置为 [📷], 通过在将电源开关设置到 [ON] 时按 [▶] 按钮也可以在开启电源后进入 [回放] 模式。

 <b>[号码重设]</b>	<p>将下一拍摄内容的文件号码重设为 0001。</p>
--	------------------------------

- 文件夹号码被更新, 文件号码从 0001 开始。 (P188)
- 可以在 100 和 999 之间指定文件夹号码。  
文件夹号码达到 999 时, 不能重设号码。建议在将数据保存到 PC 或其他设备中后格式化此记忆卡 (P40)。
- 要想将文件夹号码重设为 100, 请先格式化内置内存或记忆卡, 然后再使用本功能重设文件号码。  
此后, 将出现一个文件夹号码的重设屏幕。选择 [是] 可以重设文件夹号码。

 <b>[重置]</b>	[拍摄] 或 [设置] 菜单设置被重设为初始设置。
---	---------------------------

- 当在拍摄过程中选择了 [重置] 设置时, 也会同时进行镜头的重设操作。您会听到镜头动作时所发出的声音, 但这是正常现象并不表示发生了故障。
- 重设 [拍摄] 模式设置时, 也会重设 [个人识别] 登录的数据。
- 重设 [设置] 菜单设置时, 也会重设以下设置。此外, [回放] 模式菜单中的 [旋转显示] (P170) 被设置为 [ON], [收藏夹] (P171) 被设置为 [OFF]。
  - 场景模式中的 [宝宝 1]/[宝宝 2] (P98) 和 [宠物] (P99) 的生日和名字设置。
  - [行程日期] (P119) 设置。(出发日期、返回日期、目的地)
  - [世界时间] (P122) 设置。
  - [自定义设置存储] (P90) 设置。
  - 用 [镜头恢复]/[恢复菜单] 记忆的位置。
  - 使用 [用户姓名记录] 记录的用户姓名。
- 不改变文件夹号码和时钟设置。

 <b>[USB 模式]</b>	在使用 USB 连接电缆 (提供) 将相机连接到 PC 或打印机的前后, 请选择 USB 通信方式。
	 <b>[连接时选择]:</b> 如果将相机连接到了 PC 或支持 PictBridge 的打印机, 请选择 [PC] 或 [PictBridge(PTP)]。  <b>[PictBridge(PTP)]:</b> 在连接到支持 PictBridge 的打印机的前后进行设置。  <b>[PC]:</b> 在连接到 PC 的前后进行设置。

- 选择了 [PC] 时, 相机通过 “USB Mass Storage” 通信方式连接。
- 选择了 [PictBridge(PTP)] 时, 相机通过 “PTP (Picture Transfer Protocol)” 通信方式连接。

 <b>[视频输出]</b>	配合各个国家的彩色电视制式进行设置。 (仅对回放模式)
	<b>[NTSC]:</b> 视频输出设置为 NTSC 制式。 <b>[PAL]:</b> 视频输出设置为 PAL 制式。

- 将在连接了 AV 电缆或 HDMI mini 电缆 (可使用的可选件, 参阅 P7) 时工作。

 <b>[电视高宽比]</b>	配合电视机的类型进行设置。 (仅对回放模式)
	<b>[16:9]:</b> 连接到 16:9 屏幕电视时。 <b>[4:3]:</b> 连接到 4:3 屏幕电视时。

- 将在连接了 AV 电缆时工作。

HDMI [HDMI 模式]	当使用 HDMI mini 电缆（可选件）将本机连接到与 HDMI 兼容的高清电视上进行回放时，设置 HDMI 输出的格式。
	<p><b>[AUTO]:</b> 根据来自所连接电视的信息，自动设置输出分辨率。</p> <p><b>[1080i]:</b> 使用了有效扫描线数为 1080 的隔行扫描方式进行输出。</p> <p><b>[720p]:</b> 使用了有效扫描线数为 720 的逐行扫描方式进行输出。</p> <p><b>[576p]<sup>*1</sup>/[480p]<sup>*2</sup>:</b> 使用了有效扫描线数为 <math>576^{*1}/480^{*2}</math> 的逐行扫描方式进行输出。</p>

\*1将 [视频输出] 设置为 [PAL] 时

\*2将 [视频输出] 设置为 [NTSC] 时

#### • 隔行扫描法 / 逐行扫描法

i= 隔行扫描， $1/50^{*1}$  ( $1/60^{*2}$ ) 秒用半数有效扫描线扫描屏幕，p= 逐行扫描，是一种高密度影像信号，每  $1/50^{*1}$  ( $1/60^{*2}$ ) 秒用全部有效扫描线扫描屏幕。

本机的 [HDMI] 端口与高清输出 [1080i] 兼容。必须使用兼容的电视才能欣赏到逐行扫描和高清影像。

- 如果设置为 [AUTO] 时影像没有输出到电视上，请配合您的电视可以显示的影像格式来选择有效的扫描线数。（请阅读电视的使用说明书。）
- 将在连接了 HDMI mini 电缆（可使用的可选件，参阅 P7）时工作。
- 有关详情，请参阅 P178。

HDTV LINK [HDTV Link]	进行设置使得可以用使用可选购的 HDMI mini 电缆连接的兼容 HDTV-Link 的设备的遥控器操作相机。
	<p><b>[OFF]:</b> 用本机的按钮进行操作。</p> <p><b>[ON]:</b> 与 HDTV Link 兼容的设备的遥控操作变为可以使用。（并不是所有的操作都可以使用）主机的按钮操作会受到限制。</p>

• 将在连接了 HDMI mini 电缆（可使用的可选件，参阅 P7）时工作。

• 有关详情，请参阅 P181。

 <b>[场景模式菜单]</b>	设置当选择了场景模式时所显示的画面。
	<b>[OFF]:</b> 显示当前所选择的场景模式的拍摄画面。 <b>[AUTO]:</b> 显示 [场景模式] 的菜单画面。

 <b>[恢复菜单]</b>	即使关闭相机，也会保存最后所操作的菜单的位置。
	<b>[OFF]/[ON]</b>

 <b>[用户姓名记录]</b>	可以在拍摄时将用户姓名记录到图像中。
	<b>[OFF]:</b> 不会记录用户姓名。
	<b>[ON]:</b> 会记录用户姓名。
	<b>[SET]:</b> 会登录（改变）用户姓名。

- 有关如何输入字符来登录（改变）用户姓名的详情，请参阅 [P153](#) 的“输入文字”。
- 无法将用户姓名记录到动态影像中。
- 无法将用户姓名记录到 RAW 图像中。
- 无法将用户姓名记录到已经拍摄好的图像中。
- 使用相机无法确认记录的用户姓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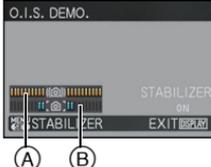
 <b>[版本显示]</b>	可以确认相机的固件版本。
--	--------------

 <b>【格式化】</b>	内置内存或记忆卡被格式化。格式化将不可挽回地删除全部数据，因此，请在格式化前仔细确认数据。
---	---

- 进行格式化处理时，请使用电量充足的电池。在格式化过程中，请勿关闭相机。
- 如果插入了记忆卡，只格式化记忆卡。要想格式化内置内存，请取出记忆卡。
- 如果已在 PC 或其他设备上对记忆卡进行了格式化，请在相机上重新格式化此记忆卡。
- 格式化内置内存可能比格式化记忆卡花费的时间长。
- 如果无法进行格式化，请与 **Leica** 经销商或离您最近的 **Leica** 客户服务中心联系。

 <b>【语言】</b>	设置屏幕上显示的语言。
---	-------------

- 如果错误地设置了一种不同的语言，请从菜单图标中选择 ，然后设置所需的语言。

DEMO <b>【光学防抖演示】</b>	<p>显示相机检测出的手震的程度。</p> <p>  手震的程度   矫正后的手震的程度         </p>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  </div>
----------------------	---

- 在[光学防抖演示]期间，每次按[MENU/SET]，稳定器功能就会在[ON]和[OFF]之间进行切换。
- [光学防抖演示] 为近似值。
- 按 [DISPLAY] 可关闭 [光学防抖演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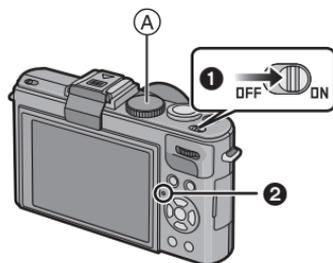
## 模式切换

## 选择 [拍摄] 模式，拍摄静态影像或动态影像

**1** 打开相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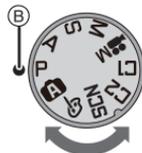
Ⓐ 模式转盘

- 打开本机 **1** 时，状态指示灯 **2** 点亮。  
(约 1 秒后熄灭。)

**2** 通过转动模式转盘来切换模式。

将所需的模式对准 **B**。

- 慢慢地转动模式转盘，准确地调整到每个模式。  
(模式转盘可以旋转 360°)



## ■ 基本模式

**P** 程序 AE 模式 (P45)

使用您自己的设置进行拍摄。

**A** 快照模式 (P49)

使用由相机自动选择的设置进行拍摄。

## ■ 高级模式

**A** 光圈优先 AE 模式 (P81)

根据设置的光圈值自动确定快门速度。

**S** 快门优先 AE 模式 (P81)

根据设置的快门速度自动确定光圈值。

**M** 手动曝光模式 (P82)

根据手动调整的光圈值和快门速度调整曝光。

 创作动态影像模式 (P111)

用手动设置录制动态影像。

**C1 C2** 自定义模式 (P91)

使用本模式可以用预先登录的设置进行拍摄。

**SCN** 场景模式 (P92)

使用本模式可以配合拍摄场景进行拍摄。

 我的色彩模式 (P87)

使用本模式可以先确认色彩效果，从十二种色彩模式中选择一种色彩模式，然后再进行拍摄。

## 拍摄优质图像的技巧

### Ⓐ AF 辅助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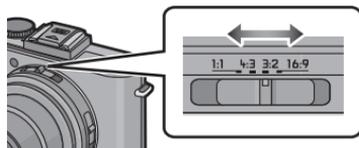
- 双手平稳地持拿相机，两臂放在身体两侧保持不动，两脚稍微分开站立。
- 按下快门按钮时，请注意切勿晃动相机。
- 请勿用手指或其他物体挡住闪光灯或 AF 辅助灯。
- 请勿用手指挡住扬声器。
- 请勿触摸镜头的前面。



## 选择高宽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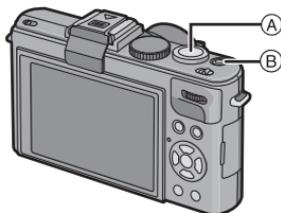
使用本模式可以配合打印或回放的方法来选图像的高宽比。

切换高宽比选择开关。



[1:1]	[4:3]	[3:2]	[16:9]
			
正方形高宽比	4:3 电视机的高宽比	35 mm 胶片相机的高宽比	高清电视等的高宽比

- 打印时，可能会切掉所拍摄图像的边。因此，请在打印前进行确认。(P21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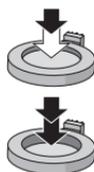


- Ⓐ 快门按钮
- Ⓑ 动态影像按钮

## 拍摄静态影像

- 1 半按快门按钮聚焦。
- 2 完全按下（再按下去）快门按钮，拍摄图像。

■有关更多详情，请参阅各拍摄模式的解释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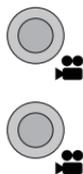
## 录制动态影像

- 1 按动态影像按钮开始录制。
- 2 再次按动态影像按钮停止录制。

- 按动态影像按钮时，会发出告知动态影像录制开始 / 停止的声音。

可以在 [操作音音量] (P31) 中设置音量。

■可以进行适合于各模式的动态影像录制。有关更多详情，请参阅“录制动态影像” (P10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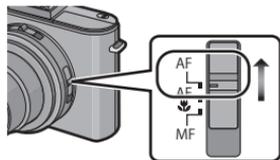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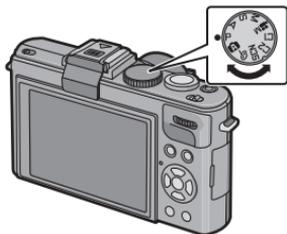
[拍摄] 模式：P

## 程序 AE 模式

相机会根据被摄物体的亮度情况自动设置快门速度和光圈值。  
通过在 [拍摄] 菜单中改变各种设置，可以更自由地进行拍摄。

### 1 将模式转盘设置到 [P]。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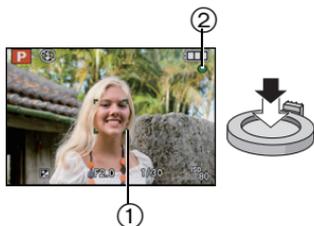
- 将聚焦选择开关设置到 [AF]。
- 要想在拍摄期间改变设置，请参阅“使用 [拍摄] 模式菜单” (P124)。



### 2 将 AF 区域 ① 对准想要聚焦的点。

### 3 半按快门按钮聚焦。

- 被摄物体被聚焦时，聚焦指示 ② (绿) 点亮。
- 聚焦范围为 50 cm 至 ∞。
- 如果要在更近的范围内进行拍摄，请参阅“拍摄特写图像” (P73)。



### 4 完全按下 (再按下去) 快门按钮，拍摄图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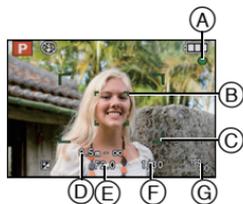
- 正在向内置内存 (或记忆卡) 中记录图像时，存取指示 (P23) 点亮为红色。



- 通过使用 [拍摄] 模式菜单设置图像的色调 (P124)
- 使用内置闪光灯拍摄时 (P67)
- 使用变焦拍摄时 (P54)
- 要想在影像看起来太暗时调整曝光并拍摄 (P77)
- 要想在影像看起来太红时调整颜色并拍摄 (P131)
- 录制动态影像时 (P104)

## 聚焦

将 AF 区域对准被摄物体，然后半按快门按钮。



聚焦	被摄物体被聚焦时	被摄物体没有被聚焦时
聚焦指示	点亮	闪烁
AF 区域	白 → 绿	白 → 红
声音 *2	2 声哔音	4 声哔音

- Ⓐ 聚焦指示
- Ⓑ AF 区域 (标准)
- Ⓒ AF 区域 (使用数码变焦时或很暗时)
- Ⓓ 聚焦范围
- Ⓔ 光圈值 \*1
- Ⓕ 快门速度 \*1
- Ⓖ ISO 感光度

\*1 如果无法获得适当的曝光，它会以红色显示。(但是，当使用闪光灯时，它不会以红色显示。)

\*2 可以在 [快门音量] (P31) 中设置音量。

## 被摄物体不在正中间时对准焦点

- 1 将 AF 区域对准被摄物体，然后半按快门按钮固定焦距和曝光。
- 2 移动相机构图时，请半按快门按钮。

• 在完全按下快门按钮之前，可以反复试行步骤 1 中的操作。



建议在拍摄人物时使用人脸探测功能。  
(P134)

### ■ 难以聚焦的被摄物体和拍摄条件

- 快速移动的被摄物体、极亮的被摄物体或缺少对比度的被摄物体
- 可拍摄范围的显示以红色显示时
- 隔着窗户或在发光物体附近拍摄被摄物体时
- 拍摄环境很暗或发生手震时
- 相机太靠近被摄物体时，或者同时拍摄远处物体和近处物体时

## 防止手震（相机晃动）

手震警告 [Ⓛ(Ⓛ)] 出现时，请使用 [稳定器] (P146)、三脚架或自拍定时器 (P74)。

- 在下列情况下，快门速度将明显变慢。从按下快门按钮的瞬间开始，直到屏幕上出现图像为止，请保持相机稳定。建议使用三脚架。
  - 慢速同步 / 红眼降低
  - 在场景模式 (P92) 中的 [全景辅助]、[夜间肖像]、[夜景]、[派对]、[烛光]、[星空] 或 [烟火] 下
  - 我的色彩模式中的 [高动态]、[动态艺术]、[动态] (Ⓜ) (P87)
  - 用 [最慢快门速度] (P143) 减慢了快门速度时

## 方向检测功能

竖直拿着相机拍摄的图像会被纵向（旋转）回放。（仅当 [旋转显示] (P170) 设置为 [ON] 时）

- 如果拍摄时镜头上仰或下垂，方向检测功能可能无法正常工作。
- 竖直拿着相机录制的动态影像，回放时不会纵向显示。

## 程序偏移

在程序 AE 模式下，可以改变预先设置的光圈值和快门速度而不改变曝光。这被称为程序偏移。在程序 AE 模式下拍摄时，可以通过减小光圈值使背景变得更加模糊，或者通过减慢快门速度使录制的运动物体更具动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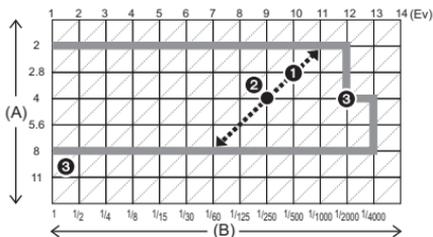
- 半按快门按钮，在屏幕上显示光圈值和快门速度期间（约 10 秒），使用后转盘可以启动程序偏移。
- 启动程序偏移后，屏幕上会显示程序偏移指示 (A)。
- 如果关闭相机或者转动后转盘直到程序偏移指示消失为止，就会取消程序偏移。

### ■ 程序偏移的示例

(A): 光圈值

(B): 快门速度

- 1 程序偏移范围
- 2 自动相机设置
- 3 程序偏移限度



### ● 注意

- 如果曝光不适当，在半按快门按钮时光圈值和快门速度会变成红色。
- 程序偏移启动 10 秒以上时，程序偏移会被取消，并且相机会返回到通常的程序 AE 模式。但是，会保存程序偏移设置。
- 根据被摄物体的亮度情况，可能不启动程序偏移。

[拍摄] 模式：[A]

## 使用快照模式

相机会配合被摄物体和拍摄条件设置为最适当的设置。因此，建议初学者或想要依赖相机已有的设置进行轻松拍摄的用户使用本模式。

• 自动启动以下功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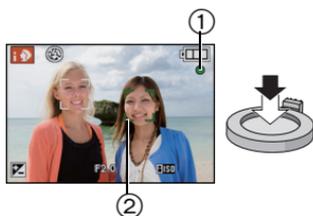
- 场景判别 / [稳定器] / [智能 ISO] / 人脸探测 / 快速 AF / [智能曝光] / 数码红眼校正 / 逆光补偿 / [智能分辨率] / 智能变焦

### 1 将模式转盘设置到 [A]。

• 在 [A] 下，无法设置 [MF] (P84)。

### 2 半按快门按钮聚焦。

- 被摄物体被聚焦时，聚焦指示 ① (绿) 点亮。
- 根据人脸探测功能，AF 区域 ② 会围着人的脸部显示。在其他情况下，AF 区域会围着被摄物体被聚焦的点显示。
- 聚焦范围为 1 cm (广角) / 30 cm (远摄) 至 ∞。
- 最大的特写距离 (可以拍摄被摄物体的最近距离) 根据变焦倍率发生变化。



### 3 将半按的快门按钮完全按下进行拍摄。

• 正在向内置内存 (或记忆卡) 中记录图像时，存取指示 (P23) 点亮为红色。



#### ■ 使用内置闪光灯拍摄时 (P67)

- 要使用闪光灯时，请打开闪光灯。(P67)
- 根据被摄物体的类型和亮度的不同，会显示 [iA]、[iA]、[iS] 或 [iS]。
- 设置了 [iA] 或 [iS] 时，启动数码红眼修正。
- 在 [iS] 或 [iS] 期间，快门速度将会变慢。

#### ■ 要想在影像看起来太暗时调整曝光并拍摄 (P77)

#### ■ 录制动态影像时 (P104)

■ 使用个人识别功能 (将经常拍摄的人物的脸部与他们的名字和生日等信息一起登录) 拍摄时 (P113)

## 场景判别

相机判别出最适当的场景时，相关场景的图标先以蓝色显示 2 秒，然后颜色变成通常的红色。

<b>A</b> →	 [i- 肖像]	
	 [i- 风景]	
	 [i- 微距]	
	 [i- 夜间肖像]	• 仅当选择 [i- A] 时
	 [i- 夜景]	
	 [i- 日落]	
	 [i- 宝宝]*	

- 如果没有适合的场景，设置为 **[A]**，并设置标准的设置。
- 选择了 、 或  时，相机会自动检测出人脸，并调整焦点和曝光。  
(人脸探测) (P135)
- 当场景模式被判别为 ，并且相机判断出相机震动极少（例如在使用三脚架等时）时，快门速度将被设置为最大 8 秒。请注意不要在拍摄时移动相机。
- [个人识别] 设置为 **[ON]**，并识别出与所登录的人脸相似的人脸时，**[R]** 会显示在 、 和  的右上方。
- \* 将 [个人识别] 设置为 **[ON]** 时，在已经设置了所登录的人脸的生日的情况下，只有在检测到 3 岁以下的人物的脸部时才会显示 。

### 注意

- 由于被摄物体的大小、对比度、运动情况以及距离等条件，同一被摄物体可能会被判别成不同的模式。
  - 被摄物体条件：人脸的明暗、被摄物体的大小、被摄物体的颜色、到被摄物体的距离、被摄物体的对比度、被摄物体正在移动时
  - 拍摄条件：日落、日出、在低亮度条件下、相机发生手震时、使用变焦时
- 要想拍摄到预期的场景，建议用适当的拍摄模式进行拍摄。
- **逆光补偿**  
逆光是指光线从背面射向被摄物体，光线的方向与镜头的方向刚好相反。在这种情况下，被摄物体将变暗，所以本功能会通过自动增亮整张图像来补偿逆光。

## AF 追踪功能

可以给指定的被摄物体设置焦点和曝光。即使被摄物体移动，焦点和曝光也会继续自动跟着被摄物体。

### 1 按 ▲ (FOCUS)。

- [对焦] 会显示在屏幕的左上方。
- AF 追踪框显示在屏幕中央。
- 再次按 ▲ (FOCUS) 可以取消。



### 2 使被摄物体进入 AF 追踪框内，并按 [AF/AE LOCK] 锁定被摄物体。

- AF 追踪框将变成黄色。
- 将会给指定的被摄物体选择最佳场景。
- 按 ▲ (FOCUS) 可以取消。

AF/AE LOCK



### 注意

- AF 追踪时，[个人识别] 不工作。
- 将 [色彩效果] 设置为 [B/W] 时，无法使用 AF 追踪功能。
- 请阅读 P136 的关于 AF 追踪的“注意”。

## 快照模式时的设置内容

## ■[拍摄] 模式菜单

[图像尺寸]<sup>\*1</sup> (P127)/[连拍] (P144)/[色彩效果]/[个人识别] (P113)

•[色彩效果] 可以设置 [STANDARD]、[Happy] 或 [B/W] 的色彩效果。选择了 [Happy] 时，可以自动拍摄颜色的亮度和鲜艳度特别醒目的图像。

## ■[动态影像] 模式菜单

[拍摄模式] (P108)/[录制质量]<sup>\*1</sup> (P108)

## ■[设置] 菜单

[时钟设置]/[世界时间]/[操作音]/[语言]/[光学防抖演示]

•以下选项的设置内容被固定。

选项	设置内容
[坐标线] (P33)	[  ] ([拍摄信息]: [OFF])
[经济] ([睡眠模式]) (P35)	[5MIN.]
[自动回放] (P36)	[2SEC.]
[胶片模式] (P124)	[标准]
[质量] (P129)	[  ]
[感光度] (P75)	[  ] (智能 ISO) <sup>*2</sup> (最高 ISO 感光度: [ISO1600])
[ISO 上限设置] (P130)	[1600]
[白平衡] (P131)	[AWB]
[AF 模式] (P134)	[  ] (无法探测人脸时设置为 [  ]) <sup>*3</sup> )
[预先 AF] (P138)	[QAF]
[智能曝光] (P140)	[STANDARD]
[测光模式] (P140)	[  ]
[智能分辨率] (P145)	[STANDARD] <sup>*4</sup>
[i.ZOOM] (P145)	[ON]
[稳定器] (P146)	[AUTO] <sup>*5</sup>
[AF 辅助灯] (P147)	[ON]

<b>[闪光同步] (P148)</b>	[1ST]
<b>[数码红眼纠正] (P149)</b>	[ON]
<b>[连续 AF] (P152)</b>	[ON]
<b>[风声消除] (P152)</b>	[OFF]

\*1可以选择的设置与使用其他 [拍摄] 模式时的不同。

\*2在动态影像录制过程中，固定为 [AUTO]。

\*3在动态影像录制过程中不能识别人脸时，固定为 [□]。

\*4场景判别被设置为 [📷]、[📷] 或 [📷] 时，固定为 [OFF]。

\*5在动态影像录制过程中，固定为 [MODE1]。

•无法使用下列功能。

-[闪光调整]/[自动括弧式曝光]/[宽高比包围]/白平衡精细调整/[AF/AE 锁]/  
[多重曝光]/[数码变焦]/[步进变焦]/[最慢快门速度]/[直方图]/[突出显示]

•[拍摄] 模式菜单上的 [外置光学取景器] 和 [设置] 菜单中的其他项目，可以在程序 AE 模式等模式下进行设置。设置的内容将被反映在快照模式中。

[拍摄] 模式: **A P A S M**  **C1 C2** **SCN** 

## 使用变焦拍摄

使用光学变焦 / 使用延伸光学变焦 (EZ) / 使用智能变焦 /  
使用数码变焦

为了使人 and 物看起来更近, 可以放大画面 (远摄); 为了以广角方式拍摄风景, 可以缩小画面 (广角)。要想使被摄物体看起来更近 (最大 6.7 $\times$ ), 只要不将图像尺寸设置为每种高宽比 (1:1/4:3/3:2/16:9) 的最高设置即可。

使用智能变焦时, 通过智能分辨率技术几乎不会使画质变差, 而可以将变焦倍率提高约 1.3 $\times$ 。

当 [拍摄] 菜单中的 [数码变焦] 被设置为 [ON] 时, 可以实现更大的放大。

使用远摄, 可使被摄物体显得更近

朝远摄端 (右侧 **T**) 转动变焦杆。



使用广角, 可使被摄物体显得更远

朝广角端 (左侧 **W**) 转动变焦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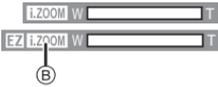


### ■ 存储变焦位置 (恢复变焦)

- 有关详情, 请参阅 P34。

## ■ 变焦的种类

特征	光学变焦	延伸光学变焦 (EZ)
最大倍率	3.8×	6.7×*
画质	不变差	不变差
条件	无	选择带 [EZ] 的 [图像尺寸] (P127)。
屏幕显示		 (A) 显示 [EZ]。

特征	智能变焦	数码变焦
最大倍率	5× (包括光学变焦 3.8×) 8.9× (包括延伸光学变焦 6.7×)	15.1× (包括光学变焦 3.8×) 26.8× (包括延伸光学变焦 6.7×) 20.1× (包括光学变焦和 [i.ZOOM] 5×) 35.7× (包括延伸光学变焦和 [i.ZOOM] 8.9×)
画质	几乎不变差	放大倍率越高, 画质变得越差。
条件	[拍摄] 模式菜单中的 [i.ZOOM] (P145) 设置为 [ON]。	[拍摄] 模式菜单中的 [数码变焦] (P145) 设置为 [ON]。
屏幕显示	 (B) 显示 [i.ZOOM]。	 (C) 显示数码变焦范围。

• 使用变焦功能时, 聚焦范围的估计值将与变焦显示条同时显示。  
 (例如: 0.5 m-∞)

\* 放大倍率会根据 [图像尺寸] 和高宽比设置的不同而有所不同。

## ■ 延伸光学变焦装置

将图像尺寸设置为 3 百万像素 [3M] 时，则 10.1 百万像素 (10M) CCD 的中央部分剪切为 3 百万像素 (3M) 的图像，使图像具有更高的变焦效果。

### 注意

- 表示的变焦倍率是近似值。
- “EZ”是“Extra optical Zoom”（延伸光学变焦）的缩写。
- 打开相机时，光学变焦被设置到广角端 (1×)。
  - 如果将 [变焦恢复] (P34) 设置为 [ON]，则变焦位置会保持在关闭电源时的位置。
- 如果在对被摄物体聚焦后使用变焦功能，则需要重新聚焦。
- 镜筒根据变焦位置伸出或缩回。转动变焦杆时，注意不要中断镜筒的运动。
- 使用数码变焦时，[稳定器] 可能无效。
- 使用数码变焦时，建议使用三脚架和自拍定时器 (P74) 进行拍摄。
- 在下列情况下，[i.ZOOM] 被固定为 [ON]。
  - 快照模式
  - 场景模式（在场景模式中的 [高感光度]、[高速连拍] 或 [闪光灯连拍] 下时，无法使用 [i.ZOOM]。）
  - 我的色彩模式中的 [高动态]、[动态艺术]、[动态] (Ⓜ) 或 [喷沙效果]
- 在下列情况下，无法使用 [i.ZOOM]。
  - 我的色彩模式中的 [针孔效果]
- 在下列情况下，无法使用延伸光学变焦。
  - 在场景模式中的 [高感光度]、[高速连拍] 或 [闪光灯连拍] 下
  - 我的色彩模式中的 [针孔效果]
  - 录制动态影像时
    - [质量] 设置为 [RAW]、[RAW] 或 [RAW] 时
    - [多重曝光]
- 在下列情况下，无法使用 [数码变焦]。
  - 快照模式
  - 在场景模式中的 [高感光度]、[高速连拍] 或 [闪光灯连拍] 下
  - 我的色彩模式中的 [针孔效果] 或 [喷沙效果]
  - [质量] 设置为 [RAW]、[RAW] 或 [RAW] 时
  - [多重曝光]

## 使用步进变焦

将 [拍摄] 模式菜单中的 [步进变焦] (P146) 设置为 [ON] 时, 会显示可以停止的变焦位置, 使得可以变焦到想要使用的焦距 (可拍摄的视场指示器)。

每次转动变焦杆, 变焦会在 24 mm、28 mm、35 mm、50 mm、70 mm 和 90 mm (相当于 35 mm 胶片相机) 的焦距处停止。

### ① 焦距



当前的变焦位置

- 屏幕上显示广角、当前的变焦位置和远摄这 3 个的焦距。(不显示倍率)
- 最大焦距会根据 [图像尺寸]、延伸光学变焦、[数码变焦] 或 [i.ZOOM] 的设置改变。步进变焦会在最大到 800 mm 的焦距工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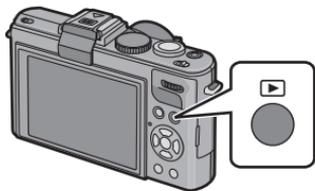


①



### ● 注意

- 焦距是估计值。
- 高宽比设置为 [1:1] 时, 焦距的值会改变。
- 在下列情况下, 无法使用 [步进变焦]。
  - 快照模式
  - 录制动态影像时
- 用步进变焦拍摄的图像, 在回放过程中会显示焦距。

[回放] 模式：**回放图像** ([标准回放])**1** 按 。**2** 按  /  选择图像。

Ⓐ 文件号码

Ⓑ 图像号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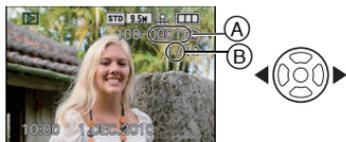
◀: 回放上一张图像

▶: 回放下一张图像

• 图像前进 / 后退的速度根据回放状态改变。

• 如果按住  / ，可以连续回放图像。

• 也可以通过转动后转盘来前进 / 后退图像。

**■完成回放**再次按 、按动态影像按钮或半按快门按钮。**注意**

- 本相机符合由 JEITA “Japan Electronics and Information Technology Industries Association” 制定的 DCF 标准 “Design rule for Camera File system” 以及 Exif “Exchangeable Image File Format”。不符合 DCF 标准的文件不能回放。
- 从 [拍摄] 模式切换到 [回放] 模式，约 15 秒后镜筒会缩回。

## 显示多画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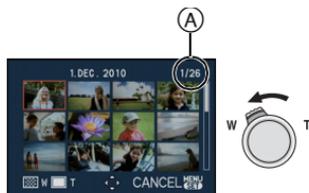
## 朝 [W] 端转动变焦杆。

1 画面 → 12 画面 → 30 画面

→ 日历屏幕显示 (P161)

Ⓐ 所选图像的号码和所拍摄图像的总数

- 朝 [T] 端转动变焦杆可返回到上一屏幕。
- 图像不被旋转显示。
- 无法回放显示 [!] 的图像。



## ■ 返回到标准回放

## 1 按 ▲/▼/◀/▶ 选择图像。

- 图标将会根据所拍摄的图像和设置进行显示。
- 也可以通过转动后转盘来选择图像。

## 2 按 [MENU/SET]。

- 将出现选择的图像。
- 也可以通过按后转盘来显示图像。

## 使用回放变焦

## 朝 [T] 端转动变焦杆。

1×→2×→4×→8×→16×

- 放大图像后，朝 [W] 端转动变焦杆时，倍率会变小。
- 改变倍率时，变焦位置指示 (A) 显示约 1 秒钟，可以通过按 ▲/▼/◀/▶ 来移动放大部分的位置。
- 图像放得越大，画质越差。
- 移动显示的位置时，变焦位置指示显示约 1 秒钟。



## ■在保持回放变焦的状态下切换显示的影像

## 在回放变焦过程中，转动后转盘选择图像。

- 可以在保持着回放变焦的变焦倍率和变焦位置的状态下切换显示的影像。

## ⓘ 注意

- 在回放变焦过程中，通过按 [DISPLAY] 也可以删除屏幕上的拍摄信息等。
- 如果想保存放大的图像，请使用剪裁功能。(P168)
- 用其他设备拍摄的图像，可能无法使用回放变焦。
- 关闭相机（包括睡眠模式）时，会取消变焦倍率和变焦位置。
- 在下列影像中，变焦位置会返回到中央。
  - 高宽比不同的影像
  - 记录像素数不同的影像
  - 旋转方向不同的影像（当 [旋转显示] 设置为 [ON] 时）
- 在动态影像回放过程中，回放变焦不可用。

## 放大合焦点（显示合焦点）

本机在拍摄过程中会记住合焦点，并以此点为中心放大。

## 在影像回放过程中，按 ▲ (FOCUS)。

- 当合焦点位于影像的边缘时，合焦点可能不在放大部分的中心位置。
- 有关变焦过程中的操作，请参阅“使用回放变焦” (P60)。
- 由于以下图像没有合焦点，因此无法放大：
  - 没有聚焦时拍摄的图像
  - 手动聚焦时拍摄的图像
  - 用其他相机拍摄的图像



## 切换 [回放模式]

- 1 在回放过程中，按 [MENU/SET]。
- 2 按 ►。
- 3 按 ▲/▼ 选择选项，然后按 [MENU/SET]。



## 【标准回放】 (P58)

回放所有图像。

## 【幻灯片放映】 (P154)

依次回放图像。

## 【模式播放】 (P156)

可以选择 [图像]、[AVCHD Lite]\*<sup>1</sup> 或 [动态 JPEG] 回放。

\*<sup>1</sup>这是录制和回放高清影像的标准。

## 【类别回放】 (P157)

回放按类别分类到一起的图像。

【收藏夹回放】\*<sup>2</sup> (P158)

回放设置为收藏夹的图像。

\*<sup>2</sup>尚未设置 [收藏夹] 时，不显示 [收藏夹回放]。

[回放] 模式: 

## 删除图像

一旦删除, 图像就无法被恢复。

- 正在回放的内置内存或记忆卡上的图像将会被删除。

### 要删除单张图像

**1** 选择要删除的图像, 然后按 []。

(A) [DISPLAY] 按钮

(B) [] 按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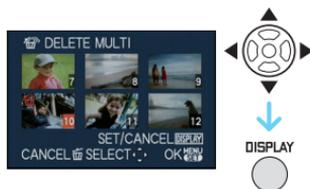


**2** 按  选择 [是], 然后按 [MENU/SET]。



## 要删除多张图像或全部图像

- 1 按 []。
- 2 按 ▲/▼ 选择 [多张删除] 或 [全部删除]，然后按 [MENU/SET]。  
• [全部删除] → 步骤 5。
- 3 按 ▲/▼/◀/▶ 选择图像，然后按 [DISPLAY] 进行设置。（重复此步骤。）  
• 所选择的图像上出现 []。如果再次按 [DISPLAY]，会取消设置。
- 4 按 [MENU/SET]。
- 5 按 ▲ 选择 [是]，然后按 [MENU/SET] 进行设置。



■在 [收藏夹] (P171) 设置的情况下选择了 [全部删除] 时再次显示选择屏幕。选择 [全部删除] 或 [除★外全部删除]，按 ▲ 选择 [是] 然后删除图像。（如果没有一张图像被设置为 [收藏夹]，则不能选择 [除★外全部删除]。）

### 注意

- 请勿在删除过程中（显示 [] 时）关闭相机。请使用电量充足的电池。
- 如果在使用 [多张删除]、[全部删除] 或 [除★外全部删除] 删除图像的过程中按 [MENU/SET]，删除将中途停止。
- 根据要删除的图像的数量情况，删除这些图像可能要花费一些时间。
- 如果图像不符合 DCF 标准或被设置了保护 (P174)，则即使选择了 [全部删除] 或 [除★外全部删除]，也不会删除这些图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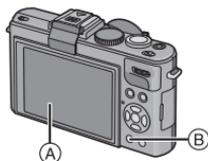
## 切换屏幕的显示

按 **[DISPLAY]** 切换。

Ⓐ LCD 监视器

Ⓑ [DISPLAY] 按钮

- 出现菜单画面时, [DISPLAY] 按钮不起作用。在回放变焦 (P60) 过程中, 回放动态影像 (P159) 时以及在幻灯片放映 (P154) 过程中, 只可以选择“标准显示 Ⓒ”或“无显示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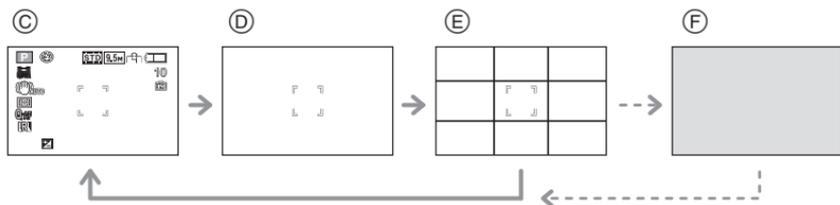
在拍摄模式下

Ⓒ 标准显示 \*1、2

Ⓓ 无显示

Ⓔ 无显示 (构图辅助线) \*1、3

Ⓕ 画面无显示 \*4



在回放模式下

Ⓒ 标准显示

Ⓓ 显示加上拍摄信息 \*1

Ⓕ 无显示



\*1 如果将 [设置] 菜单中的 [直方图] 设置为 [ON], 就会显示直方图。

\*2 通过设置 [设置] 菜单中的 [剩余显示], 可以在可拍摄的图像数量和可以录制的时间之间进行切换。

\*3 通过 [设置] 菜单中的 [坐标线] 设置来设置所显示的坐标线 (构图辅助线) 的模式。当设置为 [□] 时, 可以移动坐标线 (构图辅助线) 的位置。 (P65) 也可以设置在显示坐标线 (构图辅助线) 时是否显示拍摄信息。

\*4 只有将 [拍摄] 模式菜单中的 [外置光学取景器] (P149) 设置为 [ON] 时, 才可以进行切换。通常, 屏幕是熄灭的。但是, 聚焦图标 (P46) 和闪光灯充电图标等是点亮的。

### 注意

- 在场景模式中的 [夜间肖像]、[夜景]、[星空] 和 [烟火] 下, 坐标线 (构图辅助线) 为灰色。 (P92)

## ■ 监视器优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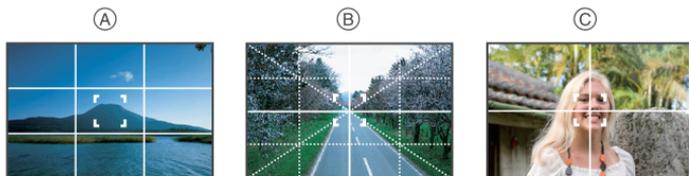
在 [设置] 菜单中将 [在 LCD 上播放] (P36) 设置为 [ON] 时，当从拍摄模式切换到回放模式时，LCD 监视器会开启。

尽管是在使用电子取景器 EVF1（可使用的可选件，参阅 P7）进行拍摄时，也可以节省将显示切换到 LCD 监视器所花费的时间。

## ■ 构图辅助线

将被摄物体对准水平和垂直的构图辅助线或这些线的交叉点时，可以通过查看被摄物体的大小、倾斜和平衡来拍摄一张精心设计构图的图像。

- Ⓐ : 将整个屏幕分割成 3×3（九宫图）。想要拍摄构图均匀的图像，请使用此项。
- Ⓑ : 想要将被摄物体定位在屏幕的正中心时，请使用此项。
- Ⓒ : 可以设置坐标线（构图辅助线）的位置。想要给偏离了影像中央的被摄物体拍摄出均衡的图像时使用。



## ■ 设置坐标线（构图辅助线）的位置

- 1 从 [设置] 菜单中选择 [坐标线]，然后按 **▶**。(P28)
- 2 按 **▼** 选择 [模板]，然后按 **▶**。
- 3 按 **▼** 选择 ，然后按 [MENU/SET]。
- 4 按 **▲/▼/◀/▶** 设置位置，然后按 [MENU/SET] 进行确定。
  - 按 [DISPLAY] 时，坐标线（构图辅助线）会返回到中央。
- 5 按 [MENU/SET] 关闭菜单。
  - 也可以半按快门按钮关闭菜单。



## ■关于直方图

直方图是显示亮度分布情况的图表。横轴表示从暗部到亮部的亮度，左侧较暗右侧较亮；纵轴表示每个亮度等级上的像素数量。

使您更容易地检查图像的曝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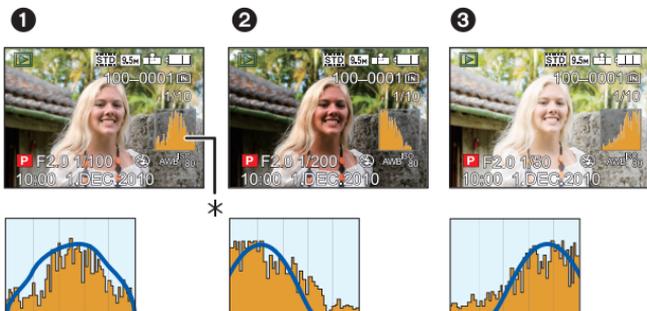
## 直方图的示例

① 曝光适当

② 曝光不足

③ 曝光过度

\* 直方图



## ●注意

•在下列情况下拍摄的图像与直方图相互不一致时，直方图会以橙色显示。

- 在曝光补偿过程中或在手动曝光模式下，当手动曝光辅助不是  $[\pm 0EV]$  时
- 启动了闪光灯时
- 在场景模式 (P92) 中的 [星空] 或 [烟火] 下
- 关闭了闪光灯时
  - 在暗处，屏幕的亮度不能正确地显示时
  - 没有适当地调整曝光时

•在拍摄模式下，直方图是近似值。

•拍摄模式时与回放模式时所显示的直方图可能不一致。

•本相机中显示的直方图与在 PC 等设备上使用的图像编辑软件所显示的直方图不一致。

•在下列情况下，不显示直方图。

- 快照模式
- 多张回放
- 录制动态影像
- 回放变焦
- 日历
- 连接了 HDMI 电缆时

[拍摄] 模式: **A P A S M C1 C2 SCN**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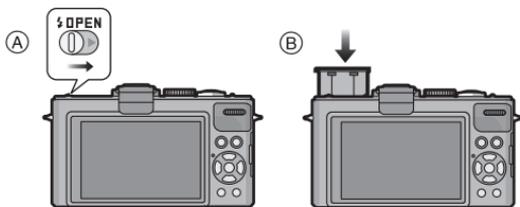
## 使用内置闪光灯拍摄

Ⓐ 要打开闪光灯

按闪光灯打开开关。

Ⓑ 要关闭闪光灯

按闪光灯直到发出喀哒一声为止。



- 不使用闪光灯时，请务必将其关闭。
- 关闭闪光灯后，闪光灯设置被固定为 。

### 注意

- 关闭闪光灯时，请注意不要夹到手指。

## 切换到合适的闪光灯设置

可以配合拍摄目的来设置内置闪光灯。

- 打开闪光灯。

**1** 在 [拍摄] 模式菜单中选择 [闪光]。 (P28)

**2** 按 **▲/▼** 选择模式，然后按 **[MENU/SET]**。

- 有关可以选择的闪光灯设置的信息，请参阅“拍摄模式下的可用闪光灯设置”。 (P69)

**3** 按 **[MENU/SET]** 关闭菜单。

- 也可以半按快门按钮结束。



选项	设置的说明
A: 自动	拍摄条件必须使用闪光灯时, 闪光灯自动启动。
A: 自动 / 红眼降低 *	拍摄条件必须使用闪光灯时, 闪光灯自动启动。 在实际拍摄之前, 为了减少红眼现象 (图像中人物等的眼睛发红) 而启动一次闪光灯, 然后在实际拍摄时再次启动闪光灯。 •本功能适合在光线不足的环境下拍摄人物时使用。
强制闪光开 : 强制闪光开 / 红眼降低 *	不管拍摄条件如何, 每次都启动闪光灯。 •本功能适合在拍摄逆光或荧光灯下的被摄物体时使用。 •仅当设置为场景模式 (P92) 中的 [派对] 或 [烛光] 时, 闪光灯设置才被设置为 [ ]。
S: 慢速同步 / 红眼降低 *	如果拍摄较暗背景景色的图像, 本功能会在启动闪光灯的同时将快门速度变慢, 这样较暗的背景景色就会变亮。同时减轻红眼现象。 •本功能适合在拍摄暗背景前的人物时使用。 •使用较慢的速度可能会导致运动模糊。使用三脚架可以增强照片的清晰度。
强制闪光关	在任何拍摄条件下, 都不启动闪光灯。 •本功能适合在禁止使用闪光灯的地方拍摄时使用。

\* 闪光灯启动两次。到第二次闪光灯启动为止, 被摄物体不能移动。到第二次闪光的时间间隔取决于被摄物体的亮度。

[拍摄] 模式菜单上的 [数码红眼纠正] (P149) 被设置为 [ON], 闪光灯图标上出现 []。

## ■关于数码红眼修正

当 [数码红眼纠正] (P149) 已被设置为 [ON] 并选择了红眼降低 ([A]、[]、[S]) 时, 只要使用闪光灯就会执行数码红眼修正。相机会自动检测出红眼并修正图像中的红眼。(仅当 [AF 模式] 设置为 [] 并启动人脸探测时有效)

- 在某些情况下, 无法修正红眼。
- 在以下情况下, 数码红眼修正不工作。
  - 闪光灯设置被设置为 [A]、[] 或 [] 时
  - [数码红眼纠正] 被设置为 [OFF] 时
  - [AF 模式] 被设置为 [] 以外的模式时

## ■拍摄模式下的可用闪光灯设置

根据拍摄模式不同,可用闪光灯设置也会不同。

(○: 可以设置, —: 不可以设置, ●: 场景模式的初始设置)

	○*1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1显示 [iA]。根据被摄物体的种类和亮度设置为 [iA]、[iA $\odot$ ]、[iS $\odot$ ] 或 [iS]。

\*2[富有表现力][乡愁怀旧][纯洁自然][文雅上品][单色][轮廓][自定义]

\*3[高动态][动态艺术][动态] (RAW)

\*4[针孔效果][喷沙效果]

- 如果改变拍摄模式,闪光灯设置可能会改变。如果必要的话,请再次设置闪光灯设置。
- 即使关闭相机,也会保存闪光灯设置。但是,当场景模式改变时,场景模式的闪光灯设置会重设为初始设置。
- 录制动态影像时,闪光灯不会闪光。

## ■ 拍摄时闪光灯的有效范围

- 闪光灯的有效范围是近似值。

ISO 感光度	闪光灯的有效范围	
	广角	远摄
<b>AUTO</b>	80 cm 至 7.2 m <sup>*</sup>	30 cm 至 4.4 m <sup>*</sup>
<b>ISO80</b>	80 cm 至 2.0 m	30 cm 至 1.2 m
<b>ISO100</b>	80 cm 至 2.3 m	30 cm 至 1.3 m
<b>ISO200</b>	80 cm 至 3.2 m	30 cm 至 1.9 m
<b>ISO400</b>	80 cm 至 4.6 m	30 cm 至 2.7 m
<b>ISO800</b>	80 cm 至 6.5 m	40 cm 至 3.9 m
<b>ISO1600</b>	80 cm 至 9.2 m	60 cm 至 5.5 m
<b>ISO3200</b>	1.15 m 至 13.0 m	90 cm 至 7.8 m
<b>ISO6400</b>	1.60 m 至 18.4 m	1.30 m 至 11.1 m
<b>ISO12800</b>	2.30 m 至 26.0 m	1.90 m 至 15.7 m

\* [ISO 上限设置] (P130) 设置为 [AUTO] 时

- 在场景模式中的[高感光度] (P99)下, ISO感光度会在[ISO1600]和[ISO12800]之间自动调整, 闪光灯的有效范围也会不同。  
广角: 约 80 cm 至约 26.0 m  
远摄: 约 60 cm 至约 15.7 m
- 在场景模式中的[闪光灯连拍] (P101)下, ISO感光度会在 [ISO100] 和 [ISO3200] 之间自动调整, 闪光灯的有效范围也会不同。  
广角: 约 80 cm 至约 5.6 m  
远摄: 约 30 cm 至约 3.4 m

## ■ 闪光灯发光量调整

当被摄物体很小，或者反射率非常高或非常低时，请调整闪光灯发光量。

**1** 从 [拍摄] 模式菜单中选择 [闪光调整]，然后按 **▶**。  
(P28)

**2** 按 **◀/▶** 设置闪光灯发光量，然后按 [MENU/SET]。

- 可以以 [1/3 EV] 增量在 [-2 EV] 至 [+2 EV] 之间进行调整。
- 选择 [0 EV] 可以返回到初始的闪光灯发光量。

**3** 按 [MENU/SET] 关闭菜单。

- 也可以通过半按快门按钮来关闭菜单。



## ● 注意

- 调整闪光灯发光量时，闪光灯发光量调整值会显示在屏幕的左上方。
- 即使关闭相机，也会保存闪光灯发光量的设置。
- 在下列情况下，无法设置 [闪光调整]。
  - 在快照模式下
  - 在场景模式中的 [闪光灯连拍] 下

## ■ 每种闪光灯设置的快门速度

闪光灯设置	快门速度 (秒)	闪光灯设置	快门速度 (秒)
	1/60*1 至 1/4000		1*1 至 1/4000
			
			1 或 1/4 至 1/4000*2

\*1该数值根据 [最慢快门速度] 的设置可能会发生变化。(P143)

\*2[最慢快门速度] 设置为 [AUTO] 时。(P143)

- 有关光圈优先 AE、快门优先 AE 和手动曝光的详情，请参阅 P83。
- \*2: 在下列情况下，快门速度变为最大值 1 秒。
  - 将光学影像稳定器设置为 [OFF] 时。
  - 将光学影像稳定器设置为 [MODE1]、[MODE2] 或 [AUTO] 时，相机已经确定有轻微的手震时。
- 在快照模式下，快门速度根据判别的场景改变。
- 在场景模式下时，快门速度会与上表中记载的有所不同。

### 注意

- 请不要在闪光灯闪光时太靠近被摄物体或者关闭闪光灯。被摄物体可能会因闪光灯的热度或光线而褪色。
- 由于自动 / 红眼降低等在拍摄前闪光灯会预先启动，因此请不要在闪光灯启动后立即关闭闪光灯。否则，会导致相机发生故障。
- 超出闪光灯的有效范围拍摄时，可能不能正确调整曝光，图像可能变亮或变暗。
- 闪光灯正在充电时，闪光灯图标闪烁为红色。即使完全按下快门按钮，也无法进行拍摄。
- 如果给予被摄物体的闪光等级不足，可能无法正确调整白平衡。
- 使用场景模式中的[闪光灯连拍] (P101) 时或快门速度很快时，闪光效果可能不充分。
- 如果反复拍摄，闪光灯充电可能要花费一些时间。请在存取指示消失后再进行拍摄。
- 红眼降低的效果因人而异。此外，如果被拍摄的人距离相机太远，或在第一次闪光时没有注视相机，效果可能不明显。
- 安装了外置闪光灯时，外置闪光灯优先。有关外置闪光灯的更多信息，请参阅 P19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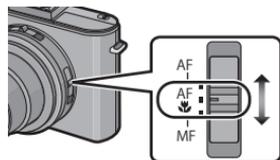
[拍摄] 模式：PASM C1 C2

## 拍摄特写图像

使用本模式可以拍摄物体的特写图像，例如在拍摄花卉的图像时。通过最大限度地变焦杆转动到广角端 (1×)，最近可以拍摄距离镜头 1 cm 的被摄物体。

### 1 将聚焦选择开关滑动到 [AF]。

- 在 AF 微距模式下时，显示 [AF]。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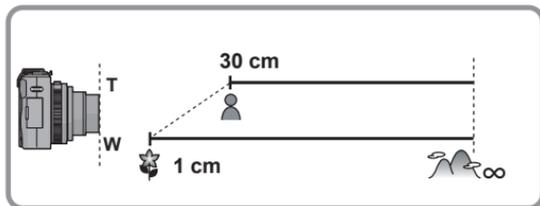


### 2 拍摄图像。



### ■ AF 微距模式下的聚焦范围

\* 聚焦范围按阶段变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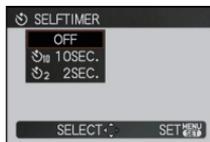
### 注意

- 建议使用三脚架和自拍定时器。
- 在近距离范围拍摄时，建议将闪光灯设置为 [☹]。
- 如果相机和被摄物体之间的距离超出了相机的聚焦范围，即使聚焦指示点亮，图像也可能无法准确聚焦。
- 被摄物体离相机很近时，有效的聚焦范围会非常狭窄。因此，如果在被摄物体被聚焦后改变了相机和被摄物体之间的距离，可能很难再次聚焦。
- 使用 AF 微距模式会优先拍摄最接近相机的物体。因此，如果相机和被摄物体之间的距离很远，则对被摄物体聚焦需要花费更长时间。
- 在近距离范围拍摄时，图像周边的分辨率可能会稍微下降。这并非故障。

[拍摄] 模式: **A P A S M C1 C2 SCN** 

## 用自拍定时器拍摄

1 按 **◀ [O]**。



2 按 **▲/▼** 选择一种模式。

• 也可以按 **◀ [O]** 进行选择。

3 按 **[MENU/SET]**。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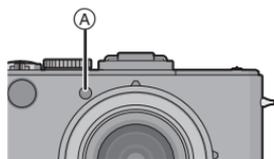
• 也可以半按快门按钮结束。

• 菜单屏幕约 5 秒后消失。此时，自动设置所选择的选项。

4 先半按快门按钮聚焦，然后再完全按下进行拍摄。

• 自拍定时器指示灯 **(A)** 闪烁，10 秒钟（或 2 秒钟）后启动快门。

• 如果在设置了自拍定时器的期间按 **[MENU/SET]**，则会取消自拍定时器设置。



### 注意

- 使用三脚架等时，将自拍定时器设置为 2 秒钟是一种避免因按下快门按钮而引起手震的便捷方法。
- 完全按下快门按钮时，被摄物体刚好在拍摄前被自动聚焦。在暗处，自拍定时器指示灯将闪烁，然后会像 **AF 辅助灯 (P147)** 一样变亮，可使相机对被摄物体聚焦。
- 用自拍定时器拍摄时，建议使用三脚架。
- [连拍] 时可以拍摄的图像数量被固定为 3 张。
- 场景模式中的 [闪光灯连拍] (**P101**) 的可拍摄的图像数量被固定为 5 张。
- 在场景模式中的 [自拍肖像] 下，无法将自拍定时器设置为 10 秒。
- 在下列情况下，无法进行自拍定时器的设置。
  - 在场景模式中的 [高速连拍] 下
  - 录制动态影像时

[拍摄] 模式：PASM C1 C2

## 设置感光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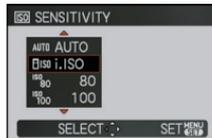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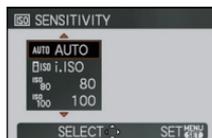
使用本模式可以设置对光的灵敏度（ISO 感光度）。设置为较高的数值时，即使在暗处也可以拍摄出明亮的图像。

### 1 按 **▶** (ISO)。

- 可以从 [拍摄] 模式菜单 (P130) 进行设置。

### 2 按 **▲/▼** 选择 ISO 感光度，然后按 **[MENU/SET]** 进行设置。

- 也可以按 **▶** (ISO) 进行选择。
- 也可以半按快门按钮进行设置。
- 菜单屏幕约 5 秒后消失。此时，自动设置所选择的选项。



ISO 感光度	80 ←	→ 12800
拍摄场所（推荐）	明亮时（室外）	暗处时
快门速度	慢	快
噪点	较少	较多

ISO 感光度	设置内容
<b>AUTO*</b>	会根据亮度情况自动调整 ISO 感光度。
<b>i.ISO*</b> (智能)	会根据被摄物体的运动和亮度情况调整 ISO 感光度。
<b>80/100/200/400/800/1600/ 3200/6400/12800</b>	ISO 感光度被固定为各种设置。 ( [拍摄] 菜单中的 [ISO 增量] (P130) 设置为 [1/3 EV] 时，可以设置的 ISO 感光度的项目会增加。)

\* [拍摄] 模式菜单的 [ISO 上限设置] (P130) 设置为 [AUTO] 以外的设置时，会在 [ISO 上限设置] 的设置值的范围内自动进行设置。

[ISO 上限设置] 设置为 [AUTO] 时，设置如下。

- 选择了 [AUTO] 时，会根据亮度情况在最大至 [ISO400] 的范围内自动调整 ISO 感光度。（使用闪光灯时会在最大至 [ISO1000] 的范围内自动调整。）
- 设置为 [i.ISO] 时，会根据亮度情况在最大至 [ISO1600] 的范围内自动调整 ISO 感光度。（使用闪光灯时会在最大至 [ISO1000] 的范围内自动调整。）

- 如果在设置 [ISO6400]/[ISO12800] ([ISO 增量] 设置为 [1/3 EV] 时为 [ISO4000] 至 [ISO12800]) 时将 [图像尺寸] 设置得大于 [25M] (1:1)、[3M] (4:3)、[3M] (3:2) 或 [25M] (16:9), [图像尺寸] 会变小, 如下所示:

高宽比设置	图像尺寸
1:1	7.5M / 5.5M / 3.5M → 2.5M
4:3	10M / 7M / 5M → 3M
3:2	9.5M / 6.5M / 4.5M → 3M
16:9	9M / 6M / 4.5M → 2.5M

- 设置 [ISO6400]/[ISO12800] ([ISO 增量] 设置为 [1/3 EV] 时为 [ISO4000] 至 [ISO12800]) 时, 无法使用以下功能。
  - [质量] 的 [RAW]、[RAW] 或 [RAW]
  - 延伸光学变焦
  - [i.ZOOM]
  - [数码变焦]
- 录制动态影像时, ISO 感光度会被设置为 [AUTO]。此外, [ISO 上限设置] 将不工作。
- 在创作动态影像模式下, 可以选择以下设置项。  
[AUTO]/[400]/[800]/[1600]/[3200]/[6400]

## ■关于 [ISO] (智能 ISO 感光度控制)

相机根据被摄物体的移动和场景的亮度自动设置最佳 ISO 感光度和快门速度, 以使被摄物体的抖动控制到最低限度。

- 半按快门按钮时, 快门速度不固定。到完全按下快门按钮为止, 快门速度会配合被摄物体的移动不断发生变化。实际的快门速度可以通过回放图像的信息显示来进行确认。

## 📌 注意

- ISO 感光度设置的值越高, 手震被控制得就越好, 但图像噪点的数量也越多。
- 有关闪光灯的有效范围, 请参阅 P70。
- 由于亮度和被摄物体的运动速度不同, 即使选择了 [ISO] 可能也无法避免手震。
- 当移动的被摄物体很小、移动的被摄物体位于屏幕的边缘、或被摄物体在完全按下快门按钮的瞬间发生移动时, 可能无法检测到移动。
- 在下列情况下, 设置被固定为 [ISO]。
  - 在场景模式中的 [运动]、[宝宝 1]/[宝宝 2]、[宠物] 和 [闪光灯连拍] 下
- ISO 感光度设置为 [ISO] 时, 无法启动程序偏移。
- 在快门优先 AE 模式和手动曝光模式下, 无法选择 [ISO]。
- 我的色彩模式中的 [自定义] 除外, 被固定为 [AUTO]。
- 为了避免图像产生噪点, 建议在拍摄前降低 ISO 感光度、将 [胶片模式] 中的 [降噪] 朝 [+] 方向设置或者将 [降噪] 以外的选项朝 [-] 方向设置。(P125)

[拍摄] 模式：A P A S M C1 C2 SCN

## 补偿曝光

由于被摄物体和背景之间的亮度不同而无法得到合适的曝光时，请使用本功能。请看下面的示例。

曝光不足



曝光适当



曝光过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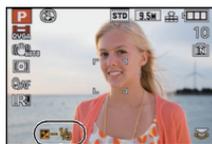
正向调整曝光补偿。

负向调整曝光补偿。

### 1 按后转盘选择 , 然后转动后转盘补偿曝光。

#### Ⓐ 曝光补偿值

- 每次按后转盘，都会切换启用的操作。
- 屏幕左下方的  变为橙色时，启用曝光补偿操作。
- 曝光补偿值可以在  $-3$  EV 至  $+3$  EV 的范围内进行设置。
- 只选择  就可以返回到初始曝光 (0 EV)。



### 2 拍摄图像。

#### ⓘ 注意

- EV 是 [Exposure Value] (曝光值) 的缩写。指的是通过光圈值和快门速度给 CCD 的光线数量。
- 曝光补偿值显示在屏幕的左下方。
- 即使关闭相机，也会保存设置的曝光值。但是，使用快照模式时不会被保存。
- 根据被摄物体的亮度情况，曝光补偿范围将受限制。
- 在场景模式中的 [星空] 下时，无法使用曝光补偿。
- 在我的色彩模式中的 [富有表现力]、[乡愁怀旧]、[纯洁自然]、[文雅上品]、[单色]、[轮廓] 和 [自定义] 下时，无法使用曝光补偿。

[拍摄] 模式: **P A S M C1 C2 SCN** 

## 使用自动括弧式曝光 / 高宽比包围拍摄

## 自动括弧式曝光

在本模式中，每次按下快门按钮都会在所选择的曝光补偿范围内自动拍摄 3 张图像。可以从 3 张曝光不同的图像中选择一张具有理想曝光效果的图像。

使用自动括弧式曝光  $\pm 1$  EV 时

第 1 张图像

 $\pm 0$  EV

第 2 张图像

 $-1$  EV

第 3 张图像

 $+1$  EV

**1** 在 [拍摄] 模式菜单中选择 [自动括弧式曝光]，然后按 **▶**。(P28)

**2** 按 **◀/▶** 设置曝光的补偿范围，然后按 **[MENU/SET]**。

• 不使用自动括弧式曝光时，请选择 [OFF] (0)。



**3** 按 **[MENU/SET]** 关闭菜单。

• 也可以半按快门按钮结束。

## 宽高比包围

按一次快门按钮，会自动拍摄 4 张高宽比 [4:3]、[3:2]、[16:9] 和 [1:1] 的图像（只有一声快门音）。

**1** 在 [拍摄] 模式菜单中选择 [宽高比包围]，然后按 **▶**。 (P28)

**2** 按 **▼** 选择 [ON]，然后按 [MENU/SET]。

**3** 按 [MENU/SET] 关闭菜单。

- 也可以半按快门按钮结束。
- 图像尺寸的组合如下。

[4:3]	→	[3:2]	→	[16:9]	→	[1:1]
10M		9.5M		9M		7.5M
7M		6.5M		6M		5.5M
5M		4.5M		4.5M		3.5M
3M*		3M*		2.5M*		2.5M*

例如，如果设置为 6.5M (3:2)

- 7M (4:3)、6.5M (3:2)、6M (16:9) 和 5.5M (1:1)。

\*这些是选择了宽高比包围设置时的最小图像尺寸。如果将图像尺寸设置为比最小图像尺寸还小的尺寸，则会暂时变为最小图像尺寸。

## 注意

- 设置自动括弧式曝光时， 会出现在屏幕上。
- 设置宽高比包围时， 会出现在屏幕上。
- 设置曝光补偿范围后，当使用自动括弧式曝光拍摄时，会根据所选的曝光补偿范围来拍摄图像。  
补偿了曝光后，曝光补偿值会出现在屏幕的左下方。
- 如果关闭相机或者[睡眠模式]工作，则自动括弧式曝光/宽高比包围的设置会被取消。
- 设置了自动括弧式曝光/宽高比包围时，不管自动回放的设置是什么，自动回放功能都会工作。不能在[设置]菜单中设置自动回放功能。
- 根据被摄物体的亮度情况，可能不能用自动括弧式曝光补偿曝光。
- 用内置内存进行了自动括弧式曝光或宽高比包围时，写入图像数据会花费更长的时间。
- 设置了自动括弧式曝光时，闪光灯会设置为。
- 设置了[自动括弧式曝光]或[宽高比包围]时，会取消[连拍]、[多种胶片]或白平衡包围。
- 在快门优先AE和手动曝光下时，如果快门速度的设置超过1秒，则自动括弧式曝光会被取消。
- 最后设置的将优先。(无法同时设置自动括弧式曝光和宽高比包围。)
- 在下列情况下，无法进行自动括弧式曝光的设置。
  - 在场景模式中的[全景辅助]、[高速连拍]、[闪光灯连拍]和[星空]下
  - 我的色彩模式中的[富有表现力]、[乡愁怀旧]、[纯洁自然]、[文雅上品]、[单色]、[轮廓]、[针孔效果]、[喷沙效果]和[自定义]
  - [多重曝光]
  - 录制动态影像时
- 在下列情况下，无法进行宽高比包围的设置。
  - 在场景模式中的[全景辅助]、[高感光度]、[高速连拍]、[闪光灯连拍]和[星空]下
  - 我的色彩模式中的[富有表现力]、[乡愁怀旧]、[纯洁自然]、[文雅上品]、[单色]、[轮廓]、[针孔效果]、[喷沙效果]和[自定义]
  - [质量]设置为、和时
  - [多重曝光]
  - 录制动态影像时

[拍摄] 模式: **AS****光圈优先 AE 模式和快门优先 AE 模式****光圈优先 AE 模式**

想要突出焦点的背景时, 请将光圈值设置为较高数值。想要柔和焦点的背景时, 请将光圈值设置为较低数值。

**1** 将模式转盘设置到 **[A]**。

**2** 转动后转盘设置光圈值。

Ⓐ 光圈值

- 每次按后转盘, 都会在光圈设置操作和曝光补偿操作之间进行切换。



**3** 拍摄图像。

Ⓐ

**快门优先 AE 模式**

想要给快速移动物体拍摄出清晰的图像时, 请设置较快的快门速度。想要创建追踪效果时, 请设置较慢的快门速度。

**1** 将模式转盘设置到 **[S]**。

**2** 转动后转盘设置快门速度。

Ⓑ 快门速度

- 每次按后转盘, 都会在快门速度设置操作和曝光补偿操作之间进行切换。



**3** 拍摄图像。

Ⓑ

**注意**

- 关于可用光圈值和快门速度, 请参阅 P83。
- 屏幕的亮度可能与所拍摄的图像的亮度不同。请使用回放模式确认图像。
- 在光圈优先 AE 模式下, 当被摄物体太亮时, 请将光圈值设置为较高数值; 当被摄物体太暗时, 请将光圈值设置为较低数值。
- 曝光不适当时, 显示在屏幕上的光圈值和快门速度会变成红色。
- 快门速度很慢时, 建议使用三脚架。
- 快门优先 AE 时, 不能设置 **[S&O]**。

[拍摄] 模式：[M]

## 手动设置曝光后再进行拍摄

通过手动设置光圈值和快门速度决定曝光。

### 1 将模式转盘设置到 [M]。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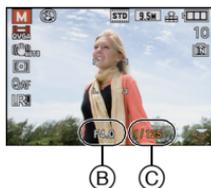
- 手动曝光辅助 (A) 显示约 10 秒钟。

### 2 转动后转盘设置光圈和快门速度。

(B) 光圈值

(C) 快门速度

- 每次按后转盘，都会在光圈设置操作和快门速度设置操作之间进行切换。
- 显示 [MF] 时，可以手动设置焦点。(P84)



### 3 半按快门按钮。

- 手动曝光辅助 (A) 显示约 10 秒钟。
- 曝光不适当时，请重新设置光圈值和快门速度。



### 4 拍摄图像。

#### ■ 手动曝光辅助

	曝光适当。
	设置更快的快门速度或更大的光圈值。
	设置更慢的快门速度或更小的光圈值。

- 手动曝光辅助为近似值。

#### 注意

- 关于可用光圈值和快门速度，请参阅 P83。
- 屏幕的亮度可能与实际拍摄的图像的亮度不同。请使用回放模式确认图像。
- 如果曝光不适当，在半按快门按钮时光圈值和快门速度会变成红色。
- 不能设置闪光灯的 [⚡☉]。

## 光圈值和快门速度

### 光圈优先 AE 模式

可用光圈值 (每级 1/3 EV)			快门速度 (秒)
F8.0			8 至 1/4000
F7.1	F6.3	F5.6	
F5.0	F4.5	F4.0	
F3.5	F3.2	F2.8	8 至 1/2000
F2.5	F2.2	F2.0	

### 快门优先 AE 模式

可用快门速度 (秒) (每级 1/3 EV)				光圈值
8	6	5	4	F2.0 至 F8.0
3.2	2.5	2	1.6	
1.3	1	1/1.3	1/1.6	
1/2	1/2.5	1/3.2	1/4	
1/5	1/6	1/8	1/10	
1/13	1/15	1/20	1/25	
1/30	1/40	1/50	1/60	
1/80	1/100	1/125	1/160	
1/200	1/250	1/320	1/400	
1/500	1/640	1/800	1/1000	
1/1300	1/1600	1/2000		
1/2500	1/3200	1/4000		F4.0 至 F8.0

### 手动曝光模式

可用光圈值 (每级 1/3 EV)	可用快门速度 (秒) (每级 1/3 EV)
F2.0 至 F3.5	60 至 1/2000
F4.0 至 F8.0	60 至 1/4000

#### 注意

- 上表中记载的光圈值是当变焦杆转动到广角端时的值。
- 根据变焦倍率的情况，无法选择某些光圈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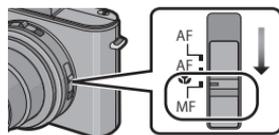
[拍摄] 模式：**P A S M**  **C1 C2** **SCN** 

## 用手动聚焦拍摄

想要固定焦点或在镜头和被摄物体之间的距离已确定并且不想启动自动聚焦时，请使用本功能。

### 1 将聚焦选择开关设置到 [MF]。

- 在手动聚焦模式下时，屏幕左上方会显示 [MF]。



### 2 按几次后转盘启用手动聚焦操作。

- 每次按后转盘，都会切换启用的操作。
- 屏幕右下方的 [MF] 变为橙色时，启用手动聚焦操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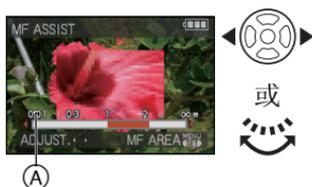
### 3 转动后转盘。

- 聚焦范围消失。

### 4 按 ◀/▶ 或转动后转盘对被摄物体聚焦。

#### Ⓐ 聚焦范围

- 使用后转盘时，可能难以进行精细调整。如果进行精细调整有困难，建议用指针按钮进行调整。
- 按住指针按钮会使焦点位置连续移动。
- 在停止操作指针按钮或后转盘约 2 秒后，MF 辅助会消失。
- 在停止操作指针按钮或后转盘约 5 秒后，聚焦范围会消失。
- 在动态影像录制过程中，不会显示 MF 辅助和聚焦范围，但可以通过按 ◀/▶ 或者通过使用后转盘来进行聚焦。



### 5 拍摄图像。

## MF 辅助

当 [MF 辅助] 设置为 [MF1] 或 [MF2] 时, 如果转动后转盘, 会启动 MF 辅助, 并且画面会被放大, 使得可以更容易地对被摄物体聚焦。

**1** 在 [设置] 菜单上选择 [MF 辅助]。(P28)

**2** 按 ▲/▼ 选择 [MF1] 或 [MF2], 然后按 [MENU/SET]。

[MF1]	画面中央被放大。可以在确定整个画面的构图的同时调整焦距。
[MF2]	画面中央被放大在整个画面的上面。适合在难以捕捉焦点变化的广角拍摄下调整焦点时使用。
[OFF]	画面不被放大。

**3** 按 [MENU/SET] 关闭菜单。

• 也可以半按快门按钮结束。

### ■ 改变变焦区域

使用 MF 辅助放大画面时, 可以改变放大的区域。本模式适合在想要改变焦点位置进行拍摄时使用。

**1** 转动后转盘使 MF 辅助显示在屏幕上。

**2** 按 [MENU/SET] 显示 MF 区域 (放大的区域)。

**3** 用指针按钮 ▲/▼/◀/▶ 改变要放大的区域。

**4** 按 [MENU/SET] 进行设置。

• 执行下列操作将使 MF 辅助返回到初始位置。

- 改变图像尺寸或高宽比。
- 关闭相机。



## ■使用手动聚焦的技巧

- ① 转动后转盘进行聚焦。
- ② 向同一方向再按几次指针按钮。
- ③ 一边向反方向按指针按钮，一边对被摄物体进行精细聚焦。



## ■单次 AF

通过用聚焦选择开关选择 [MF] 然后按 ▲ (FOCUS) 按钮，可以用自动聚焦对被摄物体聚焦。

本功能适合在预先聚焦时使用。

## ■预先聚焦

这是由于被摄物体快速运动而用自动聚焦难以对被摄物体聚焦时，预先对要拍摄图像所在的点进行聚焦的拍摄技巧。

本功能适合在确定了相机和被摄物体之间的距离时使用。

## ●注意

- 如果在广角下对被摄物体聚焦，然后将变焦杆转动到远摄端，则焦距可能不足。在这种情况下，请重新对被摄物体聚焦。
- 使用数码变焦时，不出现 MF 辅助。
- 在手动聚焦下屏幕上显示的到被摄物体的距离是到焦点位置的近似值。请使用 MF 辅助画面进行焦点的最终确认。
- 取消睡眠模式后，请重新对被摄物体聚焦。
- 将 MF 辅助与 AE 锁结合使用会使确认焦点变得更容易。

[拍摄] 模式: 

## 使用我的色彩模式

可以通过在屏幕上预览被摄物体并设置所需的效果, 用所需的效果进行拍摄。

**1** 将模式转盘设置到。

**2** 按 ▲/▼ 选择选项。



选项	效果
[富有表现力]	强调了色彩的流行艺术风格的影像效果。
[乡愁怀旧]	营造出陈旧照片氛围的柔和的影像效果。
[纯洁自然]	用清爽明亮的光线, 营造出具有清凉感的影像效果。(影像会很明亮并稍稍偏蓝。)
[文雅上品]	营造出安宁的气氛, 富有稳重感的影像效果。(影像会稍暗并偏琥珀色。)
[单色]	使用黑白照片的色调特性捕捉被摄物体, 加上少许颜色的影像效果。
[高动态]	将暗区和亮区以适当的亮度和自然的色彩描绘出的影像效果。
[动态艺术]	从暗区到亮区以适当的亮度对图像进行描绘, 并强调了色彩, 起到令人印象深刻的效果。
[动态] (RAW)	将暗区和亮区以适当的亮度描绘出的黑白影像效果。
[轮廓]	通过利用天空或日落等的背景颜色, 将成为影子的被摄物体以黑色剪影强调的影像效果。
[针孔效果]	可以将被摄物体的周围拍摄得更暗并且带有柔焦效果。
[喷沙效果]	可以拍摄出像喷沙那样质感粗糙的图像。
[自定义]*	根据您的喜好来设定色彩效果。

\* 有关 [自定义] 设置, 请参阅第 89 页。

### **3** 按 [MENU/SET] 进行设置。

#### ■ 重新调整我的色彩设置

通过按 [MENU/SET]，返回到第 87 页的步骤 2。

#### 注意

- 动态影像录制期间，会使用我的色彩模式的设置。
- 即使关闭相机，也会保存我的色彩设置。
- 仅当我的色彩模式被设置为 [自定义] 时，才可以设置 [智能曝光]。
- 在我的色彩模式下，无法设置下列选项，因为相机会自动将它们调整到最佳设置。  
-[胶片模式]/[ISO 上限设置]

## 调整自定义设置获得所需的效果

通过选择 [自定义], 可以根据需要调整颜色、亮度以及饱和度, 然后进行拍摄。

**1** 在第 87 页的步骤 2 中, 选择 [自定义], 然后按 **▶**。

**2** 按 **▲/▼** 选择选项, 然后按 **◀/▶** 进行调整。



选项	调整内容
[色彩]	此项可以将影像的颜色从偏红调整到偏蓝。(±5 的 11 级)
[亮度]	此项可以调整影像的亮度。(±9 的 19 级)
[饱和度]	此项可以将影像的色度从黑白调整到鲜明的颜色。(±5 的 11 级)
[重设]	将所有设置返回到初始值。

**3** 按 [MENU/SET] 进行设置。

- 也可以半按快门按钮进行设置。

#### ■ 要将 [自定义] 设置恢复为初始设置

**1** 在上面的步骤 2 中选择 []。

**2** 按 **◀** 选择 [是], 然后按 [MENU/SET]。

- 各选项的调整值会返回到标准值 (中心点)。

#### 注意

- 用 [自定义] 所进行的调整在其他拍摄模式中无效。
- 调整了 [自定义] 时, 屏幕上会显示所调整的项目的图标。所显示的图标表示了调整方向。
- 如果调整 [饱和度] 使颜色更淡, AF 追踪可能无法工作。

[拍摄] 模式: **P** **A** **S** **M** **M** **C1** **C2** **SCN**

## 登录个人菜单设置 (登录自定义设置)

可以将当前相机的设置内容作为自定义设置进行登录, 最多可以登录 4 个。

- 预先将模式转盘设置到所需的模式, 选择所需的菜单设置。

**1** 在 [设置] 菜单上选择 [自定义设置存储]。(P28)

**2** 按  $\blacktriangle/\blacktriangledown$  选择要登录的自定义设置, 然后按 [MENU/SET]。

- 用模式转盘的 [C1] 可以使用登录在 [C-1] 中的自定义设置。由于只需设置模式转盘即可使用, 因此若要登录了经常使用的自定义设置, 则会非常便利。
- 用模式转盘的 [C2] 可以选择登录在 [C2-1]、[C2-2] 或 [C2-3] 中的自定义设置。最多可以登录 3 个自定义设置, 这样就可以根据需要来选择适合的设置。



**3** 按  $\blacktriangle$  选择 [是], 然后按 [MENU/SET]。

- 选择 [是] 时, 以前保存的设置被覆盖。

**4** 按 [MENU/SET] 关闭菜单。

- 也可以半按快门按钮来关闭菜单。



### 注意

- 由于下列菜单项会影响其他拍摄模式, 因此不能保存下列菜单项。

[拍摄] 菜单 / 拍摄功能	[设置] 菜单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场景模式中的 [宝宝1] / [宝宝2] 或 [宠物] 的生日和名字设置</li> <li>• 用 [个人识别] 登录的数据</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时钟设置]</li> <li>• [行程日期]</li> <li>• [音量]</li> <li>• [显示大小]</li> <li>• [自动回放]</li> <li>• [号码重设]</li> <li>• [USB 模式]</li> <li>• [电视高宽比]</li> <li>• [HDTV Link]</li> <li>• [版本显示]</li> <li>• [光学防抖演示]</li> <li>• [世界时间]</li> <li>• [操作音]</li> <li>• [LCD 模式]</li> <li>• [经济]</li> <li>• [开始模式]</li> <li>• [重设]</li> <li>• [视频输出]</li> <li>• [HDMI 模式]</li> <li>• [场景模式菜单]</li> <li>• [语言]</li> </ul>

[拍摄] 模式: **C1** **C2**

## 使用自定义模式拍摄

您可以配合图像的拍摄条件, 从自己用 [自定义设置存储] 保存的自定义设置中选择一个设置。

程序 AE 模式的初始设置被作为最初的自定义设置登录。

### 1 将模式转盘设置到 **[C1]** 或 **[C2]**。

Ⓐ 显示自定义设置

- 设置为 **[C1]** 时

→ 可以用登录在 **[C1]** 中的自定义设置进行拍摄。  
(屏幕上会显示 **[C1]**。)

- 设置为 **[C2]** 时

→ 到步骤 2 和 3



### 2 按 **▲/▼** 选择想要使用的自定义设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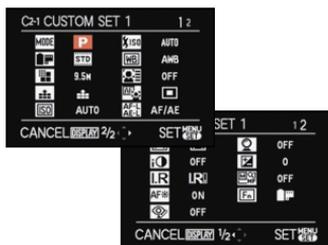
- 在 **[C2]** 下, 按 **[DISPLAY]** 可以显示各菜单项的设置。  
(按 **◀/▶** 可以切换画面, 按 **[DISPLAY]** 可以返回到选择画面。)

- 只显示主菜单项。



### 3 按 **[MENU/SET]** 确定设置。

- 所选择的自定义设置的保存内容显示在屏幕上。



#### ■ 改变菜单设置时

即使在选择了 **[C1]**、**[C2-1]**、**[C2-2]** 或 **[C2-3]** 的情况下会暂时改变菜单设置, 但已经登录的内容仍会保持不变。

要想更改已经登录的菜单设置, 请使用设置菜单中的 [自定义设置存储] (**P90**) 覆盖已经登录的内容。

#### ● 注意

• 有关不能保存在自定义设置中的菜单的详情, 请参阅 **P90** 的“注意”。

[拍摄] 模式: **SCN**

## 使用场景模式

选择了与被摄物体和拍摄条件相适合的场景模式时,相机会把曝光和色调设置为最佳值,以获得理想的图像。

**1** 将模式转盘设置到**[SCN]**。

**2** 按 **▲/▼/◀/▶** 选择场景模式。

- 通过转动变焦杆,可以从任意一个菜单项切换菜单屏幕。

**3** 按 **[MENU/SET]** 进行设置。

- 菜单屏幕切换为所选择的场景模式的拍摄屏幕。



### ■ 有关信息 **i**

- 如果在步骤**2**中选择场景模式时按**[DISPLAY]**,会显示关于各场景模式的说明。(如果再次按**[DISPLAY]**,会返回到场景模式的菜单画面。)



### 📌 注意

- 要想改变场景模式,请按**[MENU/SET]**,然后按**▶**,返回到上面的步骤**2**(当[恢复菜单](P39)为[OFF]时)。
- 当场景模式改变时,场景模式的闪光灯设置会重设为初始设置。
- 当用于拍摄的场景模式不能满足拍摄目的时,图像的色调可能会与实际场景中的不同。
- 在场景模式下,无法设置下列选项,因为相机会自动将它们调整到最佳设置。
  - [胶片模式]/[感光度]/[ISO 上限设置]/[ISO 增量]/[测光模式]/[智能曝光]/[多重曝光]/[最慢快门速度]/[智能分辨率]/[i.ZOOM]/[闪光同步]

## [肖像]

当白天在室外拍摄人物时，使用本模式可以将人物的外貌进行改善并使肤色看起来更健康。

### ■使用肖像模式的技巧

为了使本模式更具效果：

- ① 尽可能地向远摄端转动变焦杆。
- ② 向被摄物体移近，使本模式更具效果。

### 🔍 注意

- [AF 模式] 的初始设置为 [人像]。
- [智能分辨率] 被固定为 [OFF]。

## [柔肤]

当白天在室外拍摄人物时，使用本模式可以使肌肤的表面看起来比使用 [肖像] 时更柔和。（本模式适合于拍摄人物胸部以上的图像时使用。）

### ■使用柔肤模式的技巧

为了使本模式更具效果：

- ① 尽可能地向远摄端转动变焦杆。
- ② 向被摄物体移近，使本模式更具效果。

### 🔍 注意

- 如果背景等有一部分颜色与肤色接近，这部分也会被平滑处理。
- 亮度不足时，本模式可能不起作用。
- [AF 模式] 的初始设置为 [人像]。
- [智能分辨率] 被固定为 [OFF]。

## [自拍肖像]

选择本模式可以给自己拍摄。

### ■使用自拍肖像模式的技巧

- 半按快门按钮聚焦。当您正被聚焦时，自拍定时器指示灯点亮。请务必平稳地持拿相机，完全按下快门按钮进行拍摄。
- 自拍定时器指示灯闪烁时，被摄物体没有被聚焦。请务必重新半按快门按钮聚焦。
- 拍摄的图像自动出现在 LCD 监视器上，以便查看。
- 由于慢速快门速度而导致图像模糊的话，建议使用 2 秒钟的自拍定时器。



### ⓘ 注意

- 聚焦范围约为 30 cm 至 1.2 m。
- 变焦倍率会自动移动到广角端 (1×)。
- 自拍定时器仅可以设置为关闭或 2 秒钟。如果将其设置为 2 秒钟，则在关闭相机、改变场景模式或选择 [拍摄] 模式或 [回放] 模式之前，此设置将保持不变。
- 稳定器功能模式被固定为 [MODE2]。(P146)
- [AF 模式] 的初始设置为 [AF-ON]。
- [智能分辨率] 被固定为 [OFF]。

## [风景]

使用本模式可以拍摄到广阔风景的图像。

### ⓘ 注意

- 闪光灯设置被固定为 [ON]。
- 聚焦范围为 5 m 至 ∞。

## [全景辅助]

可以拍摄适合创建全景影像的有关联的图像。

## ■ 设置拍摄方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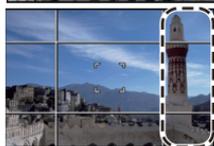
## 1 按 ▲/▼ 选择拍摄方向，然后按 [MENU/SET]。

- 会显示水平 / 垂直坐标线 (构图辅助线)。



## 2 拍摄图像。

- 可以通过选择 [重摄] 重新拍摄图像。



## 3 按 ▲ 选择 [下一个]，然后按 [MENU/SET]。

- 也可以半按快门按钮来设置菜单。
- 所拍摄的影像的一部分显示为透明的影像。

## 4 水平或垂直移动相机使透明的影像重叠后，进行拍摄。

- 拍摄第三张及以后的图像时，请重复步骤 3 和 4。
- 可以通过选择 [重摄] 重新拍摄图像。



## 5 按 ▲/▼ 选择 [退出]，然后按 [MENU/SET]。

## ● 注意

- 在动态影像录制时，会是标准动态影像录制。
- 闪光灯设置被固定为 [☺]。
- [智能分辨率] 被固定为 [OFF]。
- 焦距、变焦、曝光、白平衡、快门速度和 ISO 感光度等被固定为第一张图像的设置。
- 建议使用三脚架。很暗时，建议使用自拍定时器进行拍摄。
- 当相机被设置为 [稳定器] 并且有轻微手震时，或将 [稳定器] 设置为 [OFF] 时，快门速度可能会减慢为最大 8 秒。
- 拍摄后，由于要进行信号处理，快门可能保持在关闭状态 (最长约 8 秒钟)。这并非故障。

## [运动]

当想拍摄运动场景或其他快速移动场面时，请设置此项。

 注意

- 在动态影像录制时，会是标准动态影像录制。
- 当相机被设置为[稳定器]并且有轻微手震时，或将[稳定器]设置为[OFF]时，快门速度可能会减慢为最大 1 秒。
- 本模式适合于拍摄距离相机 5 m 以上的被摄物体。
- 智能 ISO 感光度控制工作，并且最高 ISO 感光度级别变为 [ISO1600]。

## [夜间肖像]

使用本模式可以拍摄到接近现实亮度的人物和背景的图像。

## ■ 使用夜间肖像模式的技巧

- 请打开闪光灯（闪光灯设置会是 [S $\odot$ ]，表明是强制闪光）。
- 请让被拍摄的人在拍摄中不要动。

 注意

- 动态影像录制期间，会使用低照度设置 []，使得在光线微暗的房间里或在黄昏时可以拍摄出更优质的图像。
- 聚焦范围为 50 cm (广角)/1.2 m (远摄) 至 5 m。
- 建议使用三脚架和自拍定时器进行拍摄。
- 当相机被设置为[稳定器]并且有轻微手震时，或将[稳定器]设置为[OFF]时，快门速度可能会减慢为最大 8 秒。
- 拍摄后，由于要进行信号处理，快门可能保持在关闭状态（最长约 8 秒钟）。这并非故障。
- 在暗处拍摄时，噪点可能变得更明显。
- [AF 模式] 的初始设置为 []。
- [智能分辨率] 被固定为 [OFF]。

## [夜景]

使用本模式可以拍摄到清晰的夜景图像。

 注意

- 动态影像录制期间，会使用低照度设置 []，使得在光线微暗的房间里或在黄昏时可以拍摄出更优质的图像。
- 闪光灯设置被固定为 []。
- 聚焦范围为 5 m 至  $\infty$ 。
- 建议使用三脚架和自拍定时器进行拍摄。
- 当相机被设置为[稳定器]并且有轻微手震时，或将[稳定器]设置为[OFF]时，快门速度可能会减慢为最大 8 秒。
- 拍摄后，由于要进行信号处理，快门可能保持在关闭状态（最长约 8 秒钟）。这并非故障。
- 在暗处拍摄时，噪点可能变得更明显。

## [食物]

使用本模式可以在不受饭店等周围光线影响的情况下拍摄出自然色彩的食物。

 注意

- 聚焦范围为 1 cm (广角) / 30 cm (远摄) 至 ∞。

## [派对]

想在婚礼招待宴会、室内派对等场合拍摄时，请选择本模式。使用本模式可以拍摄出接近现实亮度的人物和背景。

### ■ 使用派对模式的技巧

- 请打开闪光灯。(可以设置为 [⚡S⊙] 或 [⚡⊙]。)
- 建议使用三脚架和自拍定时器进行拍摄。
- 建议在拍摄时将变焦杆转动到广角端 (1×)，并且镜头距离被摄物体约 1.5 m。

 注意

- [AF 模式] 的初始设置为 [⦿]。
- [智能分辨率] 被固定为 [OFF]。

## [烛光]

使用本模式可以拍摄到带有烛光氛围的图像。

### ■ 使用烛光模式的技巧

- 本模式更适合于在不使用闪光灯进行拍摄的情况下使用。

 注意

- 聚焦范围为 1 cm (广角) / 30 cm (远摄) 至 ∞。
- 建议使用三脚架和自拍定时器进行拍摄。
- 当相机被设置为 [稳定器] 并且有轻微手震时，或将 [稳定器] 设置为 [OFF] 时，快门速度可能会减慢为最大 1 秒。
- [AF 模式] 的初始设置为 [⦿]。

## [宝宝 1]/[宝宝 2]

使用本模式可以拍摄出拥有健康肤色的宝宝的图像。使用闪光灯时，其发出的光比平时弱。

可以为 [宝宝 1] 和 [宝宝 2] 设置不同的生日和名字。可以选择在回放时显示生日和名字，或使用 [文字印记] (P164) 将其印记在所录制的影像上。

## ■ 设置生日 / 名字

- 1 按 ▲/▼ 选择 [年龄] 或 [名字]，然后按 ►。
- 2 按 ▲/▼ 选择 [SET]，然后按 [MENU/SET]。
- 3 输入生日或名字。

生日： ◀/▶：选择选项（年 / 月 / 日）。

▲/▼：设置。

[MENU/SET]：结束。

名字： 有关如何输入字符的详情，请参阅 P153 的“输入文字”。

- 设置了生日或名字时，[年龄] 或 [名字] 会自动设置为 [ON]。
- 如果在尚未登记生日或名字时选择了 [ON]，则设置屏幕会自动出现。

## 4 按 [MENU/SET] 结束。



## ■ 要取消 [年龄] 和 [名字]

在“设置生日 / 名字”过程的步骤 2 中选择 [OFF] 设置。

## ● 注意

- 动态影像录制期间，会使用 [肖像] 的设置。
- 即使设置了生日或名字，如果将 [年龄] 或 [名字] 设置为 [OFF]，年龄或名字也不会显示。拍摄前，请将 [年龄] 或 [名字] 设置为 [ON]。
- 聚焦范围为 1 cm（广角）/30 cm（远摄）至 ∞。
- 当相机被设置为 [稳定器] 并且有轻微手震时，或将 [稳定器] 设置为 [OFF] 时，快门速度可能会减慢为最大 1 秒。
- 智能 ISO 感光度控制工作，并且最高 ISO 感光度级别变为 [ISO1600]。
- 如果在设置了 [宝宝 1]/[宝宝 2] 的情况下打开相机，年龄和名字以及当前的日期和时间会一同显示在屏幕的左下方约 5 秒钟。
- 如果年龄没有被正确显示，请检查时钟和生日设置。
- 如果将 [质量] 设置为 [RAW]、[RAW] 或 [RAW] 并拍摄了图像，名字不会记录在图像上。
- 可以用 [重设] 将生日设置和名字设置进行重设。
- [AF 模式] 的初始设置为 [AF]。
- [智能分辨率] 被固定为 [OFF]。

## [宠物]

想要拍摄宠物 (如狗或猫) 时, 请选择本模式。

可以设置宠物的生日和名字。可以选择在回放时显示生日和名字, 或使用 [文字印记] (P164) 将其印记在所录制的影像上。

有关 [年龄] 或 [名字] 的信息, 请参阅 P98 的 [宝宝 1]/[宝宝 2]。

### 注意

- 在动态影像录制时, 会是标准动态影像录制。
- AF 辅助灯的初始设置为 [OFF]。
- [AF 模式] 的初始设置为 [AF-S]。
- [智能分辨率] 被固定为 [STANDARD]。
- 有关本模式的其他信息, 请参阅 [宝宝 1]/[宝宝 2]。

## [日落]

想拍摄落日的景色时, 请选择本模式。本模式最适合拍摄太阳的红色的生动逼真的图像。

### 注意

- 闪光灯设置被固定为 [☺]。

## [高感光度]

使用本模式可以将被摄物体的抖动控制到最低限度, 使您可以在光线微暗的室内拍摄这些物体。(选择本模式进行高感光度处理。感光度会在 [ISO1600] 和 [ISO12800] 之间自动调整。)

- 从 2.5M (1:1)、3M (4:3)、2.5M (3:2) 或 2M (16:9) 中选择图像尺寸。

### 注意

- [i.ZOOM] 被固定为 [OFF]。
- [质量] 被自动固定为 [L]。
- 可以拍摄适合 4"×6"/10×15 cm 打印的图像。
- 聚焦范围为 1 cm (广角)/30 cm (远摄) 至 ∞。

## [高速连拍]

本模式最适合拍摄快速的运动或决定性的瞬间。

### ■ 设置速度优先或画质优先

1 按 ▲/▼ 选择 [速度优先] 或 [画质优先], 然后按 [MENU/SET] 进行设置。

2 拍摄图像。

- 完全按下快门按钮时, 连续拍摄静态影像。
- 从 2.5M (1:1)、3M (4:3)、2.5M (3:2) 或 2M (16:9) 中选择图像尺寸。

最高连拍速度	约 10 张 / 秒 (速度优先) 约 6.5 张 / 秒 (画质优先)
可拍摄的图像数量	约 15 至 100

- 连拍速度根据拍摄条件发生变化。
- 连拍拍摄的图像数量受图像的拍摄条件和所使用的记忆卡的种类及状况限制。
- 刚刚格式化后, 连拍拍摄的图像数量会立即增加。

### ⓘ 注意

- 在动态影像录制时, 会是标准动态影像录制。
- 闪光灯设置被固定为 [☺]。
- [i.ZOOM] 被固定为 [OFF]。
- [质量] 被自动固定为 [S+]
- 可以拍摄适合 4"×6"/10×15 cm 打印的图像。
- 聚焦范围为 1 cm (广角) / 30 cm (远摄) 至 ∞。
- 焦距、变焦、曝光、白平衡、快门速度和 ISO 感光度等被固定为第一张图像的设置。
- ISO 感光度会被自动调整。但是, 请注意, 为了获得较高的快门速度, ISO 感光度会被设置得较高。
- 如果反复拍摄, 根据使用条件, 到拍摄下一张图像可能会花费一些时间。

## [闪光灯连拍]

用闪光灯连续拍摄静态影像。在暗处连续拍摄静态影像时很便利。

- 完全按下快门按钮时，连续拍摄静态影像。
- 从 2.5M (1:1)、3M (4:3)、2.5M (3:2) 或 2M (16:9) 中选择图像尺寸。

可拍摄的图像数量	最多 5 张
----------	--------

- 连拍速度根据拍摄条件发生变化。

 注意

- 在动态影像录制时，会是标准动态影像录制。
- [智能分辨率] 被固定为 [OFF]。
- [i.ZOOM] 被固定为 [OFF]。
- [质量] 被自动固定为 [L]。
- 可以拍摄适合 4"×6"/10×15 cm 打印的图像。
- 聚焦范围为 1 cm (广角)/30 cm (远摄) 至 ∞。
- 焦距、变焦、曝光、快门速度、ISO 感光度 and 闪光等级被固定为第一张图像的设置。
- 智能 ISO 感光度控制工作，并且最高 ISO 感光度级别变为 [ISO3200]。
- 使用闪光灯时，请参阅 P72 的“注意”。

## [星空]

使用本模式可以拍摄到清晰的星空或暗的被摄物体。

## ■设置快门速度

快门速度可以从 [15 秒]、[30 秒]、[60 秒] 中选择。

## 1 按 ▲/▼ 选择秒数，然后按 [MENU/SET]。

- 也可以使用快速菜单改变秒数。(P30)

## 2 拍摄图像。

- 完全按下快门按钮可以显示倒计时屏幕。显示此屏幕后，请勿移动相机。倒计时结束后，显示 [请稍候] 的时间与设置快门速度进行信号处理的时间相同。
- 显示倒计时屏幕时，按 [MENU/SET] 可以停止拍摄。



## ■使用星空模式的技巧

- 快门以 15 秒、30 秒或 60 秒打开。请务必使用三脚架。此外，还建议使用自拍定时器进行拍摄。

## ●注意

- 动态影像录制期间，会使用低照度设置 [L+]，使得在光线微暗的房间里或在黄昏时可以拍摄出更优质的图像。
- 闪光灯设置被固定为 [☹]。
- 光学影像稳定器功能被固定为 [OFF]。
- ISO 感光度被固定为 [ISO80]。
- [智能分辨率] 被固定为 [OFF]。

## [烟火]

使用本模式可以拍摄到烟火在夜空中散开的美丽图像。

## ■使用烟火模式的技巧

- 由于快门速度变慢，所以建议使用三脚架。

## ●注意

- 在动态影像录制时，会是标准动态影像录制。
- 闪光灯设置被固定为 [☹]。
- 在距离被摄物体 10 m 以上拍摄时，本模式更具效果。
- 快门速度变化如下。
  - 将光学影像稳定器功能设置为 [OFF] 时：2 秒
  - 将光学影像稳定器功能设置为 [AUTO]、[MODE1] 或 [MODE2] 时：1/4 秒或 2 秒（只有当相机已经确定有轻微手震时，例如在使用三脚架等时，快门速度才会变为 2 秒）
  - 可以通过补偿曝光改变快门速度。
- 不显示 AF 区域。
- ISO 感光度被固定为 [ISO80]。
- [智能分辨率] 被固定为 [OFF]。

## [海滩]

使用本模式可以拍摄到大海、天空等的蓝色更加鲜明的图像。并且也可以防止在强光照射下人物曝光不足。

 注意

- [AF 模式] 的初始设置为 [人像]。
- 请勿用湿手触摸相机。
- 切勿让沙子或海水进入到镜头或端口中。否则，沙子或海水会导致相机发生故障。

## [雪景]

本模式最适合在滑雪场或被雪覆盖的山等地方拍摄，能尽可能地表现出雪的白。

## [空中摄影]

本模式最适合透过飞机的机窗向外拍摄。

## ■ 使用空中摄影模式的技巧

- 如果拍摄空中很难聚焦的云等物体时，建议使用本方法。首先，将相机对准具有高对比度的某物，半按快门按钮固定焦距，然后将相机对准被摄物体，完全按下快门按钮拍摄。

 注意

- 闪光灯设置被固定为 [关闭]。
- 聚焦范围为 5 m 至  $\infty$ 。
- 在飞机起飞或着陆时，请关闭相机。
- 使用相机时，务必遵从乘务员的所有指示。
- 请注意来自窗户的反射。

[拍摄] 模式：         

## 录制动态影像

可以录制与 AVCHD 格式兼容的高清动态影像或以 Motion JPEG 录制的动态影像。

声音会以单声道进行录制。

### 1 通过转动模式转盘来切换模式。

#### ■ 可以用于录制动态影像的模式

选项	设置内容 / 注释
 快照模式	相机会配合被摄物体和拍摄条件设置为最适当的设置，因此可以依赖相机已有的设置轻松录制动态影像。
<b>P/A/S/M</b> 模式	通过自动设置光圈和快门速度录制动态影像。
 创作动态影像模式	通过手动设置光圈和快门速度录制动态影像。 (P111)
 自定义模式 	用选择的自定义模式的设置录制动态影像。
 场景模式	场景动态影像
	用我的色彩模式设置录制动态影像。

#### ● 注意

- 对于某些场景模式，会按以下分类进行录制。

所选择的场景模式	录制动态影像时的场景模式
[宝宝 1]/[宝宝 2]	肖像模式
[夜间肖像]、[夜景]、[星空]	低照度模式
[全景辅助]、[运动]、 [宠物]、[高速连拍]、 [闪光灯连拍]、[烟火]	标准动态影像

- 对于上面未列出的模式，会进行适合每个场景的动态影像录制。  
(P92至103)

## 2 通过按动态影像按钮开始录制。

- Ⓐ 可以录制的时间
- Ⓑ 录制经过的时间

- 不管高宽比选择开关在哪个位置，都会以 [录制质量] 中设置的高宽比进行录制。
- 按下动态影像按钮后，请立即将其释放。
- 此外，本机的内置麦克风能同时录制声音。  
(不能录制没有声音的动态影像。)
- 录制动态影像时，录制状态指示灯 (红) Ⓒ 会闪烁。
- 画面会瞬间变暗，在调整显示后会开始录制。
- 录制时，通过按 ▲ (FOCUS) 可以对准焦点。
- 显示 [MF] 时，可以手动设置焦点。(P84)



## 3 通过再次按动态影像按钮停止录制。

- 按动态影像按钮时，会发出告知动态影像录制开始 / 停止的声音。  
可以在 [操作音音量] (P31) 中设置音量。
- 如果在录制途中内置内存或记忆卡已满，相机会自动停止录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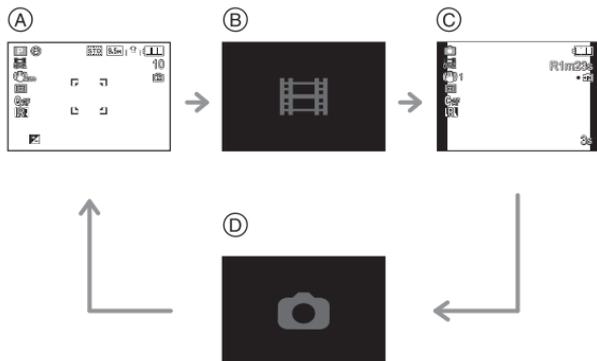
### ■关于聚焦

将 [连续 AF] (P152) 设置为 [ON]，并对被摄物体聚焦时，相机会保持对该被摄物体聚焦。要想在开始录制动态影像时固定焦点位置，请设置为 [OFF]。

**注意**

• 在步骤 2 和 3 中按动态影像按钮时，屏幕会如下改变。

- Ⓐ 静态影像拍摄  
屏幕 \*1
- Ⓑ 动态影像模式  
设置 \*2
- Ⓒ 动态影像录制  
屏幕
- Ⓓ 静态影像模式  
设置 \*3



\*1要在录制动态影像前显示可以录制的时间，请将 [剩余显示] (P33) 设置为 [⏱:⊙]。

\*2根据 [拍摄模式] 的设置不同，在动态影像模式设置期间所显示的屏幕也会有所不同。

\*3在创作动态影像模式下，不会显示 [📷]。

• 有关 [动态影像] 模式菜单，请参阅 P151。

• 闪光灯设置被固定为 [🔆]。

• 有关可以录制的时间的信息，请参阅 P229。

• 显示在屏幕上的可以录制的时间可能不会有规律地减少。

• 根据记忆卡类型的不同，录制动态影像后，记忆卡存取指示可能会显示一会儿。这并非故障。

• 在动态影像的录制过程中进行操作时，可能会录制上变焦或按钮操作的操作音。

• 在安装着镜头盖连接绳的状态下录制动态影像时，可能会录制上镜头盖连接绳接触本机的声音。

• 根据动态影像录制的环境不同，由于静电或电磁波等的原因，画面可能会瞬间变黑或者本机可能会记录上噪声。

• 在录制动态影像期间操作变焦时，对准焦点可能会花费一些时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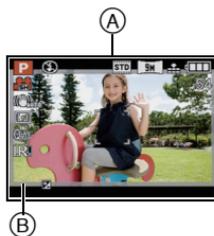
• 如果在按动态影像按钮前使用了延伸光学变焦，由于这些设置会被取消，因此可拍摄范围会改变很大。

• 即使静态影像和动态影像的高宽比设置相同，视角可能也会在动态影像录制开始时改变。[拍摄区域] (P33) 设置为 [ON] 时，会显示动态影像录制时的视角。

Ⓐ: (示例图像)

[录制质量] 设置为 [AVCHD Lite] (16:9) 时。

Ⓑ: 此部分不会被记录在动态影像中。



- 录制动态影像时, [稳定器] (P146) 被固定为 [MODE1]。
- 录制动态影像时, 无法使用以下功能。
  - [AF 模式] 的 [AF-ON] 和 [AF-ON] (会切换成 [■])。
  - 方向检测功能
  - 延伸光学变焦
  - [个人识别]
  - [步进变焦]
- 录制动态影像时, 建议使用充满电的电池。
- 变焦速度可能会比平时慢。

## 设置为快照模式时

- 在第 104 页的步骤 1 中选择了快照模式时, 可以进行适合被摄物体或拍摄条件的动态影像录制。

### ■ 场景判别

相机判别出最适当的场景时, 相关场景的图标先以蓝色显示 2 秒, 然后颜色变成通常的红色。



- 如果没有适合的场景, 设置为 [A], 并设置为标准的设置。
- 选择了 [i- 肖像] 时, 相机会自动检测出人脸, 并调整焦点和曝光。(人脸探测) (P135)

### ⚠ 注意

- 有关快照模式时的设置内容, 请参阅 P52。
- 由于以下条件, 同一被摄物体可能会被判别成不同的场景。
  - 被摄物体条件: 人脸的明暗、被摄物体的大小、被摄物体的颜色、到被摄物体的距离、被摄物体的对比度、被摄物体正在移动时
  - 拍摄条件: 日落、日出、在低亮度条件下、相机发生手震时、使用变焦时
- 要想拍摄到预期的场景, 建议用适当的拍摄模式进行拍摄。

## 改变 [拍摄模式] 和 [录制质量]

1 从 [动态影像] 模式菜单中选择 [拍摄模式]，然后按 **▶**。(P28)



2 按 **▲/▼** 选择选项，然后按 [MENU/SET]。



录制格式	特点
[AVCHD Lite]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选择此格式可以录制适合在使用HDMI连接的HDTV上回放的 HD (高清) 视频。</li> <li>将记忆卡插入到与AVCHD兼容的设备中，可以直接回放。有关兼容性的详情，请参阅所使用设备的说明书。</li> <li>请使用 SD 速度等级 * 为“4 级”以上的记忆卡。</li> </ul>
[动态 JPEG]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选择此格式可以录制适合在PC上回放的标清视频。当记忆卡中没有太多剩余空间时或者当您想要将动态影像添附到 e-mail 中时，可以使用较少的存储容量进行记录。</li> <li>请使用 SD 速度等级 * 为“6 级”以上的记忆卡。</li> </ul>

\*SD 速度等级是关于连续写入的速度标准。

3 按 **▲/▼** 选择 [录制质量]，然后按 **▶**。



## 4 按 ▲/▼ 选择选项, 然后按 [MENU/SET]。

在步骤 2 中选择 [AVCHD Lite] 时

	选项	画质 (比特率)*1	fps	高宽比
高画质  较长时间	 ([SH])	1280×720 像素 约 17 Mbps*2	60p*3/ 50p*4 (传感器 输出为 30*3/25*4 fps)	16:9
	 ([H])	1280×720 像素 约 13 Mbps*2		
	 ([L])	1280×720 像素 约 9 Mbps*2		

\*1 什么是比特率

比特率是一定时间内的数据量, 数值越大, 画质越高。本机所使用的是“VBR”记录方式。“VBR”是“Variable Bit Rate”(可变比特率)的缩写, 并且比特率(一定时间内的数据量)会根据被摄物体的情况自动改变。因此, 当拍摄快速运动的被摄物体时, 录制时间会被缩短。

\*2 什么是 Mbps

这是“Megabit Per Second”(兆位每秒)的缩写, 表示传输的速度。

\*3 相机型号 18 151 / 18 152

\*4 相机型号 18 150

在步骤 2 中选择 [动态 JPEG] 时

	选项	图像尺寸	fps	高宽比
高画质  较长时间	 ([HD])	1280×720 像素	30	16:9
	 *5 ([WVGA])	848×480 像素		
	 ([VGA])	640×480 像素		4:3
	 ([QVGA])	320×240 像素		

\*5 快照模式下, 不能设置此项。

- 对于 [AVCHD Lite] 或 [动态 JPEG] 的 , 通过使用 HDMI mini 电缆(可使用的可选件, 参阅 P7)可以在电视上欣赏高画质的动态影像。有关详情, 请参阅 P178 上的“在带 HDMI 接口的电视上回放”。
- 除  以外, 无法录制到内置内存中。

## 5 按 [MENU/SET] 关闭菜单。

- 也可以半按快门按钮来关闭菜单。

 **注意**

- 使用以下任何一种记忆卡时，动态影像录制可能会在中途停止。
  - 重复了多次记录和删除的记忆卡
  - 用 PC 或其他设备格式化的记忆卡拍摄前，请用本机格式化 (P40) 记忆卡。格式化会删除记录在记忆卡上的全部数据，因此预先在计算机上保存重要的数据。
- 使用大容量记忆卡时，将电源设置到 [ON] 后可能短时间内无法进行录制。
- 以 [AVCHD Lite] 或 [动态 JPEG] 录制的动态影像，即使用与这些格式兼容的设备回放，回放的画质或音质可能也会较差或者无法回放。此外，可能无法正确地显示拍摄信息。在这种情况下，请使用本机。
- 以 [AVCHD Lite] 录制的动态影像不符合“DCF/Exif”，因此在回放时不会显示某些信息。
- 使用本相机录制的动态影像 ([拍摄模式] 设置为 [动态 JPEG] 时) 的声音，无法用 2008 年 7 月以前发布的 Leica 数码相机进行回放。

[拍摄] 模式：

## 用手动设置录制动态影像

可以手动改变光圈和快门速度并录制动态影像。切换 [曝光模式] 可以使用模式转盘被切换到 [P]、[A]、[S] 和 [M] 时的设置等。

- 1 将模式转盘设置到 **[M]**。
- 2 按 **▲/▼** 选择曝光模式，然后按 **[MENU/SET]**。
  - 可以从快速菜单 (P30) 进行选择。
- 3 转动后转盘改变设置。
  - 每次按后转盘，会切换可以设置的选项。



[曝光模式]	可以设置的选项	
<b>P</b> (程序 AE 模式)	程序偏移	曝光补偿 *
<b>A</b> (光圈优先 AE 模式)	光圈 *	曝光补偿 *
<b>S</b> (快门优先 AE 模式)	快门速度 *	曝光补偿 *
<b>M</b> (手动曝光模式)	快门速度 *	光圈 *

\*即使在动态影像录制过程中，也可以改变设置。但是，请注意可能会录制上操作音。

- 聚焦选择开关位于 [MF] 时，也可以使用后转盘或指针按钮设置手动聚焦。(P84)

- 4 通过按动态影像按钮开始录制。

## 5 通过再次按动态影像按钮停止录制。

- 如果在录制途中内置内存或记忆卡已满，相机会自动停止录制。
- 也可以通过按快门按钮开始 / 停止动态影像录制。
- 按动态影像按钮或快门按钮时，会发出告知动态影像录制开始 / 停止的声音。可以在 [操作音音量] (P31) 中设置音量。

### ■ 设置各 [曝光模式] 的光圈值和快门速度

[曝光模式]	光圈值	快门速度 (秒)
P	—	—
A	F2.0 至 F11 (广角) / F3.3 至 F18 (远摄)	
S	—	1/30 至 1/20000
M	F2.0 至 F11 (广角) / F3.3 至 F18 (远摄)	1/30 至 1/20000 (使用手动聚焦时，可以在 1/8 至 1/20000 之间设置快门速度。)

### 注意

#### • 光圈值

— 想要突出焦点的背景时，请将光圈值设置为较高数值。想要柔和焦点的背景时，请将光圈值设置为较低数值。

#### • 快门速度

— 想要给快速移动的被摄物体拍摄出清晰的图像时，请设置较快的快门速度。想要创建追踪效果时，请设置较慢的快门速度。

— 由于较高的感光度的原因，手动设置较高的快门速度可能会增加画面上的噪点。

— 在荧光灯、水银灯和钠灯等照明条件下拍摄时，画面的颜色和亮度可能会发生改变。

• 有关录制动态影像的其他设置和操作，请参阅 P104 上的“录制动态影像”。

• 使用本相机录制的动态影像 ([拍摄模式] 设置为 [动态 JPEG] 时) 的声音，无法用 2008 年 7 月以前发布的 Leica 数码相机进行回放。

[拍摄] 模式: **A P A S M C1 C2 SCN** 

## 使用个人识别功能拍摄

个人识别是指找到与所登录的人脸相似的人脸并自动优先调整焦点和曝光的功能。在集体照片中，即使人物在后面或队伍的末尾，相机仍可以将该人物拍摄得很清晰。

在本相机中，[个人识别] 的初始设置为 [OFF]。  
登录了脸部图像时，[个人识别] 会自动设置为 [ON]。

- 以下功能也会与个人识别功能一起工作。

### 在拍摄模式下

- 相机检测出所登录的人脸时显示相应的名字 \*1 (如果为所登录的人脸设置了名字)
- 相机会记住被拍摄多次的人脸并自动显示登录屏幕 (如果 [自动登记] 被设置为 [ON])

### 在回放模式下

- 显示名字和年龄 (如果登录了信息)
- 选择性回放从用个人识别登录的图像中选择的图像 ([类别回放] (P157))

\*1 最多显示 3 个人的名字。拍摄时显示的名字根据登录的顺序决定。



## 注意

- [AF 模式] 被固定为 [AF]。
- 连拍模式期间，[个人识别] 图像信息只可以添加到第一张图像中。
- 半按下快门后，当相机被转向另一个人进行拍摄时，可能会添加另一个人的图像信息。
- 在下列场景模式下，可以使用 [个人识别]。
  - [肖像]/[柔肤]/[自拍肖像]\*2/[风景]/[运动]/[夜间肖像]/[派对]/[烛光]/[宝宝 1]/[宝宝 2]/[宠物]/[日落]/[高感光度]/[海滩]/[雪景]
- \*2 [自动登记] 被固定为 [OFF]。
- 手动聚焦时，[个人识别] 将不工作。
- [个人识别] 会找到与所登录的人脸相似的人脸，但并不保证对人的准确识别。
- 由于个人识别要选择并识别脸部的特征，因此可能要比普通的人脸探测花费更多的时间。
- 即使登录了个人识别信息，在 [名字] 设置为 [OFF] 的情况下拍摄的图像也不能被分类到 [类别回放] 的个人识别中。
- 即使改变了个人识别信息 (P117)，已拍摄的图像的个人识别信息也不会被改变。例如，如果改变了名字，在改变前拍摄的图像不能被分类到 [类别回放] 的个人识别中。
- 要改变已拍摄的图像的名字信息，请执行 [个人识别编辑] (P175) 中的 [REPLACE]。

## 个人设置

最多可以为 6 个人的脸部图像登录名字和生日等信息。

通过为每个人拍摄多张脸部图像，可以使登录更容易。(对于 1 个登录，最多登录 3 张脸部图像)

### ■ 登录脸部图像时的拍摄要点

- 登录时，请在眼睛睁开、嘴巴闭合的状态下正面朝向相机，确保脸部的轮廓、眼睛或眉毛不被头发遮住。
- 登录时，确保人脸上没有过度的阴影。(登录过程中，闪光灯不会闪光。)

(登录时的好示例)



### ■ 拍摄过程中不识别时

- 登录在室内和室外，或者不同表情或角度的同一个人的人脸。(P117)
- 在拍摄处追加登录。
- 改变 [灵敏度] 设置。(P117)
- 没有识别出登录的人时，请通过重新登录进行修正。

### 难以识别的人脸的示例

根据脸部表情和环境，在下列情况下，即使对登录过的人脸，也可能无法进行个人识别或者个人识别可能无法正确识别人脸。

- 头发遮住眼睛或眉毛 (A)
- 脸部较暗 / 光线斜射 (B)
- 脸歪着或朝向一侧
- 脸朝上 / 朝下
- 眼睛闭着
- 脸部极亮或极暗时
- 脸部被太阳镜、反光的眼镜、头发、帽子等遮住
- 脸部在屏幕上看起来很小时
- 整张脸没有容纳在画面中
- 随着年龄的增长脸部的特征发生了变化
- 父母和孩子或兄弟姐妹彼此非常相像时
- 脸部表情非常与众不同
- 脸部的对比度很低时
- 快速移动时
- 相机晃动时
- 使用数码变焦时

(A)



(B)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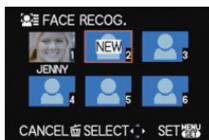


## 登录新人物的脸部图像

1 在 [拍摄] 模式菜单中选择 [个人识别], 然后按 **▶**。(P28)

2 按 **▲/▼** 选择 [MEMORY], 然后按 [MENU/SET]。

3 按 **▲/▼/◀/▶** 选择尚未登录的个人识别框, 然后按 [MENU/SET]。



4 将人脸对准指引线进行拍摄。

- 无法登录人以外的物体 (宠物等) 的脸。
- 识别失败时, 会显示一条信息并且画面会返回到拍摄屏幕。在这种情况下, 请尝试重新拍摄。



5 按 **▲** 选择 [是], 然后按 [MENU/SET]。

## 6 用 ▲/▼ 选择要编辑的选项，然后按 ►。

- 最多可以登录 3 个脸部图像。

选项	设置的说明
[名字]	<p>可以登录名字。</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按 ▼ 选择 [SET]，然后按 [MENU/SET]。</li> <li>2 输入名字。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有关如何输入字符的详情，请参阅 P153 的“输入文字”部分。</li> </ul> </li> </ol>
[年龄]	<p>可以登录生日。</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按 ▼ 选择 [SET]，然后按 [MENU/SET]。</li> <li>2 按 ◀/▶ 选择选项（年/月/日），然后按 ▲/▼ 进行设置，然后按 [MENU/SET]。</li> </ol>
[聚焦图标]	<p>改变被摄物体被聚焦时所显示的聚焦图标。</p> <p>按 ▲/▼ 选择聚焦图标，然后按 [MENU/SET]。</p>
[追加图像]	<p>要追加登录脸部图像。</p> <p>（追加图像）</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选择尚未登录的个人识别框，然后按 [MENU/SET]。</li> <li>2 执行“登录新人物的脸部图像”的步骤 4 和 5。</li> <li>3 按 [☒]。</li> </ol>
	<p>要删除脸部图像。</p> <p>（删除）</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按 ◀/▶ 选择要删除的脸部图像，然后按 [MENU/SET]。</li> <li>2 按 ▲ 选择 [是]，然后按 [MENU/SET]。</li> <li>3 按 [☒]。</li> </ol> <p>• 如果只有一个登录的图像，则无法删除。</p>

## 7 半按快门按钮关闭菜单。

### ■有关信息 1

- 在 P115 的步骤 4 中所描述的拍摄屏幕上按 [DISPLAY] 时，会显示拍摄脸部图像的说明。（再次按可以返回到拍摄屏幕。）

## 改变或删除已登录的人的信息

可以更改已登录的人的图像或信息。也可以删除已登录的人的信息。

- 1 从 [拍摄] 模式菜单中选择 [个人识别], 然后按 **▶**。  
(P28)
- 2 按 **▼** 选择 [MEMORY], 然后按 [MENU/SET]。
- 3 按 **▲/▼/◀/▶** 选择要编辑或删除的脸部图像, 然后按 [MENU/SET]。
- 4 按 **▲/▼** 选择选项, 然后按 [MENU/SET]。



选项	设置的说明
[信息编辑]	更改已登录的人的信息。 执行“登录新人物的脸部图像”的步骤 6。
[优先级]	对优先级更高的人脸优先调整焦点和曝光。 按 <b>▲/▼/◀/▶</b> 选择优先顺序, 然后按 [MENU/SET]。
[删除]	删除已登录的人物的信息。 按 <b>▲</b> 选择 [是], 然后按 [MENU/SET]。

- 5 半按快门按钮关闭菜单。

## 设置自动登录 / 灵敏度

可以进行个人识别的自动登录和感光度的设置。

- 1 从 [拍摄] 模式菜单中选择 [个人识别], 然后按 **▶**。(P28)
- 2 按 **▼** 选择 [SET], 然后按 [MENU/SET]。
- 3 按 **▲/▼** 选择选项, 然后按 **▶**。

选项	设置的说明
[自动登记]	[OFF]/[ON]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将 [自动登记] 设置为 [ON] 时, [个人识别] 会被自动设置为 [ON]。</li> <li>• 有关详情, 请参阅 P118 的“自动登录”。</li> </ul>
[灵敏度]	[HIGH]/[NORMAL]/[LOW]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难以识别时, 请选择 [HIGH]。会变得易于识别, 但错误识别的可能性也会变大。</li> <li>• 经常出现错误识别时, 请选择 [LOW]。</li> <li>• 要返回到初始设置, 请选择 [NORMAL]。</li> </ul>

- 4 半按快门按钮关闭菜单。

## 自动登录

将 [自动登录] 设置为 [ON] 时, 在拍摄完多次出现的人脸的图像后会自动显示登录屏幕。

- 登录画面会出现的标准为 3 次。( [多重曝光]、[连拍]、[自动括弧式曝光]、[宽高比包围]、白平衡包围、[多种胶片] 和场景模式中的 [自拍肖像] 除外)
- 只用 [自动登录] 可能极难识别, 因此请预先用 [拍摄] 模式菜单中的 [个人识别] 登录脸部图像。

### ■从自动登录屏幕中登录

#### 1 按 ▲ 选择 [是], 然后按 [MENU/SET]。

- 如果没有已登录的人, 请进入到步骤 3。
- 选择了 [否] 时会再次显示选择屏幕, 用 ▲ 选择了 [是] 时, [自动登录] 会被设置为 [OFF]。

#### 2 按 ▲/▼ 选择 [新建登记] 或 [追加图像], 然后按 [MENU/SET]。



选项	设置的说明
[新建登记]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已经登录了 6 个人时, 会显示已登录的人物的列表。选择要被替换的人物。</li> </ul>
[追加图像]	<p>要为已登录的人物追加登录脸部图像。 按 ▲/▼/◀/▶ 选择想要为其追加图像的人物, 然后按 [MENU/SET]。</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如果已经登录了 3 个图像, 会显示图像替换屏幕。在这种情况下, 请选择想要替换的图像。</li> </ul>

- 追加登录或更换脸部图像后, 屏幕会自动返回到拍摄屏幕。

#### 3 执行“登录新人物的脸部图像”的步骤 6 以及后面的操作。

### ⓘ 注意

- 如果不显示登录屏幕, 则通过在相同的环境下或以相同的表情拍摄可能会更容易显示。
- 即使登录了也不识别人脸的话, 则通过在那个环境下使用 [拍摄] 模式菜单中的 [个人识别] 重新登录人物会使识别更容易。
- 对于已经登录的人物, 如果显示登录屏幕, 则通过追加登录会使识别更容易。
- 登录了用闪光灯拍摄的图像时, 可能会使识别更困难。

[拍摄] 模式: **A P A S M**  **C1 C2** **SCN** 

## 行程目的地的便利功能

### 记录度假的哪一天和度假的行程目的地

有关 [设置] 菜单设置的详情, 请参阅 **P28**。

如果预先设置度假的出发日期和度假的行程目的地, 则在拍摄时可以记录上自出发日期开始已经经过的天数 (度假时的哪一天)。可以在回放图像时显示已经经过的天数, 并且可以用 [文字印记] (**P164**) 在所拍摄的图像上印记天数。

• 选择 [时钟设置] 预先设置当前的日期和时间。 (**P25**)

**1** 从 [设置] 菜单中选择 [行程日期], 然后按 **▶**。

**2** 按 **▲** 选择 [行程设置], 然后按 **▶**。

**3** 按 **▼** 选择 [SET], 然后按 [MENU/SET]。

**4** 按 **▲/▼/◀/▶** 设置出发日期 (年 / 月 / 日), 然后按 [MENU/SET]。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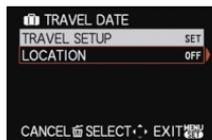


**5** 按 ▲/▼/◀/▶ 设置返回日期(年/月/日), 然后按 [MENU/SET]。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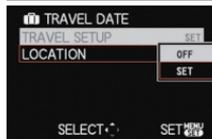
- 如果不想设置返回日期, 在显示日期栏时按 [MENU/SET]。



**6** 按 ▼ 选择 [位置], 然后按 ▶。



**7** 按 ▼ 选择 [SET], 然后按 [MENU/SET]。



**8** 输入行程目的地。

- 有关如何输入字符的详情, 请参阅 P153 的“输入文字”。

**9** 按两次 [MENU/SET] 关闭菜单。

**10** 拍摄图像。

- 设置了行程日期后或行程日期已经在设置状态下执行打开本机等操作, 自出发日期开始已经经过的天数会显示约 5 秒钟。
- 设置了行程日期时, [📷] 会出现在屏幕的右下方。

## ■取消行程日期

如果当前日期已超过了返回日期，会自动取消行程日期。如果想在度假结束前取消行程日期，请在步骤 **3** 或 **7** 中所显示的屏幕上选择 [OFF]，然后按两次 [MENU/SET]。

在步骤 **3** 中将行程日期设置为 [OFF] 时，[位置] 也会被自动设置为 [OFF]。

### 注意

- 行程日期是根据您设置的时钟设置中的日期和出发日期计算出来的。如果将 [世界时间] (P122) 设置为 [目的地]，可以根据行程目的地的日期计算出行程日期。
- 即使关闭相机，也会保存行程日期设置。
- 如果将 [行程日期] 设置为 [OFF]，不会记录自出发日期开始已经经过的天数。拍摄后，即使将 [行程日期] 设置为 [SET]，也不会显示图像是在度假的第几天拍摄的。
- 对于出发日期前的日期，会以橙色显示 [-] (负数)，并且不记录度假日期。
- 如果行程日期以白色显示为 [-] (负数)，则在 [本国] 与 [目的地] 之间有涉及日期变更的时差存在。(它会被记录)
- 以 [AVCHD Lite] 录制的动态影像无法设置 [行程日期]。
- 在下列情况下，无法录制 [位置]。
  - [质量] 设置为 [RAW]、[RAW] 或 [RAW] 时
  - 录制动态影像时
- 在快照模式下，无法设置 [行程日期]。将会反映其他拍摄模式的设置。

## 记录海外行程目的地的日期 / 时间（世界时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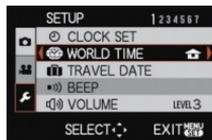
有关 [设置] 菜单设置的详情，请参阅 P28。

可以显示行程目的地的当地时间，并记录在拍摄的图像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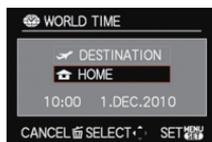
• 选择 [时钟设置] 预先设置当前的日期和时间。(P25)

**1** 从 [设置] 菜单中选择 [世界时间]，  
然后按 **▶**。

- 购买相机后第一次使用时，会出现 [请设置本国区域] 信息。按 [MENU/SET]，在步骤 3 的屏幕上设置本国区域。



**2** 按 **▼** 选择 [本国]，然后按 [MENU/SET]。



**3** 按 **◀/▶** 选择本国区域，然后按  
[MENU/SET]。

(A) 当前时间

(B) 与 GMT（格林威治标准时间）的时差

- 如果本国区域使用的是夏令时 [☀️🌙]，请按 **▲**。  
再次按 **▲** 可以返回到初始时间。
- 本国区域的夏令时设置不能提前当前的时间。  
请将时钟设置提前 1 小时。



#### 4 按 ▲ 选择 [目的地], 然后按 [MENU/SET] 进行设置。

- Ⓒ 根据设置的情况, 会显示行程目的地区域的时间或本国区域的时间。



#### 5 按 ◀/▶ 选择行程目的地所在的区域, 然后按 [MENU/SET] 进行设置。

- Ⓓ 目的地区的当前时间

- Ⓔ 时差

- 如果行程目的地使用的是夏令时 [☀️], 请按 ▲。(时间提前 1 小时。) 再次按 ▲ 可以返回到初始时间。



#### 6 按 [MENU/SET] 关闭菜单。

#### 注意

- 度假结束时, 通过执行步骤 1、2 和 3 可以将设置返回到 [本国]。
- 如果已经设置了 [本国], 则只需改变行程目的地即可使用。
- 如果无法在屏幕上显示的区域中找到行程目的地, 请通过与本国区域的时差进行设置。

## 使用 [拍摄] 模式菜单

### [胶片模式]

有关 [拍摄] 模式菜单设置的详情, 请参阅 P28。

就像胶片相机的每种胶片都有它自己的色调和对比度特性一样, 在胶片模式下最多可以从 9 种不同的“数码胶片”、色调中进行选择, 如同选择了胶片机器的不同胶片。请配合您想要获得的照片风格, 在胶片模式中选择不同的设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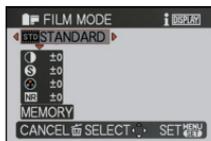
适用的模式: **PASMCMC2**

 [标准]	此项为标准设置。
 [动态]	保存的色彩的饱和度和对比度增加。
 [自然]	更亮丽的红色、绿色和蓝色。增强了自然的美感。
 [平滑]	将对比度降低, 使色彩更柔和、更清晰。
 [活力]	比动态的饱和度、对比度更高。
 [怀旧]	降低饱和度和对比度。反映出时间的流逝。
 [标准] (BW)	此项为标准设置。
 [动态] (BW)	使对比度增加。
 [平滑] (BW)	在不影响肌肤质感的情况下使图像变得光滑。
 [我的菲林 1]  [我的菲林 2]	使用保存的设置。
 [多种胶片]	按一次快门按钮, 会自动以所选择的胶片数量 (最多 3 张胶片) 进行拍摄。

#### 注意

- 在胶片模式中的黑白设置下, 不能调整 [饱和度]。

- 按 **◀/▶** 选择胶片，然后按 **[MENU/SET]**。
  - 在右图的画面上按 **[DISPLAY]** 时，会显示关于各胶片模式的说明。（再次按 **[DISPLAY]** 时，会返回到上一个画面。）
- 按 **[MENU/SET]** 关闭菜单。
  - 也可以半按快门按钮关闭菜单。



### ■根据需要调整各胶片模式的设置

- 按 **◀/▶** 选择胶片。
- 按 **▲/▼** 选择选项，然后按 **◀/▶** 进行调整。
  - 即使关闭相机，也会保存登录的设置。
- 按 **▲/▼** 选择 **[存储]**，然后按 **[MENU/SET]**。
- 按 **▲/▼** 选择选项，然后按 **[MENU/SET]**。
  - 可以登录 2 个设置。（[我的菲林 1] 和 [我的菲林 2]）（登录后，显示上次登录的胶片模式的名称。）
  - 购买时，[我的菲林 1] 被登录为 [标准]，[我的菲林 2] 被登录为 [标准] (S&W)。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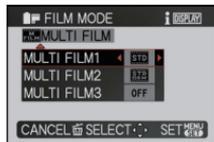
选项	效果
[对比度]	[+] 增强图像的明暗差。
	[-] 减弱图像的明暗差。
[清晰度]	[+] 图像轮廓鲜明。
	[-] 图像聚焦柔和。
[饱和度]	[+] 图像中的颜色变得鲜明。
	[-] 图像中的颜色变得自然。
[降噪]	[+] 降噪的效果增强。图像分辨率可能会稍微有所下降。
	[-] 降噪的效果降低。可以获得高分辨率的图像。

## ■ 选择用 [多种胶片] 时想要使用的胶片

1 按 ◀/▶ 选择 [多种胶片], 然后按 ▼。

2 用 ▲/▼ 选择 [多种胶片 1]、[多种胶片 2] 或 [多种胶片 3], 用 ◀/▶ 为各项选择要设置的胶片, 然后按 [MENU/SET]。

- 只有 [多种胶片 3] 可以选择为 [OFF]。
- 按一次快门按钮, 会自动以所选择的胶片数量 (最多 3 张胶片) 进行拍摄。



## ⓘ 注意

- 在影片模式下, 为了生成特有的画质, 相机可能会进行相当于减感或增感的处理。此时快门速度可能会变得非常慢。
- 在暗处拍摄时, 噪点可能变得更明显。为避免图像产生噪点, 建议在拍摄时将 [降噪] 向 [+] 方向设置, 或者将 [降噪] 以外的选项向 [-] 方向设置。
- 将 [质量] 设置为 [RAW]、[RAW] 或 [RAW] 时, [多种胶片] 不工作。
- 如果调整胶片模式, 屏幕上的胶片模式图标会变成橙色。
- 购买本相机时, [多种胶片 1] 被设置为 [标准], [多种胶片 2] 被设置为 [标准] (RAW), [多种胶片 3] 被设置为 [OFF]。
- 关闭了电源 (包括睡眠模式) 时, [多种胶片] 设置会被解除。
- 设置了 [多种胶片] 时, 闪光灯会设置为 [☺]。
- 设置了 [多种胶片] 时, [自动括弧式曝光]、[宽高比包围]、[连拍] 或白平衡包围会无效。
- 用 [多种胶片 1] 设置的设置内容录制动态影像。

## [图像尺寸]

有关 [拍摄] 模式菜单设置的详情, 请参阅 **P28**。

设置像素数。像素数越高, 在大的纸张上打印时, 图像的精细部分看上去越清晰。

适用的模式: **[A] [P] [AS] [M] [C1] [C2] [SCN] [b]**

■ 高宽比为 [1:1] 时。

\* 快照模式时不能设置。

<b>[7.5M] (7.5M)</b>	2736×2736 像素
<b>[5.5M] (5.5M [Z])*</b>	2304×2304 像素
<b>[3.5M] (3.5M [Z])</b>	1920×1920 像素
<b>[2.5M] (2.5M [Z])*</b>	1536×1536 像素
<b>[0.2M] (0.2M [Z])</b>	480×480 像素

■ 高宽比为 [4:3] 时。

<b>[10M] (10M)</b>	3648×2736 像素
<b>[7M] (7M [Z])*</b>	3072×2304 像素
<b>[5M] (5M [Z])</b>	2560×1920 像素
<b>[3M] (3M [Z])</b>	2048×1536 像素
<b>[2M] (2M [Z])*</b>	1600×1200 像素
<b>[0.3M] (0.3M [Z])</b>	640×480 像素

■ 高宽比为 [3:2] 时。

<b>[9.5M] (9.5M)</b>	3776×2520 像素
<b>[6.5M] (6.5M [Z])*</b>	3168×2112 像素
<b>[4.5M] (4.5M [Z])</b>	2656×1768 像素
<b>[3M] (3M [Z])*</b>	2112×1408 像素
<b>[2.5M] (2.5M [Z])</b>	2048×1360 像素
<b>[0.3M] (0.3M [Z])</b>	640×424 像素

## ■高宽比为 [16:9] 时。

<b>9M (9M)</b>	3968×2232 像素
<b>6M (6M <b>EZ</b>)</b> *	3328×1872 像素
<b>4.5M (4.5M <b>EZ</b>)</b>	2784×1568 像素
<b>2.5M (2.5M <b>EZ</b>)</b>	2208×1248 像素
<b>2M (2M <b>EZ</b>)</b> *	1920×1080 像素
<b>0.2M (0.2M <b>EZ</b>)</b>	640×360 像素

### 注意

- “EZ”是“Extra optical Zoom”（延伸光学变焦）的缩写。
- 数码图像是由叫像素的无数圆点组成。像素数越高，在大的纸张上打印或在 PC 的监视器上显示时，图像越精细。
- (A) 像素多时（精细）
- (B) 像素少时（粗糙）
- \* 此图像是用来说明效果的示例。
- 如果改变高宽比，请再次设置图像尺寸。
- 在场景模式中的[高感光度]、[高速连拍]和[闪光灯连拍]下延伸光学变焦不工作，因此不显示 [**EZ**] 的图像尺寸。
- [质量] 设置为 [RAW] 时，无法设置 [图像尺寸]。
- 根据被摄物体和拍摄条件的不同，图像可能出现马赛克现象。
- 有关可拍摄的图像数量的信息，请参阅 P222。



## [质量]

有关 [拍摄] 模式菜单设置的详情, 请参阅 P28。

设置保存图像时的压缩率。

适用的模式: **P A S M C1 C2 SCN** 

: 精细 (画质优先时)

: 标准 (当使用标准画质并且在不改变像素数的情况下增加图像的拍摄数量时)

: RAW+ 精细  
(不仅会创建 [RAW] 设置, 同时还会创建与精细相当的 JPEG 影像。)\*1

: RAW+ 标准  
(不仅会创建 [RAW] 设置, 同时还会创建与标准相当的 JPEG 影像。)\*1

[RAW]: RAW 文件 (要想在 PC 上以高画质编辑影像时)\*2

\*1如果从相机中删除 RAW 文件, 则相应的 JPEG 影像也会被删除。

\*2被固定为各影像高宽比的最大可记录像素。

### 注意

- 如果用内置内存拍摄 RAW 图像, 写入图像数据将会花费一些时间。
- 有关可拍摄的图像数量的信息, 请参阅 P222。
- 如果使用 RAW 文件, 则可以享受到更高级的图像编辑。可以将 RAW 文件保存成能够在 PC 等上显示的文件格式 (JPEG、TIFF 等)。RAW 文件的显像和编辑, 请使用在 Leica Camera AG 的主页上注册了您的相机 (参阅单独的宣传单) 后可用的软件。
- [RAW] 影像可以以比  或  小的数据容量记录。
- 用 [RAW] 拍摄的图像, 无法设置 [打印设定] 和 [收藏夹]。

## [感光度]

有关 [拍摄] 模式菜单设置的详情, 请参阅 P28。

使用本模式可以设置光线灵敏度 (ISO 感光度)。设置较高的值, 即使在暗处, 也可以拍摄出明亮的图像。

适用的模式: **P A S M**    

[AUTO]/[ISO]/[80]/[100]/[200]/[400]/[800]/[1600]/[3200]/[6400]/[12800]

 注意

- 有关详情, 请参阅 P75。

## [ISO 上限设置]

有关 [拍摄] 模式菜单设置的详情, 请参阅 P28。

根据被摄物体的亮度情况, 会以设置值作为上限选择最佳 ISO 感光度。

适用的模式: **P A S M**   

[AUTO]/[200]/[400]/[800]/[1600]/[3200]

 注意

- 在创作动态影像模式下, 可以选择以下设置项。  
[AUTO]/[800]/[1600]/[3200]/[6400]
- ISO 感光度设置的值越高, 手震被控制得就越好, 但图像噪点的数量也越多。
- [感光度] 设置为 [AUTO] 或 [ISO] 时, 可以进行设置。

## [ISO 增量]

有关 [拍摄] 模式菜单设置的详情, 请参阅 P28。

[ISO80] 和 [ISO12800] 之间的 ISO 感光度设置以每级 1/3 EV 进行改变。

适用的模式: **P A S M**    

[1/3 EV]: [80]/[100]/[125]/[160]/[200]/[250]/[320]/[400]/[500]/[640]/[800]/  
[1000]/[1250]/[1600]/[2000]/[2500]/[3200]/[4000]/[5000]/[6400]/  
[8000]/[10000]/[12800]

[1 EV]: [80]/[100]/[200]/[400]/[800]/[1600]/[3200]/[6400]/[12800]

 注意

- 将设置从 [1/3 EV] 改变到 [1 EV] 时, ISO 感光度会被设置为最接近于 [1/3 EV] 时的设置值。(再次将设置改回为 [1/3 EV] 时, 设置值不会返回。会保留 [1 EV] 时选择的设置值。)

## [白平衡]

有关 [拍摄] 模式菜单设置的详情, 请参阅 P28。

在阳光、卤素灯下或其他类似的条件下, 拍摄到的白色看起来会显得偏红或偏蓝, 此项可以根据光源进行调整, 使颜色看上去更接近白色。

适用的模式: **P A S M**  **C1 C2** **SCN** 

- [AWB]:** 自动调整
- [☀]:** 在晴天的室外拍摄时
- [☁]:** 在多云的室外拍摄时
- [⌒]:** 在晴天的室外的阴影下拍摄时
- []:** 只用闪光灯拍摄时
- []:** 在卤素灯下拍摄时
- []/[]:** 使用预先设置的白平衡时
- []:** 使用预先设置的色温设置时

### 注意

- 由于在不同类型的卤素照明下拍摄时最佳白平衡会随之变化, 因此请使用 [AWB]、[] 或 []。
- 使用闪光灯时, 可能无法给闪光不充足的地方的被摄物体调整白平衡。
- 即使关闭相机, 也会储存白平衡设置。(但是, 改变场景模式时, 场景模式的白平衡设置会返回到 [AWB]。)
- 在下列场景模式下, 白平衡被固定为 [AWB]。
  - [风景]/[夜间肖像]/[夜景]/[食物]/[派对]/[烛光]/[日落]/[闪光灯连拍]/[星空]/[烟火]/[海滩]/[雪景]/[空中摄影]
- 在下列情况下, 白平衡被固定为 [AWB]。
  - 在快照模式下
  - 我的色彩模式中的 [富有表现力]、[乡愁怀旧]、[纯洁自然]、[文雅上品]、[单色]、[轮廓]、[喷沙效果] 和 [自定义]

## ■手动设置白平衡

设置白平衡的设置值。请配合拍照时的状况使用。

1 选择 或 ，然后按 。

2 将相机对准一张白纸等物体，使位于中心的框内仅被此白色物体填满，然后按 **[MENU/SET]**。

- 被摄物体太亮或太暗时，可能无法设置白平衡。请在调整到适当的亮度后重新设置白平衡。



## ■精细调整白平衡 **[WB3]**

当无法通过设置白平衡获得所需的色调时，可以精细调整白平衡。

1 选择 **[白平衡]**，然后按 。

- 如果选择了 、 或 ，请再次按 。

2 按 /// 调整白平衡，然后按 **[MENU/SET]**。

- ◀：A（琥珀色：橙色）
- ▶：B（蓝色：偏蓝）
- ▲：G+（绿色：偏绿）
- ▼：M-（洋红色：偏红）



## 📌 注意

- 如果将白平衡向 A（琥珀色）方向进行精细调整，屏幕上的白平衡图标将会变为橙色。如果将白平衡向 B（蓝色）方向进行精细调整，屏幕上的白平衡图标将会变为蓝色。
- 如果将白平衡向 G+（绿色）或 M-（洋红色）方向进行精细调整，则在屏幕上的白平衡图标旁边会出现 [+]（绿色）或 [-]（洋红色）。
- 如果不精细调整白平衡，请选择中心点。
- 使用闪光灯时，白平衡精细调整设置可反映在图像上。
- 可以为每个白平衡选项单独进行白平衡精细调整。
- 即使关闭相机，也会保存白平衡精细调整设置。
- 在下列情况下，白平衡精细调整级别会返回到标准设置（中心点）。
  - 用 或 重设白平衡时
  - 用 手动重设色温时

## ■白平衡包围

每次按下快门按钮,会使用以白平衡的精细调整值为基准设置的括弧式曝光来自动拍摄 3 张不同颜色的图像。

### 1 在“精细调整白平衡”步骤的步骤2中按[DISPLAY], 然后按 ▲/▼/◀/▶ 设置包围。

◀/▶: 水平方向 (A 至 B)

▲/▼: 垂直方向 (G+ 至 M-)



### 2 按 [MENU/SET].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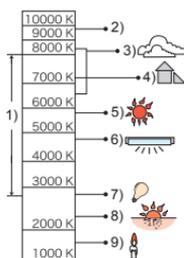
#### 注意

- 设置了白平衡包围时,屏幕上会显示 [WB]。
- 不能将包围的位置设置得超出白平衡精细调整的限制(限制值)。
- 如果在设置了白平衡包围后执行白平衡精细调整,会用以改变后的调整值为基准的包围拍摄图像。
- 关闭了电源(包括睡眠模式)时,白平衡包围设置会被解除。
- 只会听到一次快门音。
- [质量] 设置为 [RAW]、[RAW] 或 [RAW] 时,无法设置白平衡包围。
- 设置了白平衡包围时,会取消 [自动括弧式曝光]、[宽高比包围]、[多种胶片] 或 [连拍]。
- 录制动态影像时,白平衡括弧式曝光不工作。
- 在我的色彩模式中的 [针孔效果] 下,无法设置白平衡包围。

## ■自动白平衡

根据拍摄的状况,图像可能会偏红或偏蓝。此外,当使用了多个光源或没有接近白色的颜色时,自动白平衡可能无法正常工作。在这种情况下,请将白平衡设置为 [AWB] 以外的模式。

- 1 在此范围内,自动白平衡会起作用。
- 2 晴天
- 3 阴天(雨天)
- 4 阴影
- 5 阳光
- 6 白色荧光灯
- 7 卤素灯
- 8 日出和日落
- 9 烛光



K=Kelvin Color Temperature (开氏色温)

## ■ 设置色温

在不同的光线条件下，可以手动设置色温来拍摄自然色彩的图像。光的颜色以开氏温度为单位的数值进行测量。随着色温提高，图像变得偏蓝；随着色温降低，图像变得偏红。

- 1 选择 [SET/OK]，然后按 ▶。
- 2 按 ▲/▼ 选择色温，然后按 [MENU/SET]。
  - 可以在 [2500K] 至 [10000K] 之间设置色温。



## [个人识别]

有关 [拍摄] 模式菜单设置的详情，请参阅 P28。

指定人脸，并且使用个人识别功能。

适用的模式：**P A S M C1 C2 SCN**

[OFF]/[ON]/[MEMORY]/[SET]

### 注意

- 有关详情，请参阅 P113。

## [AF 模式]

有关 [拍摄] 模式菜单设置的详情，请参阅 P28。

本模式可以选择适合被摄物体的位置和数量的聚焦方法。

适用的模式：**P A S M C1 C2 SCN**

: 人脸探测	相机会自动检测到人脸。不管人脸在图像中的什么位置，相机都可以配合人脸调整焦点和曝光。 (最多 15 个区域)
: AF 追踪 *	相机可以对指定的被摄物体调整焦点和曝光。即使被摄物体移动，也会继续跟着被摄物体进行对焦和调整曝光。(动态追踪)
: 23 点聚焦 *	可以对每个 AF 区域最多 23 点进行聚焦。适合在被摄物体没有位于屏幕中心时使用。 (AF 区域框会与影像高宽比的设置相同。)
: 1 点聚焦	相机对位于屏幕的 AF 区域内的被摄物体进行聚焦。

\* 在动态影像录制时，将会使用 。

## 注意

- 当使用 [AF-ON] 时的多个 AF 区域 (最多 23 个区域) 同时点亮时, 相机会对所有 AF 区域进行聚焦。如果想要在确定了焦点位置之后再行拍摄, 请将 AF 模式切换为 [AF-ON]。
- 如果将 AF 模式设置为 [人脸] 或 [人脸+], 则在图像聚好焦点之前不显示 AF 区域。
- 相机可能会将人以外的被摄物体识别为“人脸”。在这种情况下, 请将 AF 模式切换为 [人脸] 以外的任意模式, 然后进行拍摄。
- 在创作动态影像模式时, 仅可以设置 [人脸] 或 [AF-ON]。
- [个人识别] 设置为 [ON] 时, 它会被固定为 [人脸]。
- 在场景模式中的 [烟火] 下, 无法设置 AF 模式。
- 在下列情况下, 无法设置 [人脸]。
  - 在场景模式中的 [全景辅助]、[夜景]、[食物]、[星空] 和 [空中摄影] 下。

## ■关于 [人脸] (人脸探测)

相机检测到人脸时会显示下列颜色的 AF 区域框。

黄色:

半按快门按钮时, 如果相机聚焦, 框会变为绿色。

白色:

识别到多张人脸时显示。也会对与黄色 AF 区域内的人脸相同距离的其他人脸进行聚焦。



- 在包括下列情况的某些拍摄状况下, 人脸识别功能可能会不起作用, 以致无法识别到人脸。[AF 模式] 被切换为 [AF-ON]。
  - 脸部没有面向相机时
  - 歪着脸时
  - 脸部极亮或极暗时
  - 脸部的对比度很低时
  - 因戴太阳镜而隐藏了脸部的特征时
  - 脸部在屏幕上看起来很小时
  - 快速移动时
  - 被拍摄的目标是物体时
  - 相机晃动时
  - 使用数码变焦时

## ■ 设置 [AF] (AF 追踪)

### 1 使被摄物体进入 AF 追踪框内, 并按 [AF/AE LOCK] 锁定被摄物体。

Ⓐ AF 追踪框 (白色)

Ⓑ AF 追踪框 (黄色)

- 识别到被摄物体时, AF 区域会以黄色显示, 并且会跟随被摄物体的移动 (动态追踪) 连续地自动调整曝光和焦点。
- 再次按 [AF/AE LOCK] 时, 会取消 AF 追踪。

### 2 拍摄图像。

锁定前



Ⓐ

锁定后



Ⓑ

## ● 注意

- 如果锁定失败, 则 AF 区域将以红色闪烁后消失。请试着重新锁定。
- 没有指定被摄物体、被摄物体被追丢或已经被追踪失败时, AF 追踪将不工作。在这种情况下, 将会用 [AF 模式] 下的 [■] 拍摄图像。
- 启动了 AF 追踪时, [个人识别] 不工作。
- 在 AF 追踪过程中, [QAF] 将不工作。
- 在下列情况下, 无法设置 [AF]。
  - 在场景模式中的 [全景辅助]、[星空] 和 [烟火] 下
  - 在 [胶片模式] 中的 [标准] (BAY)、[动态] (BAY) 和 [平滑] (BAY) 下
  - 在我的色彩模式中的 [单色]、[高动态]、[动态艺术]、[动态] (BAY)、[针孔效果] 和 [喷沙效果] 下
- 聚焦范围为 1 cm (广角) / 30 cm (远摄) 至 ∞。
- 在下列情况下, 动态追踪功能可能不起作用:
  - 被摄物体太小时
  - 拍摄场所太暗或太亮时
  - 被摄物体移动得太快时
  - 背景有与被摄物体相同或相似的颜色时
  - 发生手震时
  - 使用变焦时

## ■关于 AF 区域选择

选择了 [ ] 时，可以通过按 ▲ (FOCUS) 来选择 AF 区域。

用 ▲/▼ 选择了 AF 模式时，也可以通过按 ► 切换到 AF 区域选择屏幕。

• 可以从快速菜单进行设置。(P30)

### 1 按 ▲/▼/◀/▶ 移动 AF 区域。

- 可以设置到画面的任意位置。  
(无法设置到画面的边缘)
- 移动 AF 区域后，按 [DISPLAY] 可以使其返回到中央位置。



### 2 转动后转盘改变 AF 区域的大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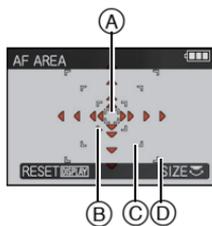
向右侧转动后转盘：放大

向左侧转动后转盘：缩小

- 可以变为 4 种不同的大小：“定点”Ⓐ、“标准”Ⓑ、“大”Ⓒ以及“特大”Ⓓ。

### 3 按 [MENU/SET] 进行设置。

- 也可以按后转盘进行设置。



## 注意

- 在动态影像录制时，AF 区域不能移动并且不能改变大小。
- 使用“定点”难以聚焦时，请将 AF 区域的大小设置为“标准”、“大”或“特大”。
- 使用 [ ] 时，也可以配合 AF 区域移动定点测光目标。
- 将相机设置为快照模式时、启动了睡眠模式时或关闭相机时，AF 区域的位置会返回到初始状态。
- 在下列情况下，不是通过 AF 区域选择所选择的区域，而是在中央位置用大框进行 AF：
  - 数码变焦期间
  - 由于拍摄环境暗而难以聚焦时

## [预先 AF]

有关 [拍摄] 模式菜单设置的详情，请参阅 P28。

相机将根据设置自动调整焦点。

适用的模式：**P A S M C1 C2 SCN** 

[OFF]	
[QAF]: 快速 AF	[QAF] 显示在屏幕上。
[CAF]: 连续 AF*	[CAF] 显示在屏幕上。

\* 录制动态影像时，只可以选择 [CAF] (连续 AF)。

## 关于 [QAF] 和 [CAF]

相机的手震变小时，[QAF] 会自动进行对焦。[CAF] 会一直进行对焦（连续 AF 操作）。

相机会自动对焦，并且在按下快门按钮时对焦会变得更快。适合在不想错过拍照时机时使用。

 注意

- 电池会比平时消耗得更快。
- 难以对被摄物体聚焦时，请再次半按快门按钮。
- 在 AF 追踪过程中，[QAF] 将不工作。
- 将 [预先 AF] 设置为 [CAF] 时，如果从广角端向远摄端转动变焦杆，或者突然从远处的被摄物体改变到近处的被摄物体，对被摄物体聚焦可能要花费一些时间。
- 在下列情况下，[预先 AF] 被固定为 [OFF]。
  - 在场景模式中的 [夜间肖像]、[夜景]、[星空] 和 [烟火] 下
  - 正在使用手动聚焦时

## [AF/AE 锁]

有关 [拍摄] 模式菜单设置的详情, 请参阅 P28。

锁定焦距或曝光进行拍摄。

当被摄物体位于聚焦区域外时, 或者当对比度太强而无法获得适当的曝光时, 这是一种预先设置焦距和曝光的方法。

适用的模式: **P A S M**  **C1 C2** **SCN** 

<b>[AF]:</b>	只锁定焦点。 •调整焦点时, 显示 [AF-L]。
<b>[AE]:</b>	只锁定曝光。 •调整曝光时, 显示 [AE-L]、光圈值和快门速度。
<b>[AF/AE]:</b>	焦点和曝光都被锁定。 •调整焦点和曝光时, 显示 [AE-L]、光圈值和快门速度。

### ■设置 AF/AE 锁

- 1 将 AF 区域对准被摄物体。
- 2 按 [AF/AE LOCK] 固定焦距和曝光。  
•启动了 AF 追踪时, 此项不工作。
- 3 移动相机进行构图, 然后完全按下快门按钮。

### ■要取消 AF/AE 锁

再次按 [AF/AE LOCK], 会取消设置。

### 注意

- 在 [AE] 下即使被摄物体的亮度发生变化, 也会设置曝光。
- 即使锁定了 AE, 也可以通过半按快门按钮重新对被摄物体聚焦。
- 即使锁定了 AE, 也可以设置程序偏移。
- 锁定后录制动态影像时, 在创作动态影像模式下可以继续以锁定的状态进行录制。在创作动态影像模式以外的其他模式下, 锁定会被取消。
- 锁定后进行了变焦时, 锁定会被取消。请重新进行锁定。
- 在手动曝光模式 ([感光度]被设置为[AUTO]以外的设置时) 和场景模式下, AE锁将不工作。

## [测光模式]

有关 [拍摄] 模式菜单设置的详情，请参阅 P28。

可以切换测定亮度的测光方式。

适用的模式：**P A S M**    

: 多点测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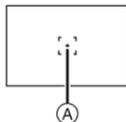
此方法是指相机通过判断整个画面的亮度分配情况，自动测量出最合适的曝光。通常，建议使用此方法。

: 中央重点测光

此方法用于对画面中央的物体聚焦，并均匀地测量整个画面的亮度。

: 定点测光

此方法是用来对定点测光目标  处的被摄物体的亮度进行测定的方法。



### 注意

- 选择了  并且将 [AF 模式] 设置为  时，相机会配合人脸调整曝光。

## [智能曝光]

有关 [拍摄] 模式菜单设置的详情，请参阅 P28。

当背景和被摄物体之间在亮度方面存在着很大差异时，将自动调整对比度和曝光，以使得图像接近于您所看到的情况。

适用的模式：**P A S M**    

**[OFF]/[LOW]/[STANDARD]/[HIGH]**

### 注意

- 设置为 [LOW]、[STANDARD] 或 [HIGH] 时，会显示 。
- 即使当 [感光度] 被设置为 [ISO80]/[ISO100] 时，如果是在 [智能曝光] 被设置为有效的情况下进行拍摄，则 [感光度] 可能会被设置为高于 [ISO80]/[ISO100]。
- 由于拍摄条件不同，可能无法获得补正效果。
- [智能曝光] 有效时，屏幕上的  变成黄色。
- [LOW]、[STANDARD] 或 [HIGH] 表示效果的最大范围。
- 在下列情况下，此设置被固定为 [OFF]。
  - [质量] 设置为 、 或 [RAW] 时
  - [多重曝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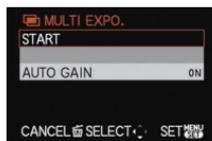
## [多重曝光]

有关 [拍摄] 模式菜单设置的详情，请参阅 P28。

使用本功能，可以获得对 1 张图像进行了两次或三次曝光那样的效果。

适用的模式：**PASM1C2**

## 1 选择 [开始]，然后按 [MENU/SET]。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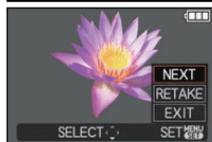
## 2 确定构图，拍摄第一张图像。

- 拍摄后，半按快门按钮会进入到下一张图像的拍摄。
- 按▲/▼选择选项，然后按[MENU/SET]就可以进行下列中的其中一个操作。

[下一个]: 进入到下一张图像的拍摄。

[重摄]: 返回到第一张图像的拍摄。

[退出]: 记录拍摄的第一张图像，并结束多重曝光的拍摄。



## 3 确定构图，拍摄第二张图像。

- 拍摄后，拍摄的第一张和第二张图像将相互重叠显示。
- 拍摄后，半按快门按钮会进入到下一张图像的拍摄。
- 按▲/▼选择选项，然后按[MENU/SET]就可以进行下列中的其中一个操作。

[下一个]: 进入到下一张图像的拍摄。

[重摄]: 返回到第二张图像的拍摄。

[退出]: 记录拍摄的第一张和第二张图像，并结束多重曝光的拍摄。



## 4 确定构图，拍摄第三张图像。

- 拍摄后，拍摄的第一张、第二张和第三张图像将相互重叠显示。
- 按▲选择[重摄]，然后按[MENU/SET]就返回到第三张图像的拍摄。



## 5 按 ▼ 选择 [退出]，然后按 [MENU/SET]。

- 也可以半按快门按钮结束。
- 记录拍摄的第一张、第二张和第三张图像，并结束多重曝光的拍摄。

## ■关于自动增益校正设置

在步骤 **1** 中所显示的画面选择 [自动增益] 并进行设置。

[ON]: 根据拍摄图像的数量调整亮度的等级然后将图像相互叠合。

[OFF]: 所有的曝光结果会以原样叠合, 请根据被摄物体按需要进行曝光补偿。

### ●注意

- 完成前, 不记录图像。
- 用多重曝光拍摄的图像所显示的拍摄信息, 是最后所拍摄的图像的拍摄信息。
- 如果在拍摄时按 [MENU/SET], 会记录所拍摄的图像, 完成多重曝光的拍摄。
- [图像尺寸] 在选择 [开始] 时被固定。
- 变焦位置和白平衡在拍摄第一张图像时被固定。
- 某些功能受到限制。将无法使用以下功能:  
-[连拍]/[智能曝光]/[自动括弧式曝光]/[宽高比包围]/白平衡包围/延伸光学变焦/  
[数码变焦]

## [最慢快门速度]

有关 [拍摄] 模式菜单设置的详情，请参阅 P28。

通过将 [最慢快门速度] 设置得更慢，可以在暗处拍摄出明亮的图像。此外，如果将其设置得更快，可以减轻被摄物体的模糊。

适用的模式：**P** **C1** **C2**

[AUTO]、[1/250]、[1/125]、[1/60]、[1/30]、[1/15]、[1/8]、[1/4]、[1/2]、[1]

最慢快门速度设置	1/250	←	→	1
亮度	较暗			较亮
手震	较少			较多

 **注意**

- 通常情况下，应该将此项设置为 [AUTO] 进行拍摄。（选择了 [AUTO] 以外的最慢快门速度时，[MIN] 会出现在屏幕上。）
- 如果选择 [AUTO]，在设置 [稳定器] 时要调整的手震量不多时，或者 [稳定器] 设置为 [OFF] 时，快门速度可能会被设置为最大 1 秒。
- 将 [最慢快门速度] 设置为较慢的速度时可能容易引起手震，因此建议使用三脚架和自拍定时器进行拍摄。
- 将 [最慢快门速度] 设置为较快的速度时可能会使图像更暗，因此建议在明亮处进行拍摄。如果无法获得适当的曝光，当半按快门按钮时 [MIN] 将以红色闪烁。

## [连拍]

有关 [拍摄] 模式菜单设置的详情, 请参阅 P28。

在按下快门按钮的期间, 图像被连续拍摄。  
请从拍摄的图像中选择最喜欢的图像。

适用的模式: **A P A S M C1 C2 SCN** 

[OFF]/

连拍速度 (张 / 秒)		2.5*
可拍摄的图像数量		最多 3
		最多 5
	RAW 	最多 3
	RAW 	
	RAW	

\* 不管记忆卡的传输速度如何, 连拍速度是不变的。

• 上表中记载的连拍速度是快门速度快于 1/60 时的值。

### 注意

- 焦点、曝光和白平衡在拍摄第一张图像时被固定。根据被摄物体的亮度的变化情况, 从第二张图像开始, 拍摄可能会变得更亮或更暗。
- 使用自拍定时器时, 在连拍模式下的可拍摄的图像数量被固定为 3 张。
- 如果在室内、室外等光线和阴影反差强烈的地方 (风景) 追踪拍摄移动的被摄物体, 曝光可能不会变成最佳值。
- 根据拍摄环境的不同, 例如在暗处或当 ISO 感光度很高等时, 连拍速度 (张 / 秒) 可能变得更慢。
- 相机关闭时, 不会取消连拍模式。
- 如果在连拍模式下用内置内存拍摄, 写入图像数据将会花费一些时间。
- 设置了连拍时, 闪光灯会设置为 。
- 设置了连拍模式时, 会取消 [自动括弧式曝光]、[宽高比包围]、[多种胶片] 和白平衡包围设置。
- 使用外置闪光灯时, 连拍模式的数量被固定为 3 张。
- 在下列情况下, 无法使用连拍。
  - 在场景模式中的 [全景辅助]、[高速连拍]、[闪光灯连拍] 或 [星空] 下
  - 录制动态影像时
  - [多重曝光]

## [智能分辨率]

有关 [拍摄] 模式菜单设置的详情，请参阅 P28。

利用智能分辨率技术，可以拍摄出轮廓更加清晰、更有解像感的图像。

适用的模式：**P A S M**  **C1 C2** 

[OFF]/[LOW]/[STANDARD]/[HIGH]

 注意

- 在场景模式中的 [高感光度] 和 [高速连拍] 下，此项会被固定为 [LOW]；在场景模式中的 [肖像]、[柔肤]、[自拍肖像]、[全景辅助]、[夜间肖像]、[派对]、[宝宝 1]/[宝宝 2]、[闪光灯连拍]、[星空] 和 [烟火] 下，此项会被固定为 [OFF]；在其他所有场景模式下，此项会被固定为 [STANDARD]。
- 我的色彩模式中的 [高动态]、[动态艺术] 和 [动态] (DNR) 时，此项会被固定为 [LOW]；我的色彩模式中的 [喷沙效果] 时，此项会被固定为 [HIGH]；我的色彩模式中的 [针孔效果] 时，此项会被固定为 [OFF]。

## [i.ZOOM]

有关 [拍摄] 模式菜单设置的详情，请参阅 P28。

通过智能分辨率技术几乎不会使画质变差，而可以将变焦倍率提高约 1.3x。

适用的模式：**P A S M**  **C1 C2** 

[OFF]/[ON]

 注意

- 有关详情，请参阅 P54。

## [数码变焦]

有关 [拍摄] 模式菜单设置的详情，请参阅 P28。

使用此项可以比光学变焦、延伸光学变焦或智能变焦更进一步地放大被摄物体。

适用的模式：**P A S M**  **C1 C2** **SCN** 

[OFF]/[ON]

 注意

- 有关详情，请参阅 P54。
- 如果在变焦过程中有相机晃动的问题，建议将 [稳定器] 设置为 [AUTO] 或 [MODE1]。

## [步进变焦]

有关 [拍摄] 模式菜单设置的详情，请参阅 P28。

可以变焦到指定的焦距。

适用的模式：**P A S M C1 C2 SCN** 

[OFF]/[ON]

 注意

• 有关详情，请参阅 P57。

## [稳定器]

有关 [拍摄] 模式菜单设置的详情，请参阅 P28。

使用其中的一种模式，可以检测到拍摄时的手震，并且相机会自动进行手震补正，因而可以拍摄到无手震的影像。

适用的模式：**P A S M**  **C1 C2 SCN** 

[OFF]

[AUTO]\*: 根据拍摄条件，选择最适合的手震补正。

[MODE1]: 在 [拍摄] 模式期间始终都可以进行手震补正。

[MODE2]\*: 在按下快门按钮时进行手震补正。

\* 在动态影像录制时，将会选择 [MODE1]。

 注意

• 在下列情况下，稳定器功能可能无效。

- 有激烈手震时。
- 变焦倍率很高时。
- 在数码变焦范围内。
- 追踪拍摄移动的被摄物体时。
- 在室内或暗处拍摄，快门速度变慢时。

请注意在按下快门按钮时不要发生手震。

- 在场景模式中的 [自拍肖像] 下，此设置被固定为 [MODE2]；在场景模式中的 [星空] 下，此设置被固定为 [OFF]。
- 在创作动态影像模式下，仅可以设置 [OFF] 或 [MODE1]。

## [AF 辅助灯]

有关 [拍摄] 模式菜单设置的详情，请参阅 P28。

AF 辅助灯可照亮被摄物体，使相机在聚焦困难的低光条件下更容易聚焦。

适用的模式：**P A S M**  **C1 C2** **SCN** 

[OFF]: AF 辅助灯不打开。

[ON]: 在暗处拍摄时，AF 辅助灯在半按快门按钮时点亮。（根据拍摄条件，会显示更大的 AF 区域。）

 注意

- AF 辅助灯的有效范围为 1.5 m。
- 不想使用 AF 辅助灯  时（例如，在暗处拍摄动物的图像时），请将 [AF 辅助灯] 设置为 [OFF]。在这种情况下，对被摄物体聚焦将变得更加困难。
- 在下列情况下，[AF 辅助灯] 被固定为 [OFF]。
  - 在场景模式中的 [自拍肖像]、[风景]、[夜景]、[日落]、[烟火] 和 [空中摄影] 下。



## [闪光]

有关 [拍摄] 模式菜单设置的详情，请参阅 P28。

可以切换闪光灯设置。

适用的模式：**P A S M** **C1 C2** **SCN** 

 注意

- 有关详情，请参阅 P67。

## [闪光同步]

有关 [拍摄] 模式菜单设置的详情, 请参阅 P28。

[2ND] (后帘同步) 是指, 使用慢速快门速度拍摄汽车等移动的被摄物体时, 在快门要关闭之前启动闪光灯的拍摄方法。

适用的模式: **P A S M C1 C2**

[1ST]:	一般的使用闪光灯拍摄的方法。	
[2ND]:	光源照在被摄物体的后面, 图像变得更具动感。	

 注意

- 通常情况下, 将其设置为 [1ST]。
- 如果将 [闪光同步] 设置为 [2ND], 屏幕上的闪光灯图标中会显示 [2nd]。
- 设置了快速快门速度时, [闪光同步] 的效果可能会变差。
- 在使用外置闪光灯时也可以使用 [闪光同步]。

## [闪光调整]

有关 [拍摄] 模式菜单设置的详情, 请参阅 P28。

可以调整闪光灯发光量。

适用的模式: **P A S M C1 C2 SCN** 

[-2 EV]、[-1 2/3 EV]、[-1 1/3 EV]、[-1 EV]、[-2/3 EV]、[-1/3 EV]、  
[0 EV]、[+1/3 EV]、[+2/3 EV]、[+1 EV]、[+1 1/3 EV]、[+1 2/3 EV]、  
[+2 EV]

 注意

- 有关详情, 请参阅 P71。

## [数码红眼纠正]

有关 [拍摄] 模式菜单设置的详情, 请参阅 P28。

在选择了红眼降低 ([], [], []) 的情况下使用闪光灯时, 会自动检测出红眼并修正图像数据中的红眼。

适用的模式: **P A S M C1 C2 SCN**

[OFF]/[ON]

注意

- 根据拍摄条件, 可能无法对红眼进行修正。
- 将数码红眼修正设置为 [ON] 时, 闪光灯图标上会出现 []。
- 有关详情, 请参阅 P68。

## [外置光学取景器]

有关 [拍摄] 模式菜单设置的详情, 请参阅 P28。

使用外置光学取景器时, 可以用于关闭监视器。

适用的模式: **P A S M C1 C2 SCN**

[OFF]

[ON]: LCD 监视器熄灭。

注意

- 通过按数次 [DISPLAY], 可以切换 LCD 监视器上的显示。有关切换 LCD 监视器上的显示, 请参阅 P64。
- 通常, 屏幕是熄灭的。但是, 聚焦图标和闪光灯充电图标等是点亮的。
- 不使用外置光学取景器时, 请设置为 [OFF]。
- AF 模式的初始设置为 []。
- 设置为 [ON] 时, 无法设置 [AF 模式] 的 [] 和 []。

## [自动括弧式曝光]

有关 [拍摄] 模式菜单设置的详情, 请参阅 P28。

可以设置曝光的补偿范围。

 注意

- 有关详情, 请参阅 P78。

## [宽高比包围]

有关 [拍摄] 模式菜单设置的详情, 请参阅 P28。

只需按一下快门按钮, 就可以自动拍摄 4 张不同高宽比的图像。

适用的模式: **P A S M C1 C2 SCN** 

[OFF]/[ON]

 注意

- 有关详情, 请参阅 P79。

## [时钟设置]

有关 [拍摄] 模式菜单设置的详情, 请参阅 P28。

要设置年份、月份、日期和时间。

它与 [设置] 菜单中的 [时钟设置] (P31) 的功能完全相同。

## 使用 [动态影像] 模式菜单

- 在创作动态影像模式下，还会显示以下 [拍摄] 模式菜单。
  - [胶片模式]/[感光度]/[ISO 上限设置]/[ISO 增量]/[白平衡]/[AF 模式]/[AF/AE 锁]/[测光模式]/[智能曝光]/[智能分辨率]/[i.ZOOM]/[数码变焦]/[稳定器]/[AF 辅助灯]

### [拍摄模式]

有关 [动态影像] 模式菜单设置的详情，请参阅 P28。

使用本模式可以设置动态影像的数据格式。

适用的模式：**A P A S M**  **C1 C2** **SCN** 

 [AVCHD Lite]/ [动态 JPEG]

#### 注意

- 有关详情，请参阅 P108。

### [录制质量]

有关 [动态影像] 模式菜单设置的详情，请参阅 P28。

使用本模式可以设置动态影像的画质。

适用的模式：**A P A S M**  **C1 C2** **SCN** 

■ [拍摄模式] 为  [AVCHD Lite] 时。  
[SH]/[H]/[L]

■ [拍摄模式] 为  [动态 JPEG] 时。  
[HD]/[WVGA]/[VGA]/[QVGA]

#### 注意

- 有关详情，请参阅 P108。

## [曝光模式]

有关 [动态影像] 模式菜单设置的详情, 请参阅 P28。

使用本模式可以改变创作动态影像模式时的设置。

适用的模式: 

[P]/[A]/[S]/[M]

 注意

- 有关详情, 请参阅 P111。

## [连续 AF]

有关 [动态影像] 模式菜单设置的详情, 请参阅 P28。

会一直连续对设置了焦点的被摄物体进行聚焦。

适用的模式: **P A S M**  **C1 C2** **SCN** 

[OFF]/[ON]

 注意

- 设置为 [OFF] 时, 开始动态影像录制可能要花费一些时间。
- 如果想要固定在开始动态影像录制时的焦点位置, 请将本功能设置为 [OFF]。
- 在场景模式中的 [星空] 和 [烟火] 下, 此设置被固定为 [OFF]。

## [风声消除]

有关 [动态影像] 模式菜单设置的详情, 请参阅 P28。

使用本模式可以消减录制声音时的风噪声。

适用的模式: **P A S M**  **C1 C2** **SCN** 

[OFF]/[ON]

 注意

- 设置了 [风声消除] 时, 音质会与平时的不同。

## 输入文字

拍摄时，可以输入宝宝和宠物的名字以及行程目的地的名字。（仅可以输入英文字母和符号。）

### 1 显示输入画面，然后按 ▼ 移动到字符选择区。

- 可以通过以下操作显示输入画面。
  - [用户姓名记录] (P39)
  - 场景模式的 [宝宝 1]/[宝宝 2] 或 [宠物] (P98) 的 [名字]。
  - [个人识别] 的 [名字] (P116)
  - [行程日期] 的 [位置] (P119)
  - [编辑标题] (P162)

### 2 按 ▲/▼/◀/▶ 选择文字，然后按 [MENU/SET] 进行登录。

- 按 [DISPLAY] 在 [A] (大写字母)、[a] (小写字母) 和 [&/1] (特殊字符和数字) 之间转换文字。
- 可以用变焦杆向左右移动输入位置的光标。
- 要想输入空格，请将光标移动到 [空格]，然后按 [MENU/SET]；要想删除已经输入的字符，请将光标移动到 [删除]，然后按 [MENU/SET]；要想在文字输入过程中停止编辑，请将光标移动到 [取消]，然后按 [MENU/SET]。
- 最多可以输入 30 位字符。（在 [个人识别] 中设置名字时，最多可以输入 9 位字符 / 设置 [用户姓名记录] 时，最多可以输入 64 位字符）



### 3 按 ▲/▼/◀/▶ 将光标移动到 [设置]，然后按 [MENU/SET] 结束文字输入。

- 显示会返回到各自的设置屏幕。

#### 注意

- 如果已输入的文字太多而无法在屏幕上全部显示，可以用滚动的方式显示文字。

[回放] 模式: 

## 依次回放图像 (幻灯片放映)

可以将拍摄好的图像同时配着音乐并且在各图像之间留有一定的间隔依次回放。此外, 还可以将仅静态影像、仅动态影像、仅按类别分类的图像或仅设置为收藏夹的图像, 以幻灯片放映形式播放。

通过将相机连接到电视机来浏览图像时, 建议使用此功能。

**1** 按 , 然后按 **[MENU/SET]**。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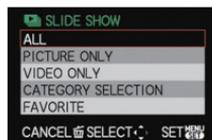
**2** 按 。

**3** 按 / 选择 **[幻灯片放映]**, 然后按 **[MENU/SET]**。



**4** 按 / 选择选项, 然后按 **[MENU/SET]**。

- 仅当 [回放] 菜单上的 [收藏夹] (P171) 为 [ON], 并且有已经被设置为收藏夹的图像时, 才可以选择 [收藏夹]。
- [类别选择] 时, 按 /// 选择类别, 然后按 **[MENU/SET]**。  
有关类别的详情, 请参阅 P157。



**5** 按  选择 **[开始]**, 然后按 **[MENU/SET]**。



**6** 按  结束幻灯片放映。

- 幻灯片放映结束后会返回到标准回放。

## ■幻灯片放映中的操作

在回放过程中显示的指针等同于 ▲/▼/◀/▶。

•按 [⏮] 时, 恢复到菜单屏幕。

(A) 回放 / 暂停

(B) 停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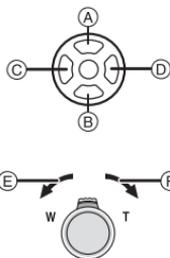
(C) 返回到上一张图像 \*

(D) 进入到下一张图像 \*

\* 只有在暂停模式下或动态影像回放期间才可以执行这些操作。

(E) 降低音量

(F) 提高音量



## ■改变幻灯片放映设置

通过在幻灯片放映菜单屏幕上选择 [效果] 或 [设置], 可以更改幻灯片回放的设置。

### 【效果】

使用此项可以选择从一张图像转换到下一张图像时的屏幕效果或音乐效果。

[自然]、[缓慢]、[摆动]、[现代]、[OFF]、[自动]

- 选择了 [现代] 时, 作为屏幕效果图像可能会以黑白显示。
- 仅当选择了 [类别选择] 时, 才可以使用 [自动]。用各种类别中推荐的效果回放图像。
- 回放只有动态影像的幻灯片放映时, [效果] 被设置为 [OFF]。
- 回放纵向显示的图像时, 某些 [效果] 将不工作。

### 【设置】

可以设置回放时图像的间隔 [时间] 或 [重复]。



选项	设置内容
<b>【时间】</b>	1 SEC./2 SEC./3 SEC./5 SEC.
<b>【重复】</b>	OFF/ON
<b>【声音】</b>	<p>[OFF]: 不会有声音。</p> <p>[AUTO]: 在回放静态影像时播放音乐, 在回放动态影像时播放声音。</p> <p>[音乐]: 播放音乐。</p> <p>[声音]: 播放声音 (仅对于动态影像)。</p>

•仅在 [效果] 被设置为 [OFF] 时, 才可以设置 [时间]。

### ⚠ 注意

- 不能添加新的音乐。
- 连接了 HDMI mini 电缆 (可使用的可选件, 参阅 P7) 时, 不会显示 [音乐]。

[回放] 模式: 

## 选择图像并进行回放

### [模式播放]

可以选择 [图像]、[AVCHD Lite] 或 [动态 JPEG] 进行回放。

- 1 执行第 154 页的步骤 1 和 2。
- 2 按 ▲/▼ 选择 [模式播放]，然后按 [MENU/SET]。
- 3 按 ▲/▼ 选择选项，然后按 [MENU/SET]。



## [类别回放]

使用此模式可以按场景模式或其他类别 (例如: [肖像]、[风景] 或 [夜景]) 检索影像, 并将图像分类到各类别中。此后, 可以按类别回放图像。

- 1 执行第 154 页的步骤 1 和 2。
- 2 按 ▲/▼ 选择 [类别回放], 然后按 [MENU/SET]。
- 3 按 ▲/▼/◀/▶ 选择类别, 然后按 [MENU/SET] 进行设置。

- 如果在类别中找到了图像, 类别图标会变为蓝色。
- 如果记忆卡或内置内存上有很多图像文件, 检索图像文件可能会花费一些时间。
- 如果在检索时按 [⏏], 检索将中途停止。
- 图像是按下列类别进行分类的。



[类别回放]	场景模式等的拍摄信息
	[个人识别]*
	[肖像]、[i- 肖像]、[柔肤]、[自拍肖像]、[夜间肖像]、[i- 夜间肖像]、[宝宝 1]/[宝宝 2]、[i- 宝宝]
	[风景]、[i- 风景]、[日落]、[i- 日落]、[空中摄影]
	[夜间肖像]、[i- 夜间肖像]、[夜景]、[i- 夜景]、[星空]
	[运动]、[派对]、[烛光]、[烟火]、[海滩]、[雪景]、[空中摄影]
	[宝宝 1]/[宝宝 2]、[i- 宝宝]
	[宠物]
	[食物]
	[行程日期]
	[AVCHD Lite]、[动态 JPEG]

\* 按 ▲/▼/◀/▶ 选择要回放的人, 然后按 [MENU/SET]。

根据脸部表情和环境, 即使对登录过的人脸, 也可能无法进行个人识别或者个人识别可能无法正确识别人脸。

此外, 如果图像中有多张已经登录的人脸, 则按登录顺序只对 1 人进行分类。

**[收藏夹回放]**

可以回放设置为 [收藏夹] (P171) 的图像 (仅当 [收藏夹] 设置为 [ON] 并且有已经设置为 [收藏夹] 的图像时)。

- 1** 执行第 154 页的步骤 1 和 2。
- 2** 按 ▲/▼ 选择 [收藏夹回放]，然后按 [MENU/SET]。

[回放] 模式: 

## 回放动态影像

- 使用本机可以回放的动态影像的文件格式为 QuickTime Motion JPEG 和 AVCHD Lite 格式。
- 可以用本机回放的 AVCHD Lite 格式的动态影像仅为用本机及其他 Leica 数码相机录制的 [AVCHD Lite] 动态影像。

按  选择带动态影像图标 (例如 ) 的影像, 然后按  进行回放。

(A) 动态影像图标

(B) 动态影像的录制时间

- 回放开始后, 回放经过的时间显示在屏幕的右上方。

例如, 8 分 30 秒显示为 [8m30s]。

- 对于以 [AVCHD Lite] 录制的动态影像, 不会显示某些信息 (拍摄信息等)。

### ■ 动态影像回放中的操作

在回放过程中显示的指针等同于  /  /  / 。

(A) 回放 / 暂停

(B) 停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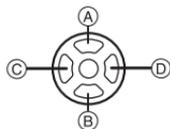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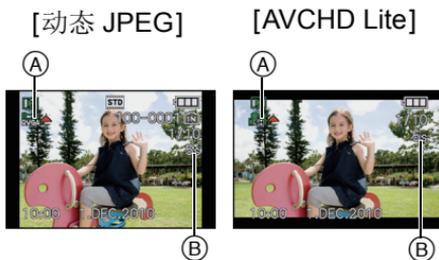
(C) 快退、逐帧后退 \*

(D) 快进、逐帧前进 \*

\* 只有在暂停模式下才可以执行这些操作。

(E) 降低音量

(F) 提高音量



### • 关于快进 / 快退回放

– 在回放过程中按  快进 (按  快退)。如果再次按 , 快进/快退的速度会增加。(屏幕上的显示从  变为 。)

– 按  恢复到正常回放速度。

– 使用大容量记忆卡时, 快退可能要比平常慢。

### ● 注意

- 可以通过扬声器听到声音。有关如何调整音量的信息, 请参阅 [设置] 菜单中的 [音量] (P31)。
- 要在 PC 上回放用本相机录制的动态影像, 请使用在 Leica Camera AG 的主页上注册了您的相机 (参阅单独的宣传单) 后可用的软件
- 用 PC 或其他设备记录的 QuickTime Motion JPEG 动态影像可能有较低的画质或者可能无法用本机进行回放。
- 在回放过程中, 请注意不要挡住相机底部的扬声器。

[回放] 模式: 

## 从动态影像中创建静态影像

可以从录制的动态影像中创建一个静态影像。

- 1 按 **▲** 暂停动态影像的回放。
- 2 按 [MENU/SET]。
- 3 按 **▲** 选择 [是], 然后按 [MENU/SET]。



### 图像尺寸

动态 JPEG	图像尺寸	AVCHD Lite	图像尺寸
 ([HD])/  ([WVGA])	2 M (16:9)	 ([SH])/  ([IH])/  ([L])	2 M (16:9)
 ([VGA])/  ([QVGA])	0.3 M (4:3)		

- [质量] 被固定为 。
- 从动态影像中创建的静态影像的画质可能比正常画质差。

### 注意

- 可能无法从用其他设备录制的动态影像中保存静态影像。

[回放] 模式: 

## 使用 [回放] 模式菜单

可以在回放模式下使用各种功能, 旋转图像或为图像设置保护等。

- 用[文字印记]、[调整大小]、[剪裁]或[倾斜校正]可以创建一张编辑后的新图像。  
如果内置内存或记忆卡上没有可用空间, 则不能创建新图像。因此, 建议在编辑图像前先确认是否有足够的可用空间。

### [日历]

可以按照拍摄日期显示图像。

- 1** 在 [回放] 模式菜单上选择 [日历]。 (P28)
  - 也可以将变焦杆朝 [W] 端转动几次以显示日历屏幕。 (P59)

- 2** 按 ▲/▼/◀/▶ 选择要回放的日期。

- 如果在一个月中没有拍摄任何图像, 则不显示此月份。
- 也可以通过转动后转盘来选择日期。



- 3** 按 [MENU/SET] 显示在所选日期拍摄的图像。

- 按 [返回] 返回到日历屏幕。
- 也可以通过按后转盘来显示图像。



- 4** 按 ▲/▼/◀/▶ 选择图像, 然后按 [MENU/SET]。

- 将出现选择的图像。
- 也可以用后转盘来选择图像。

### 注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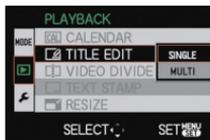
- 回放屏幕上所选图像的拍摄日期成为日历屏幕最初被显示时的选择日期。
- 如果有 multiple 具有相同拍摄日期的图像, 则显示那一天拍摄的第一张图像。
- 可以显示从 2000 年 1 月至 2099 年 12 月之间的日历。
- 如果未在相机中设置日期, 拍摄日期会被设置为 2010 年 1 月 1 日。
- 如果在 [世界时间] 中设置了行程目的地后拍摄图像, 则在日历回放时, 图像会以行程目的地的日期进行显示。

## [编辑标题]

可以给图像添加文字(注释)。记录了文字后,使用[文字印记](P164)可以在打印时将记录的文字印记在图像上。(仅可以输入英文字母、数字和符号。)

**1** 在[回放]模式菜单上选择[编辑标题]。(P28)

**2** 按▲/▼选择[单张]或[多张],然后按[MENU/SET]。



[单张]

[多张]

**3** 选择图像,然后按[MENU/SET]进行设置。

- 已记录了标题的图像会显示.

**[多张]设置**

按[DISPLAY]进行设置(重复),然后按[MENU/SET]进行选定。

- 再次按[DISPLAY]时,设置被取消。



按◀/▶选择图像。



按▲/▼/◀/▶选择图像。

**4** 输入文字。(P153)

**5** 按[⏪]返回到菜单屏幕。\*

\*选择了[多张]时,会自动返回到菜单屏幕。

- 按[MENU/SET]关闭菜单。

### 注意

- 要删除标题,请删除文字输入画面中的所有文字。
- 如果已记录的文字太多而无法在屏幕上全部显示,可以用滚动的方式显示文字。
- 用[多张]功能一次最多可以设置 50 张图像。
- 以下图像无法使用[编辑标题]。
  - 动态影像
  - 受保护的图像
  - 用[RAW]、[RAW]或[RAW]拍摄的图像
  - 用其他设备拍摄的图像

## [视频分割]

可以将录制的动态影像分割成两部分。想要分割成需要的部分和不需要的部分时，建议使用本功能。

一旦分割，就无法恢复。

**1** 在 [回放] 模式菜单上选择 [视频分割]。 (P28)



**2** 按 ◀/▶ 选择要分割的动态影像，然后按 [MENU/SET]。

- 回放动态影像。

**3** 在要分割的位置按 ▲。

- 动态影像暂停。  
再次按 ▲ 时，会从同一位置开始回放动态影像。



**4** 按 ▼。

**5** 按 ◀ 选择 [是]，然后按 [MENU/SET]。

- 如果在进行分割的过程中取出记忆卡或电池，动态影像可能会丢失。



**6** 按 [返回] 返回到菜单屏幕。

- 按 [MENU/SET] 关闭菜单。

### 注意

- 用其他设备录制的动态影像，可能无法执行 [视频分割]。
- 无法在靠近动态影像的起点和终点的位置分割动态影像。
- 对于 [动态 JPEG] 动态影像，如果分割，图像的顺序会改变。  
建议使用 [日历] 或 [模式播放] 中的 [动态 JPEG] 显示这些动态影像。
- 对于 [AVCHD Lite] 动态影像，图像的顺序不会改变。
- 在下列情况下，动态影像无法被分割。
  - 设置为 [收藏夹] 的动态影像
  - 受保护的动态影像
  - 录制时间很短的动态影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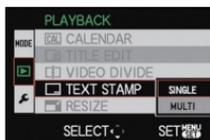
## [文字印记]

可以在拍摄的图像上印记拍摄日期 / 时间、名字、行程目的地、行程日期或标题。

适用于常规尺寸打印。(在图像上印记日期等时, 图像尺寸大于 [3M] 的图像将被调整大小。)

**1** 在 [回放] 模式菜单上选择 [文字印记]。(P28)

**2** 按 ▲/▼ 选择 [单张] 或 [多张], 然后按 [MENU/SET]。



[单张]

[多张]

**3** 选择图像, 然后按 [MENU/SET] 进行设置。

- 如果是印记了文字的图像, 屏幕上会出现 [☑]。

[多张] 设置

按 [DISPLAY] 进行设置 (重复), 然后按 [MENU/SET] 进行选定。

- 再次按 [DISPLAY] 时, 设置被取消。



按 ◀/▶ 选择图像。



按 ▲/▼/◀/▶ 选择图像。

**4** 按 ▲/▼ 选择文字印记选项, 然后按 ▶。

## 5 按 ▲/▼ 选择设置，然后按 [MENU/SET]。

选项	设置选项
[拍摄日期]	[OFF] [日期]: 印记年、月、日。 [日/时]: 印记年、月、日、时、分。
[名字]	[OFF] [人]: 印记在 [个人识别] 的名字设置中登录的名字。 [狗/猫]: 印记在场景模式的 [宝宝 1]/[宝宝 2] 或 [宠物] 的名字设置中登录的名字。
[地点]	[OFF] [ON]: 印记在 [位置] 下设置的行程目的地的名字。
[行程日期]	[OFF] [ON]: 印记在 [行程日期] 下设置的行程日期。
[标题]	[OFF] [ON]: 会印记用 [编辑标题] 输入的标题。

## 6 按 [MENU/SET]。

- 如果给图像尺寸大于 (1:1/[25M])、(4:3/[3M])、(3:2/[3M]) 或 (16:9/[25M]) 的图像设置 [文字印记]，图像尺寸会变小，如下所示。

高宽比设置	图像尺寸
1:1	75M/55M/35M → 25M
4:3	10M/7M/5M → 3M
3:2	95M/65M/45M → 3M
16:9	9M/6M/45M → 25M

- 选择 [人] 或 [狗/猫] 时，如果也要印记 [年龄]，请按 ▲ 选择 [是]，然后按 [MENU/SET] 进入到步骤 7。

## 7 按 **▲** 选择 [是], 然后按 [MENU/SET]。

- 如果图像是用 [3M] 或更小的图像尺寸拍摄的, 会出现 [保存新的图片?] 信息。



## 8 按 [返回] 返回到菜单屏幕。\*

- \* 选择了 [多张] 时, 会自动返回到菜单屏幕。
- 按 [MENU/SET] 关闭菜单。

### 注意

- 打印印记了文字的图像时, 如果您委托了照片打印店进行日期打印或在打印机上设置了日期打印, 则日期将打印在印记的文字上 (重叠)。
- 用 [多张] 功能一次最多可以设置 50 张图像。
- 进行了文字印记时, 画质可能会变差。
- 根据所用打印机的不同, 打印时可能会切掉某些字符。请在打印前仔细进行确认。
- 文字被印记到 [0.2M]/[0.3M]/[0.3M]/[0.2M] 图像上时, 文字会难以读取。
- 在下列情况下, 图像上无法印记文字和日期。
  - 动态影像
  - 在未设置时钟和标题的情况下拍摄的图像
  - 用 [文字印记] 印记过的图像
  - 用 [RAW]、[RAW] 或 [RAW] 拍摄的图像
  - 用其他设备拍摄的图像

## [调整大小] 缩小图像尺寸 (像素数)

为了能够轻松地贴到网页上、添附到 e-mail 中等，缩小图像尺寸 (像素数)。

**1** 在 [回放] 模式菜单上选择 [调整大小]。 (P28)

**2** 按  $\blacktriangle/\blacktriangledown$  选择 [单张] 或 [多张]，然后按 [MENU/SET]。



**3** 选择图像和尺寸。

[单张] 设置

[单张]

**1** 按  $\blacktriangle/\blacktriangleright$  选择图像，然后按 [MENU/SET]。

**2** 按  $\blacktriangle/\blacktriangleright$  选择尺寸\*1，然后按 [MENU/SET]。

\*1 只显示图像可以调整大小的尺寸。



[多张] 设置

[多张]

**1** 按  $\blacktriangle/\blacktriangledown$  选择尺寸，然后按 [MENU/SET]。

• 按 [DISPLAY] 时，显示调整大小的说明。

**2** 按  $\blacktriangle/\blacktriangledown/\blacktriangle/\blacktriangleright$  选择图像，然后按 [DISPLAY]。

• 每张图像都重复此步骤，并按 [MENU/SET] 进行设置。



**4** 按  $\blacktriangle$  选择 [是]，然后按 [MENU/SET]。

**5** 按 [返回] 返回到菜单画面。\*2

\*2 选择了 [多张] 时，会自动返回到菜单画面。

• 按 [MENU/SET] 关闭菜单。



### 注意

- 用 [多张] 功能一次最多可以设置 50 张图像。
- 调整了大小的图像的画质将变差。
- 用其他设备拍摄的图像，可能无法调整大小。
- 动态影像、用 [文字印记] 印记的图像和用 [RAW]、[RAW] 或 [RAW] 拍摄的图像，无法进行调整大小。

## [剪裁]

可以将拍摄的图像先放大，然后再剪裁图像的重要部分。

**1** 在 [回放] 模式菜单上选择 [剪裁]。(P28)

**2** 按 ◀/▶ 选择图像，然后按 [MENU/SET]。



**3** 使用变焦杆和按 ▲/▼/◀/▶ 选择要剪裁的部分。



变焦杆 (T) 端：放大

变焦杆 (W) 端：缩小

▲/▼/◀/▶：移动

缩小



放大



移动位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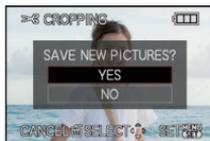


**4** 按 [MENU/SET]。

**5** 按 ▲ 选择 [是]，然后按 [MENU/SET]。

**6** 按 [返回] 返回到菜单屏幕。

• 按 [MENU/SET] 关闭菜单。



### 注意

- 经过剪裁的图像，由于被切掉的大小不同，图像尺寸可能会变得比原始图像尺寸小。
- 经过剪裁的图像的画质会变差。
- 用其他设备拍摄的图像，可能无法进行剪裁。
- 动态影像、用 [文字印记] 印记的图像和用 [RAW]、[RAW] 或 [RAW] 拍摄的图像，无法进行剪裁。
- 原始图像中的关于个人识别的信息不会被复制到进行了 [剪裁] 的影像中。

## [倾斜补正]

可以调整影像的略微倾斜。

**1** 在 [回放] 模式菜单上选择 [倾斜补正]。(P28)

**2** 按 ◀/▶ 选择图像，然后按 [MENU/SET]。

**3** 按 ◀/▶ 调整倾斜，然后按 [MENU/SET]。

▶: 顺时针方向

◀: 逆时针方向

• 最大可以调整 2°。



**4** 按 ▲ 选择 [是]，然后按 [MENU/SET]。



**5** 按 [◀] 返回到菜单屏幕。

• 按 [MENU/SET] 关闭菜单。

### 注意

- 进行倾斜补正时，影像的画质可能会变得粗糙。
- 进行倾斜补正时，记录的像素可能会比原始影像的像素低。
- 用其他设备拍摄的影像，可能无法进行倾斜补正。
- 从动态影像中创建的静态影像，可能无法进行倾斜补正。
- 动态影像、用 [文字印记] 印记的图像和用 [RAW]、[RAW] 或 [RAW] 拍摄的图像，无法进行倾斜补正。
- 原始图像中的关于个人识别的信息不会被复制到进行了 [倾斜补正] 的影像中。

## [旋转显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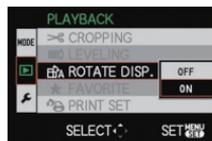
如果图像是垂直拿着相机拍摄的，使用本模式可以自动纵向显示图像。

**1** 在 [回放] 模式菜单上选择 [旋转显示]。(P28)

**2** 按 ▼ 选择 [ON]，然后按 [MENU/SET]。

- 选择 [OFF] 时，图像不会被旋转显示。
- 有关如何回放图像的信息，请参阅 P58。

**3** 按 [MENU/SET] 关闭菜单。



### 注意

- 在PC上回放图像时，除非操作系统或软件与Exif兼容，否则无法以旋转的方向显示。Exif是静态影像的一种文件格式，可以添加拍摄信息等内容，它是由“JEITA (Japan Electronics and Information Technology Industries Association)”制定的。
- 用其他设备拍摄的图像，可能无法旋转。
- 在多张回放 (P59) 时，不会被旋转显示。

## [收藏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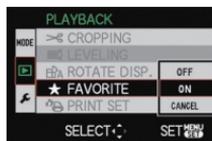
如果图像上已添加了标记并被设置为收藏夹，可以执行下列操作。

- 仅将设置为收藏夹的图像进行回放。([收藏夹回放])
- 仅将设置为收藏夹的图像以幻灯片放映的形式进行回放。
- 将未设置为收藏夹的图像全部删除。([除★外全部删除])

**1** 在 [回放] 模式菜单上选择 [收藏夹]。(P28)

**2** 按 ▼ 选择 [ON]，然后按 [MENU/SET]。

- 如果将 [收藏夹] 设置为 [OFF]，则不能将图像设置为收藏夹。将 [收藏夹] 设置为 [OFF] 时，即使它以前被设置为 [ON]，也不会显示 [★]。



**3** 按 [MENU/SET] 关闭菜单。

**4** 按 ◀/▶ 选择图像，然后按 ▼。

- 重复上面的步骤。
- 如果再次按 ▼，会取消收藏夹设置。



### ■取消全部 [收藏夹] 设置

**1** 在步骤 2 中所显示的屏幕上选择 [取消]，然后按 [MENU/SET]。

**2** 按 ▲ 选择 [是]，然后按 [MENU/SET]。

**3** 按 [MENU/SET] 关闭菜单。

- 如果没有一张图像被设置为收藏夹，则不能选择 [取消]。

### 📌 注意

- 最多可以将 999 张图像设置为收藏夹。
- [除★外全部删除] (P63) 很适于在照片打印店打印图像时使用，可以只将想要打印的图像保留在记忆卡中。
- 用其他设备拍摄的图像，可能无法设置为收藏夹。
- [质量] 设置为 [RAW] 时所拍摄的图像，不能设置为 [收藏夹]。

## [打印设定]

DPOF“Digital Print Order Format”(数码打印命令格式)是一个当使用与DPOF兼容的照片打印机或在照片打印店时,可以帮助用户选择打印哪些图像、每张图像打印多少份以及是否在图像上打印拍摄日期的系统。有关详情,请向您打印照片的照片打印店咨询。

想在照片打印店打印录制在内置内存上的图像时,请先将图像复制到记忆卡(P176)中,然后设置打印设置。

**1** 在[回放]模式菜单上选择[打印设定]。(P28)

**2** 按▲/▼选择[单张]或[多张],然后按[MENU/SET]。



[单张]

[多张]

**3** 选择图像,然后按[MENU/SET]。



按◀/▶选择图像。



按▲/▼/◀/▶选择图像。

**4** 按▲/▼设置打印数量,然后按[MENU/SET]进行设置。

- 选择了[多张]时,请对每张图像都重复步骤3和4。  
(同样的设置不能用于同时设置多张图像。)

**5** 按[◀]返回到菜单屏幕。

- 按[MENU/SET]关闭菜单。

## ■取消全部 [打印设定] 设置

- 1 在步骤 2 中所显示的屏幕上选择 [取消]，然后按 [MENU/SET]。
  - 2 按 ▲ 选择 [是]，然后按 [MENU/SET]。
  - 3 按 [MENU/SET] 关闭菜单。
- 如果没有一张图像设置了打印，则不能选择 [取消]。

## ■打印日期

设置完打印数量后，通过按 [DISPLAY] 设置 / 取消拍摄日期的打印。

- 去照片打印店进行数码打印时，如若需要，请务必另外提出打印日期。
- 根据照片打印店或打印机的不同，即使设置了打印日期，也可能不打印日期。有关更多信息，请咨询您打印照片的照片打印店，或参阅打印机的使用说明书。
- 日期无法打印在印记了文字的图像上。

## ●注意

- 打印数量可以在 0 至 999 之间进行设置。
- 在使用支持 PictBridge 的打印机时，由于打印机的日期打印设置可能会被优先，因此，在这种情况下请先进行确认。
- 用其他设备设置的打印设置可能无法使用。在这种情况下，请取消所有的设置后重新进行设置。
- 动态影像和 [质量] 设置为 [RAW] 时所拍摄的图像，不能设置 [打印设定]。
- 如果文件不是基于 DCF 标准，就不能设置打印设置。

## [保护]

为了避免错误地删除图像，可以为图像设置保护。

**1** 在 [回放] 模式菜单上选择 [保护]。(P28)

**2** 按 ▲/▼ 选择 [单张] 或 [多张]，然后按 [MENU/SET]。



[单张]

[多张]

**3** 选择图像，然后按 [MENU/SET]。

选择了 [多张] 时

- 每张图像都重复这些步骤。
- 再次按 [MENU/SET] 时，设置被取消。



按 ◀/▶ 选择图像。

按 ▲/▼/◀/▶ 选择图像。

**4** 按 [返回] 返回到菜单屏幕。

- 按 [MENU/SET] 关闭菜单。

### ■取消全部 [保护] 设置

**1** 在步骤 2 中所显示的屏幕上选择 [取消]，然后按 [MENU/SET]。

**2** 按 ▲ 选择 [是]，然后按 [MENU/SET]。

**3** 按 [MENU/SET] 关闭菜单。

- 如果在取消保护的同时按 [MENU/SET]，取消将中途停止。

### ⓘ 注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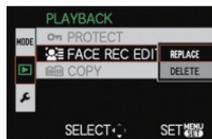
- 保护设置可能在其他设备上无效。
- 即使给内置内存或记忆卡中的图像设置了保护，如果格式化内置内存或记忆卡，这些图像也会被删除。
- 即使没有给记忆卡中的图像设置保护，当记忆卡的写保护开关设置到 [LOCK] 时，图像也不会被删除。

## [个人识别编辑]

可以删除或改变有关所选择图像的个人识别的信息。

**1** 在 [回放] 模式菜单上选择 [个人识别编辑]。(P28)

**2** 按 ▲/▼ 选择 [REPLACE] 或 [DELETE]，然后按 [MENU/SET]。



**3** 按 ◀/▶ 选择图像，然后按 [MENU/SET]。

- 无法选择还没有登录个人识别信息的图像。



**4** 按 ◀/▶ 选择人物，然后按 [MENU/SET]。

- [DELETE] → 步骤 6。
- 无法选择还没有登录的人物。



**5** 按 ▲/▼/◀/▶ 选择要替换的人物，然后按 [MENU/SET]。



**6** 按 ▲ 选择 [是]，然后按 [MENU/SET]。

**7** 按 [返回] 返回到菜单屏幕。

- 按 [MENU/SET] 关闭菜单。



### 注意

- 已经清除的与 [个人识别] 相关的信息，无法恢复。
- 图像中的所有个人识别信息被删除时，该图像就无法被分类在 [类别回放] 的个人识别中。
- 无法编辑受保护的图像的个人识别信息。

## [复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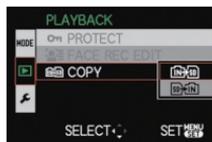
可以将已经拍摄的图像数据从内置内存复制到记忆卡中，或从记忆卡复制到内置内存中。

## 1 在 [回放] 模式菜单上选择 [复制]。(P28)

## 2 按 ▲/▼ 选择复制目的地，然后按 [MENU/SET]。

: 将内置内存中的所有图像数据一起复制到记忆卡中。→ 步骤 4。

: 每次只能从记忆卡向内置内存中复制一张图像。→ 步骤 3。



## 3 按 ◀/▶ 选择图像，然后按 [MENU/SET]。

## 4 按 ▲ 选择 [是]，然后按 [MENU/SET]。

- 如果在复制图像的过程中按 [MENU/SET]，复制将中途停止。
- 请勿在复制过程中的任何时候关闭相机。



## 5 按 [返回] 返回到菜单屏幕。

- 按 [MENU/SET] 关闭菜单。
- 如果从内置内存向记忆卡中复制，会复制全部图像，然后屏幕会自动返回到回放屏幕。

### 注意

- 如果从内置内存向没有足够可用空间的记忆卡中复制图像数据，只能复制一部分图像数据。建议使用可用空间比内置内存 (约 40 MB) 容量大的记忆卡。
- 选择  时，如果复制目的地中有与要复制的图像同名 (文件夹号码 / 文件号码) 的图像，则会创建一个新的文件夹并且图像被复制。选择  时，如果复制目的地中有与要复制的图像同名 (文件夹号码 / 文件号码) 的图像，则图像不被复制。(P209)
- 复制图像数据可能会花费一些时间。
- 只有用 Leica 数码相机 (DIGILUX、DIGILUX ZOOM、DIGILUX 4.3 除外) 拍摄的图像会被复制。(即使图像是用 Leica 数码相机拍摄的，如果用 PC 编辑过这些图像，也可能无法复制。)
- 不能复制 [打印设定]、[保护] 或 [收藏夹] 设置。请在复制完成后重新进行设置。
- 无法复制以 [AVCHD Lite] 录制的动态影像。

[回放] 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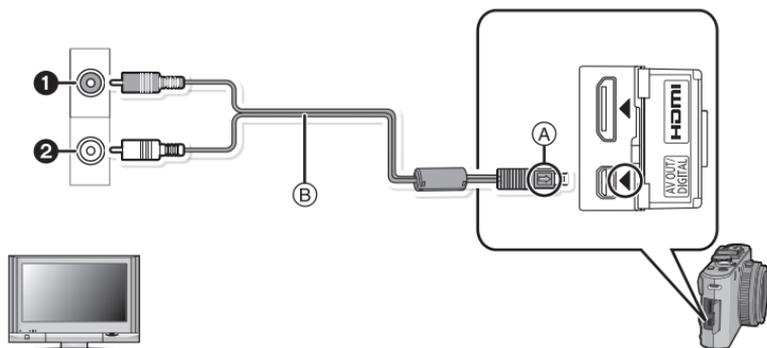
## 在电视屏幕上回放图像

### 使用 AV 电缆（提供）回放图像

准备：

设置 [电视高宽比]。(P37)

关闭本机和电视。



① 黄色：连接到视频输入接口

② 白色：连接到音频输入接口

Ⓐ 对准标记，并插入。

Ⓑ AV 电缆（提供）

• 请确认端子的方向，将插头平直插入或平直拔出。（否则，端子可能会变形，从而导致故障。）

**1** 将 AV 电缆 Ⓑ（提供）连接到电视机的视频输入和音频输入接口上。

**2** 将 AV 电缆连接到相机的 [AV OUT] 接口上。

**3** 打开电视，选择外部输入。

**4** 打开相机，然后按 。

**注意**

- 由于高宽比的不同，图像的上下或左右可能会显示出黑带。
- 请勿使用任何其他电缆，只使用随机提供的 AV 电缆。
- 请阅读电视机的使用说明书。
- 纵向回放图像时，图像可能会变得模糊。
- 在[设置]菜单中设置了[视频输出]时，可以在使用 NTSC 或 PAL 制式的其他国家（地区）的电视上浏览图像。

**在带 SD 记忆卡插槽的电视上回放图像**

可以在带 SD 记忆卡插槽的电视上回放拍摄的静态影像。

**注意**

- 由于电视机型号的不同，图像可能不以全屏显示。
- 以[AVCHD Lite]录制的动态影像可以在兼容的电视（带有AVCHD标志）上回放。在所有其他情况下，请使用 AV 电缆（提供）将相机连接到电视上并回放动态影像。
- 除非它是与 SDHC 记忆卡或 SDXC 记忆卡兼容的电视，否则无法播放 SDHC 记忆卡。
- 除非它是与 SDXC 记忆卡兼容的电视，否则无法播放 SDXC 记忆卡。

**在带 HDMI 接口的电视上回放**

通过使用 HDMI mini 电缆（可使用的可选件，参阅 P7）将相机连接到与 HDMI 兼容的高清电视上，可以在电视上欣赏到高画质的图像和动态影像。

**什么是 HDMI？**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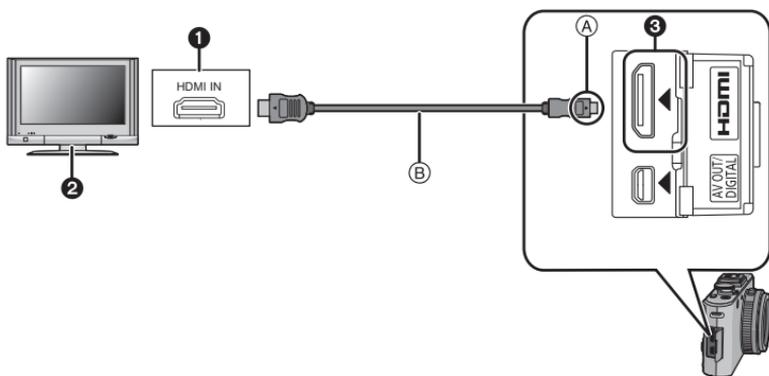
HDMI 是数码设备的接口。将本机连接到与 HDMI 兼容的设备上时，可以用数码信号输出影像和声音。如果将本机连接到与 HDMI 兼容的高清电视上然后回放拍摄的高清影像，即可以高分辨率及高品质的声音欣赏高清影像。

如果将本机连接到与 HDTV Link 兼容的电视上，则可以进行联锁操作（HDTV Link）。(P181)

准备：

确认 [HDMI 模式]。(P38)

关闭本机和电视。



① HDMI 接口

② 带 HDMI 接口的电视

③ HDMI mini (C 型)

Ⓐ 对准标记，并插入。

Ⓑ HDMI mini 电缆 (可使用的可选件, 参阅 P7)

• 请确认端子的方向, 将插头平直插入或平直拔出。(如果将其倾斜地插入或以错误的方向插入, 可能会因端子变形而导致故障。)

**1** 将 HDMI mini 电缆 Ⓑ (可使用的可选件, 参阅 P7) 连接到电视的 HDMI 输入接口上。

**2** 将 HDMI mini 电缆连接到相机的 [HDMI] 接口上。

**3** 打开电视, 切换到 HDMI 输入。

**4** 打开相机, 然后按 [▶]。

• [HDTV Link] (P38) 设置为 [ON] 并将相机连接到支持 HDTV Link 的电视上时, 会自动切换电视的输入, 并会显示回放屏幕 (P181)。

## 注意

- 由于高宽比的不同，图像的上下或左右可能会显示出带状物。
- 请务必使用正品的 **Leica HDMI mini** 电缆（可使用的可选件，参阅 **P7**）。
- HDMI 输出过程中，LCD 监视器/电子取景器 **EVF1**（可使用的可选件，参阅 **P7**）上不显示图像。
- 同时连接了 **AV** 电缆和 **HDMI mini** 电缆时，**HDMI mini** 电缆的输出优先。
- 将本机连接到 **PC** 或打印机时，即使连接了 **HDMI mini** 电缆，也无法进行 **HDMI** 输出。
- 如果在连接了 **HDMI mini** 电缆时连接 **USB** 连接电缆，**HDMI** 连接会无效并且以 **USB** 连接电缆所进行的连接会被优先。
- 显示图像时，由于电视机的机型不同，图像可能无法正常显示。
- 请阅读电视机的使用说明书。
- 声音会以单声道进行回放。
- 在回放模式下，无法设置以下功能。  
[编辑标题]、[视频分割]、[文字印记]、[调整大小]、[剪裁]、[倾斜校正]、[个人识别编辑]、[复制]、多张图像选择等

## 使用 HDTV Link (HDMI) 回放

## 什么是 HDTV Link?

- 使用本功能可以在使用 HDMI mini 电缆（可使用的可选件，参阅 P7）将本相机连接到与 HDTV Link 兼容的设备时进行自动联动操作，使用兼容的电视的遥控器进行简单的操作。（不是所有的操作都可以进行。）
- HDTV Link 是以使用标准的 HDMI CEC（消费者电子控制）技术规格的 HDMI 控制功能为基础而创建的独有的功能。不保证与由其他公司制造的兼容 HDMI CEC 的设备的联动操作。使用由其他公司制造的与 HDTV Link 兼容的设备时，请参阅各设备的使用说明书。
- 本相机与 HDTV Link Ver.5 兼容。HDTV Link Ver.5 是最新的版本，并且也与现有的兼容 HDTV Link 的设备兼容。

准备：

将 [HDTV Link] 设置为 [ON]。(P38)

**1** 用 HDMI mini 电缆（可使用的可选件，参阅 P7）将相机连接到与 HDTV Link 兼容的电视上 (P178)。

**2** 打开相机，然后按 [▶]。

**3** 用电视的遥控器进行操作。  
与 HDTV Link 兼容的电视



\* 根据地区不同，遥控器的样式也会不同。请根据屏幕上显示的电视指南进行操作。

 **注意**

- 如果电视上有2个以上的HDMI输入端子，建议将本机连接到HDMI1以外的HDMI端子上。
- 本机的 [HDTV Link] (P38) 设置为 [ON] 时，使用本机按钮的操作将会受到限制。
- 必须在所连接的电视上启动 HDTV Link。（有关设置方法等，请阅读电视的使用说明书。）
- 如果不使用 HDTV Link，请将 [HDTV Link] (P38) 设置为 [OFF]。
- 如果不确定所使用的电视机是否与 HDTV Link 兼容，请阅读电视机的使用说明书。
- 即使兼容 HDTV Link，根据电视的种类不同，相机与兼容的电视之间可以进行的联动操作可能也会有所不同。有关支持的操作，请参阅电视机的说明书。
- 如果使用不符合 HDMI 标准的电缆，就无法进行操作。
- 请务必使用正品的 Leica HDMI mini 电缆（可使用的可选件，参阅 P7）。
- 将本机连接到PC或打印机时，即使连接了HDMI mini 电缆，HDTV Link也不会工作。
- HDTV Link 工作时，本机的 [HDMI 模式] (P38) 被自动判别。
- 在本机上回放用其他相机录制的[AVCHD Lite]动态影像时，可能会自动切换分辨率。出现这种情况时画面可能会暂时变黑，但这并非故障。

## 保存拍摄的静态影像和动态影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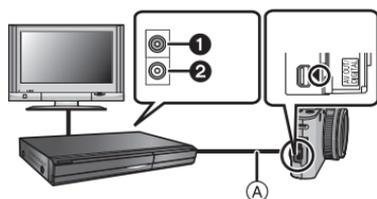
根据文件格式（JPEG、RAW、AVCHD Lite 或 Motion JPEG）的不同，向其他设备输出静态影像和动态影像的方法也会有所不同。以下是一些建议。

### 使用 AV 电缆复制回放的影像

可以使用的文件格式：[AVCHD Lite]、[Motion JPEG]

使用 DVD 录像机或视频设备将本机回放的影像复制到 DVD 光盘、硬盘或视频设备中。

可以用与高清（AVCHD）不兼容的设备回放，因此进行复制分配很便利。此时，影像会为标准画质而非高清画质。



- ① 黄色：连接到视频输入接口
- ② 白色：连接到音频输入接口
- Ⓐ AV 电缆（提供）

**1** 用 AV 电缆（提供）连接本机和记录设备。

**2** 开始本机的回放。

**3** 开始记录设备上的记录。

- 结束记录（复制）时，在停止记录设备上的记录后停止本机上的回放。

#### 注意

- 在高宽比为 4:3 的电视上回放动态影像时，在开始复制前必须将本机上的 [电视高宽比] (P37) 设置为 [4:3]。如果在高宽比为 [4:3] 的电视上回放设置为 [16:9] 时复制的动态影像，影像会被竖直拉长。
- 请勿使用任何其他电缆，只使用随机提供的 AV 电缆。
- 复制时，建议通过按相机上的 [DISPLAY] 关闭屏幕的显示。(P64)
- 关于复制和回放的详情，请参阅记录设备的使用说明书。

## 使用“Adobe® Premiere® Elements®”向 PC 中复制

可以使用的文件格式：[JPEG]、[RAW]、[AVCHD Lite]、[Motion JPEG]  
使用在 Leica Camera AG 的主页上注册了您的相机（参阅单独的宣传单）后  
下载并可用的软件，可以获取静态影像和以 [AVCHD Lite] 或 [动态 JPEG] 格  
式录制的动态影像，或者从以 [AVCHD Lite] 录制的动态影像中创建传统的标  
准画质的 DVD 视频。

此外，可以向 DVD 中写入影像，合并多张图像以创建  
一张全景图像，或者添加声音和 / 或音乐创建幻灯片。  
然后，可以将这些图像保存到 DVD 中。



### 1 将软件安装到 PC 上。

- 有关更多信息和安装的方法，请阅读软件的说明书。

### 2 将相机连接到 PC。

- 有关连接的详情，请参阅“连接到 PC” (P185)。

### 3 使用下载的软件将影像复制到 PC 中。

- 有关详情，请参阅各自的使用说明书。

#### 注意

- 用 Windows Explorer 或类似的软件删除、修改或移动与动态影像相关的文件或文件夹时，将无法回放获取的 [AVCHD Lite] 动态影像。因此，请务必使用下载的软件获取 [AVCHD Lite] 动态影像



## 连接到 PC

可以通过连接相机和 PC 将拍摄的图像导入到 PC 中。

- 某些 PC 可以从相机中取出的记忆卡直接读取。有关详情，请参阅 PC 的使用说明书。
- 如果所使用的计算机不支持 **SDXC** 记忆卡，可能会显示提示您格式化的信息。（格式化会导致录制的影像被删除。因此，请勿选择格式化。）
- 使用在 Leica Camera AG 的主页上注册了您的相机（参阅单独的宣传单）后下载并可用的软件，可以轻松地将已经导入的图像打印出来或用邮件发送出去。
- 有关更多信息和安装的方法，请阅读软件的说明书。

### ■可以使用的 PC

	Windows			Macintosh
	98/98SE	Me/2000	XP/Vista/7	OS 9/OS X
可以使用下载的软件吗？	—		○*1	—
可以将 [AVCHD Lite] 动态影像获取至 PC 中吗？	—		○*2	—
可以使用 USB 连接电缆将数码相机中的静态影像和 [动态 JPEG] 动态影像获取至 PC 中吗？	—		○	○ (OS 9.2.2/ OS X [10.1~10.6])

• Windows 98/98SE 或更旧版本的 PC，或 Mac OS 8.x 或更旧版本的 PC 无法通过 USB 进行连接，但如果可以使用 SD 记忆卡读 / 写器，则可以获取图像。

\*1 需要安装 Internet Explorer 6.0 或更新版本。根据要使用的功能不同，可能需要具有更高处理性能的 PC。根据所使用的 PC 的环境不同，可能无法正常回放或正常工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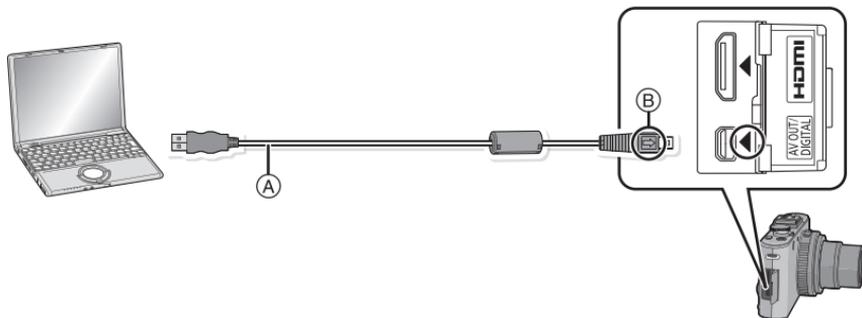
\*2 请务必使用下载的软件获取 [AVCHD Lite] 动态影像。

## 静态影像和 [动态 JPEG] 动态影像的获取 ([AVCHD Lite] 动态影像除外)

准备：

打开相机和 PC。

在使用内置内存中的图像之前，取出记忆卡。



### Ⓐ USB 连接电缆 (提供)

• 请确认端子的方向，将插头平直插入或平直拔出。(否则，端子可能会变形，从而导致故障。)

### Ⓑ 对准标记，并插入。

• 请使用电量充足的电池。相机和 PC 正在通信时，如果剩余电池电量变少，状态指示灯会闪烁并会发出警告声。

请在参照“安全地断开 USB 连接电缆”(P187)的基础上，断开 USB 连接电缆。否则，数据可能会被损坏。

## 1 用 USB 连接电缆 ① (提供) 将相机连接到 PC。

- 请勿使用任何其他 USB 连接电缆，只使用随机提供的 USB 连接电缆。使用随机提供的 USB 连接电缆以外的电缆，可能会导致故障。

## 2 按 ▲/▼ 选择 [PC]，然后按 [MENU/SET]。

- 如果预先在 [设置] 菜单中将 [USB 模式] (P37) 设置为 [PC]，相机会被自动连接到 PC 而不显示 [USB 模式] 的选择屏幕。不必每次在与 PC 连接时都设置此项，因此十分便利。
- 在 [USB 模式] 设置为 [PictBridge(PTP)] 的情况下将相机连接到 PC 时，PC 的屏幕上可能会出现信息。选择 [Cancel] 关闭屏幕，并从 PC 上断开相机。然后，将 [USB 模式] 重新设置为 [PC]。



## 3 双击 [My Computer] 中的 [Removable Disk]。

- 使用 Macintosh 时，驱动器显示在桌面上。(显示“LEICA”、“NO\_NAME”或“Untitled”。)

## 4 双击 [DCIM] 文件夹。

## 5 使用拖放操作，将您想要获取的图像或保存了这些图像的文件夹移动到 PC 上的任何不同的文件夹中。

### ■安全地断开 USB 连接电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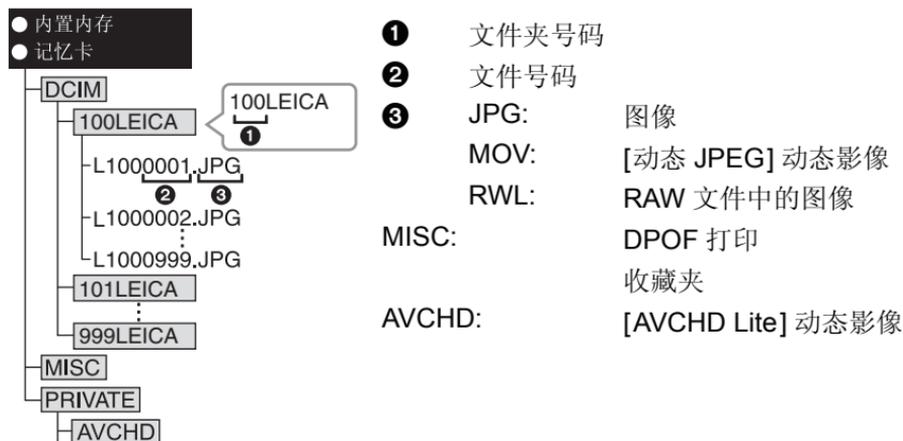
- 请使用 PC 任务栏上的“安全地移除硬件”进行硬件移除的操作。如果没有显示此图标，请在确认了数码相机的 LCD 监视器上没有显示 [存取] 之后再移除硬件。

### ⚠注意

- 在插入或取出记忆卡前，请关闭相机并断开 USB 连接电缆。否则，数据可能会被损坏。

## ■使用 PC 查看内置内存或记忆卡中的内容（文件夹结构）

用 PC 处理过的文件夹和影像无法在相机上回放。将影像从 PC 写入到记忆卡中时，建议使用在 Leica Camera AG 的主页上注册了您的相机（参阅单独的宣传单）后下载并可用的软件。



在下列情况拍摄图像时，会创建新的文件夹。

- 执行 [设置] 菜单中的 [号码重设] (P36) 后
- 插入的记忆卡中含有相同文件夹号码的文件夹时（例如，图像是使用其他厂家的相机拍摄的）
- 文件夹内有文件号码为 999 的图像时

## ■在 PTP 模式下连接（仅限于 Windows® XP、Windows Vista®、Windows® 7 和 Mac OS X）

将 [USB 模式] 设置为 [PictBridge(PTP)]。

现在，只能将数据从记忆卡读到 PC 中。

- 在 PTP 模式下，当记忆卡中有 1000 张以上的图像时，可能无法导入图像。
- 在 PTP 模式下，无法回放 [AVCHD Lite] 动态影像。

## 打印图像

如果将相机连接到支持 **PictBridge** 的打印机上，则可以在相机的 LCD 监视器上选择要打印的图像及命令打印开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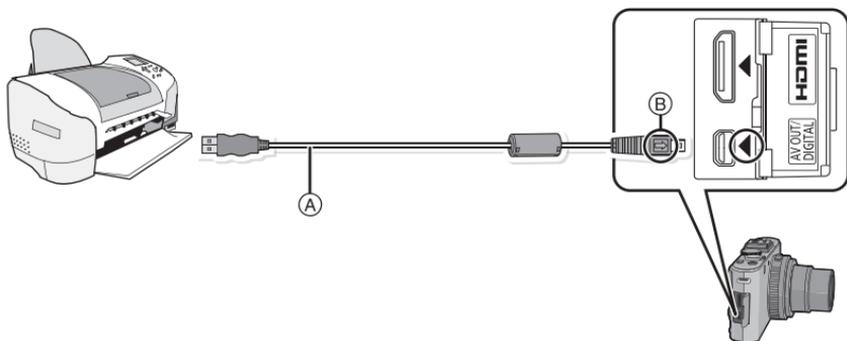
- 某些打印机可以从相机中取出的记忆卡直接打印。有关详情，请参阅打印机的使用说明书。

准备：

打开相机和打印机。

在打印内置内存中的图像之前，取出记忆卡。

在打印图像之前，请预先在打印机上设置打印质量和其他设置。



Ⓐ USB 连接电缆（提供）

- 请确认端子的方向，将插头平直插入或平直拔出。（否则，端子可能会变形，从而导致故障。）

Ⓑ 对准标记，并插入。

- 请使用电量充足的电池。相机和打印机相连时，如果剩余电池电量变少，状态指示灯会闪烁并会发出警告声。如果在打印过程中出现了这种情况，请立即停止打印。如果不打印了，请拔开 **USB** 连接电缆。

## 1 用 USB 连接电缆 **A** (提供) 将相机连接到打印机。

- 将相机连接到打印机时, 会出现禁止断开电缆的图标 [🚫]。显示 [🚫] 期间, 请勿断开 USB 电缆。

## 2 按 ▲/▼ 选择 [PictBridge(PTP)], 然后按 [MENU/SET]。



### 注意

- 请勿使用任何其他电缆, 只使用随机提供的 USB 连接电缆。使用随机提供的 USB 连接电缆以外的电缆, 可能会导致故障。
- 在插入或取出记忆卡前, 请关闭相机并断开 USB 连接电缆。
- 相机和打印机相连时, 不能在内置内存和记忆卡之间进行切换。断开 USB 连接电缆, 插入 (或取出) 记忆卡, 然后重新将 USB 连接电缆连接到打印机。
- 无法打印出动态影像。

## 选择 1 张图像进行打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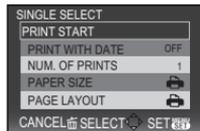
### 1 按 ◀/▶ 选择图像, 然后按 [MENU/SET]。

- 信息在约 2 秒后消失。



### 2 按 ▲ 选择 [打印开始], 然后按 [MENU/SET]。

- 有关在开始打印图像之前可以设置的选项, 请参阅 P192。
- 按 [MENU/SET] 可以中途取消打印。
- 打印结束后, 请断开 USB 连接电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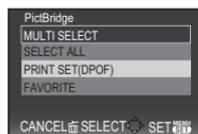


## 选择多张图像进行打印

1 按 ▲。

2 按 ▲/▼ 选择选项，然后按 [MENU/SET]。

- 如果出现了打印确认屏幕，请选择 [是]，然后打印图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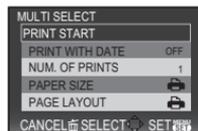


选项	设置的说明
[多选]	一次打印多张图像。 • 按 ▲/▼/◀/▶ 选择图像，然后当按 [DISPLAY] 时，要打印的图像上会出现 [ ]。（再次按 [DISPLAY] 时，设置会被取消。） • 选择了图像后，按 [MENU/SET]。
[全选]	打印保存的全部图像。
[打印设定 (DPOF)]	只打印用 [打印设定] 设置的图像。(P172)
[收藏夹]*	只打印设置为收藏夹的图像。(P171)

\* 仅当 [收藏夹] 为 [ON] 并且有设置为收藏夹的图像时。(P17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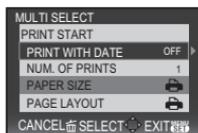
3 按 ▲ 选择 [打印开始]，然后按 [MENU/SET]。

- 有关在开始打印图像之前可以设置的选项，请参阅 P192。
- 按 [MENU/SET] 可以取消打印。
- 打印结束后，请断开 USB 连接电缆。



## 打印设置

请在“选择 1 张图像进行打印”过程的步骤 2 中和“选择多张图像进行打印”过程的步骤 3 的屏幕上选择并设置各自的选项。



- 想要以相机不支持的纸张大小或页面布局打印图像时，请将 [纸张大小] 或 [页面布局] 设置为 [自定义]，然后在打印机上设置纸张大小或页面布局。（有关详情，请参阅打印机的使用说明书。）
- 选择了 [打印设定 (DPOF)] 时，不显示 [打印日期] 和 [打印数量] 选项。

### [打印日期]

选项	设置的说明
[OFF]	不打印日期。
[ON]	打印日期。

- 如果打印机不支持日期打印，则无法将日期打印在图像上。
- 由于打印机的设置可能会优先于打印日期的设置，因此同样要确认打印机的打印日期的设置。
- 打印印记了文字的影像时，请记住将打印日期设置为 [OFF]，否则日期将打印在印记的文字上（重叠）。

### 注意

#### 委托照片打印店打印图像时

- 在去照片打印店之前就通过使用 [文字印记] (P164) 印记了日期时或者通过 [打印设定] (P172) 设置了日期打印时，可以在照片打印店打印出日期。

### [打印数量]

可以设置的打印数量最多为 999 张。

## [纸张大小]

选项	设置的说明
	打印机上的设置优先。
[L/3.5"×5"]	89 mm×127 mm
[2L/5"×7"]	127 mm×178 mm
[POSTCARD]	100 mm×148 mm
[16:9]	101.6 mm×180.6 mm
[A4]	210 mm×297 mm
[A3]	297 mm×420 mm
[10×15cm]	100 mm×150 mm
[4"×6"]	101.6 mm×152.4 mm
[8"×10"]	203.2 mm×254 mm
[LETTER]	216 mm×279.4 mm
[CARD SIZE]	54 mm×85.6 mm

• 不显示打印机不支持的纸张大小。

## [页面布局] (本机可以设置的打印布局)

选项	设置的说明
	打印机上的设置优先。
	1 页 1 张无框图像
	1 页 1 张有框图像
	1 页 2 张图像
	1 页 4 张图像

- 如果是打印机不支持的页面布局，则无法选择选项。

### ■ 布局打印

#### 在 1 张纸上打印几张相同的图像时

例如，如果您想要在 1 张纸上打印 4 张相同的图像，请将 [页面布局] 设置为 ，然后将您想要打印的图像的 [打印数量] 设置为 4。

#### 在 1 张纸上打印几张不同的图像时

例如，如果您想要在 1 张纸上打印 4 张不同的图像，请将 [页面布局] 设置为 ，然后将 4 张图像中的每一张图像的 [打印数量] 都设置为 1。

### ● 注意

- 在打印过程中  指示点亮为橙色时，表示相机正在接收一条来自打印机的错误信息。打印结束后，请确保打印机没有任何问题。
- 如果打印数量很多，图像可能会被分几次打印。在这种情况下，显示的剩余打印数量可能会与设置的数量不同。
- 打印 RAW 文件的图像时，将会打印用本机同时拍摄的 JPEG 图像。如果没有 JPEG 图像，则无法打印 RAW 文件图像。

## 使用电子取景器 EVF1

使用电子取景器 EVF1（可使用的可选件，参阅 P7）时，即使在低角度拍摄时，也可以查看拍摄画面。

准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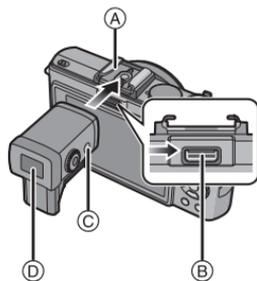
- 请关闭相机，关闭内置闪光灯。
- 请取下安装在相机上的热靴盖。（P11）

### 1 将电子取景器 EVF1 完全并牢牢地插入到热靴中。

- 请用手指按电子取景器 EVF1 的下部，牢牢地插入连接部。

（请勿按取景器部分）

- Ⓐ 热靴
- Ⓑ 外置取景器的专用连接器
- Ⓒ [EVF/LCD]
- Ⓓ 取景器



### 2 将相机的电源切换到 [ON]。

- LCD 监视器上显示 [ ]。如果不显示，可能没有被正确地连接。

### 3 通过按电子取景器 EVF1 上的 [EVF/LCD] 进行切换。

- 可以在 LCD（LCD 监视器）显示和 EVF（取景器）显示之间进行切换。
- 即使将数码相机的电源设置到 [OFF]，通过 [EVF/LCD] 按钮进行的切换也会保持。
- 在 [设置] 菜单中将 [在 LCD 上播放] 设置为 [ON] 时，当从拍摄模式切换到回放模式时，LCD 监视器会自动开启。（P6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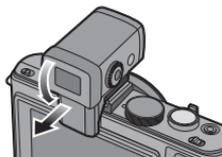
#### ■要取下电子取景器 EVF1

##### 1 将电源切换到 [OFF]。

##### 2 如果改变了电子取景器 EVF1 的角度，请将其返回到其初始位置。

##### 3 朝箭头指示的方向拉动并取下。

- 将热靴盖重新安装到其初始位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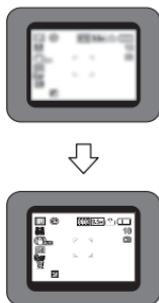


## ■ 屈光度调节

在使用前，请根据您的视力来调节屈光度，以确保取景器中的显示清晰。

看着取景器上的显示，并将屈光度调节旋钮转动到屏幕最清晰的地方。

- Ⓐ 屈光度调节旋钮
- Ⓑ [EVF/LCD]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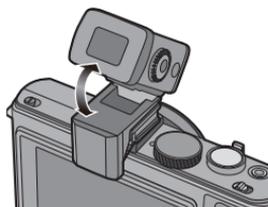


## ■ 关于低角度拍摄的设置

请基于相机的角度设置电子取景器 EVF1 的角度以便于查看（从约 0° 至 90°）。

请勿打开超过 90°。否则，可能会造成损坏。

- 在电子取景器 EVF1 设置了角度的状态下使用闪光灯拍摄时，闪光灯发出的光可能会被遮挡住。



## ⚠ 注意

- 在安装和取下电子取景器 EVF1 时，请务必慢慢地小心地进行操作。
- 电子取景器 EVF1 无法与外置闪光灯同时使用。
- 安装了肩带时，请勿使其挂在电子取景器 EVF1 上。
- 安装了电子取景器 EVF1 时，请不要仅握住电子取景器 EVF1，以免其从相机上脱离。
- 由于不能取下眼罩，因此在进行清洁时请用软干布轻轻擦拭，并小心不要使其脱落。
- 如果过于用力擦拭眼罩而使其脱落，请向经销商或离您最近的服务中心咨询。
- 有关详情，请参阅电子取景器 EVF1 的使用说明书。

## 使用外置闪光灯

安装了 LEICA CF 22 (可使用的可选件, 参阅 P7) 等外置闪光灯后, 与相机的内置闪光灯相比有效范围将会增大。

准备:

- 请关闭相机, 关闭内置闪光灯。
- 取下热靴盖。(P11)

### ■ 使用专用闪光灯

**1** 将闪光灯安装到热靴 **A** 上, 然后开启闪光灯和相机的电源。

- 请务必将闪光灯的热靴完全推入到相机的热靴中。

**2** 在 [拍摄] 菜单上选择 [闪光]。(P28)

**3** 按 **▲/▼** 选择模式, 然后按 [MENU/SET]。

- 此处所显示的画面取决于外置闪光灯的闪光灯模式设置。

**4** 按 [MENU/SET] 关闭菜单。

- 也可以半按快门按钮来关闭菜单。
- 连接了外置闪光灯时, 会显示下列图标。

: 外置闪光灯启动

: 外置闪光灯强制闪光关



### ■ 使用与相机之间不具有通信功能的其他市售的外置闪光灯时

- 必须要在外置闪光灯上设置曝光。如果想以自动模式来使用外置闪光灯, 则请使用可以配合相机上所设置的光圈值和 ISO 感光度来进行设置的外置闪光灯。
- 在相机上设置为光圈优先 AE 模式或手动曝光模式, 然后在外置闪光灯上设置相同的光圈值和 ISO 感光度。(由于在快门优先 AE 模式下光圈值会变化, 因此无法适当地补偿曝光。由于在程序 AE 模式下光圈值无法被固定, 因此无法适当地控制外置闪光灯的发光。)

 **注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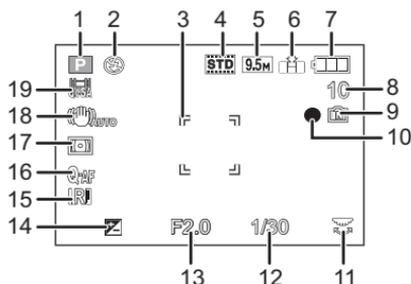
- 即使在安装了外置闪光灯时，也可以设置相机的光圈值、快门速度和 ISO 感光度。
- 某些市售的外置闪光灯，具有带有高电压或反向极性的同步端口。使用此类外置闪光灯可能会导致故障或者相机可能不能正常工作。
- 如果使用专用闪光灯以外的市售的带有通信功能的外置闪光灯，则外置闪光灯可能无法正常工作或可能会被损坏。请勿使用它们。
- 即使关闭了外置闪光灯，当安装了外置闪光灯时，相机可能也会进入外置闪光灯模式。不使用外置闪光灯时，请取下外置闪光灯或将其设置为强制闪光关。
- 安装了外置闪光灯时，无法启动内置闪光灯。
- 安装了外置闪光灯时，请不要打开内置闪光灯。
- 安装了外置闪光灯时，相机会变得不平稳，建议在拍摄时使用三脚架。
- 取下外置闪光灯之前，请先关闭相机。
- 携带相机时，请取下外置闪光灯。
- 安装了外置闪光灯时，请不要仅握住外置闪光灯，以免外置闪光灯从相机上脱离。
- 如果在使用外置闪光灯时将白平衡设置为[]，请根据画质的情况精细调整白平衡。(P132)
- 如果在广角时接近被摄物体拍摄，则所拍摄图像的下方可能会出现晕影效果。
- 可以安装外置闪光灯或电子取景器 EVF1 (可使用的可选件，参阅 P7)。
- 有关详情，请阅读外置闪光灯的使用说明书。

# 屏幕显示

## ■拍摄时

在程序 AE 模式 [P] 下拍摄时 (初始设置)

- 1 拍摄模式
- 2 闪光灯模式 (P67)
- 3 AF 区域 (P46)
- 4 胶片模式 (P124)
- 5 图像尺寸 (P127)
- 6 画质 (P129)
- 7 电池指示 (P18)
- 8 可拍摄的图像数量 \*1 (P222)
- : 聚焦 (P46)
- 9 内置内存 (P23)
- ☒: 记忆卡 (P23) (仅在记录过程中显示)
- 10 记录状态
- 11 后转盘 (P48, 59, 60, 77, 81, 82, 84, 111, 137)  
ISO 感光度 (P130)
- 12 快门速度 (P46)
- 13 光圈值 (P46)
- 14 曝光补偿 (P77)
- 15 智能分辨率 (P145)
- 16 快速 AF (P138)
- 17 测光模式 (P140)
- 18 光学影像稳定器 (P146)  
☒☒☒: 手震警告 (P47)
- 19 录制模式 (录制动态影像时) (P108)  
画质 (P108)



## ■拍摄时（设置后）

20 AF 微距拍摄 (P73)

AF 追踪 (P136)

MF: MF (P84)

风声消除 (P152)

21 白平衡 (P131)

白平衡精细调整 (P132)

22 ISO 感光度 (P130)

ISO 上限设置 (P130)

23 色彩效果 (P52)

24 闪光灯发光量调整 (P71)

25 自定义设置 (P90)

26 可以录制的时间 (P105): R1h2m30s\*2

27 定点测光目标 (P140)

28 直方图 (P66)

29 行程日期 (P119)

录制经过的时间 (P105)

30 智能 ISO (P130)

AF 追踪操作 (P51, 136)

31 当前的日期和时间 / 行程目的地设置 (P122)\*3

变焦 / 延伸光学变焦 (P54) / 智能变焦 (P54, 145)

数码变焦 (P54, 145): EZ i.ZOOM W T 1X

步进变焦 (P57, 146): W 35 50 70 T

32 最慢快门速度 (P143)

33 自拍定时器模式 (P74)

34 年龄\*4 (P9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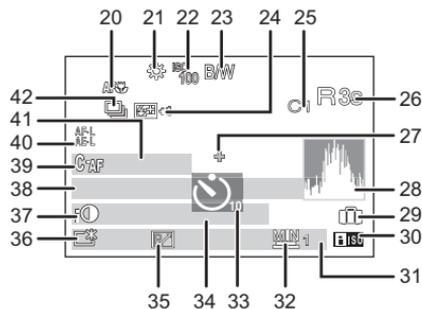
行程目的地\*3 (P119)

聚焦范围 (P84)

35 程序偏移 (P48)

36 LCD 模式 (P32)

37 智能曝光 (P140)



- 38 名字 \*4 (P98)
- 39 连续 AF (P138)
  - AF\*: AF 辅助灯 (P147)
  - AF.L: AF 锁 (P139)
- 40 AF/AE 锁 (P139)
  - AE.L: AE 锁 (P139)
- 41 自出发日期开始已经经过的天数 (P119)
- 42 连拍 (P144)
  - : 自动括弧式曝光 (P78)
  - : 宽高比包围 (P79)
  - : 白平衡包围 (P133)
  - : 多重曝光 (P141)

\*1如果剩余数量超过 100000 张, 会显示 [+9999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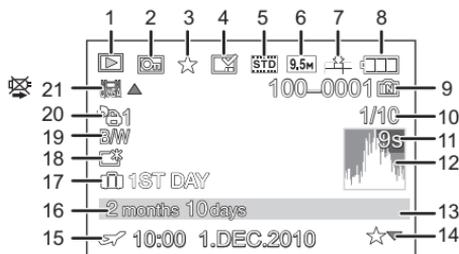
\*2“h”是小时的缩写, “m”是分的缩写, “s”是秒的缩写。

\*3打开相机时、设置完时钟后以及从回放模式切换到拍摄模式后, 此指示会显示约 5 秒钟。

\*4在场景模式中的[宝宝 1]/[宝宝 2]或[宠物]下开启本机时, 此指示会显示约 5 秒钟。

## ■回放时

- 1 回放模式 (P58)
- 2 受保护的图像 (P174)
- 3 收藏夹 (P171)
- 4 文字印记指示 (P164)
- 5 胶片模式 (P124)
- 6 图像尺寸 (P127)
- 7 画质 (P129)
- 8 电池指示 (P18)
- 9 文件夹 / 文件号码 (P188)  
 内置内存 (P23)  
 回放经过的时间 (P159): 1h2m30s \*1
- 10 图像号码 / 总图像数
- 11 动态影像的录制时间 (P159): 1h2m30s \*1
- 12 直方图 (P66)
- 13 拍摄信息 (P64)
- 14 收藏夹设置 (P171)
- 15 拍摄的日期和时间 / 世界时间 (P122)  
 名字 \*2 (P98, 116)  
 行程目的地 \*2 (P119)  
 标题 \*2 (P162)
- 16 年龄 (P98)
- 17 自出发日期开始已经经过的天数 (P119)
- 18 增亮 LCD (P32)
- 19 色彩效果 (P52)
- 20 打印数量 (P172)
- 21  / : 动态影像回放 (P159)  
 / : 画质 (P108)  
 禁止断开电缆的警告图标 (P190)



\*1 “h” 是小时的缩写，“m” 是分的缩写，“s” 是秒的缩写。

\*2 按照 [标题]、[位置]、[名字] ([宝宝 1]/[宝宝 2]、[宠物])、[名字] ([个人识别]) 的顺序显示。

## 使用时的注意事项

### 相机的最佳使用方法

**使本机尽可能远离电磁设备（如微波炉、电视机、视频游戏机等）。**

- 如果在电视机上方或其附近使用本机，本机上的图像和 / 或声音可能会受到电磁波辐射的干扰。
- 请勿在移动电话附近使用本机，否则可能会影响图像和 / 或声音的品质。
- 扬声器或大型电机产生的强磁场，可能会损坏拍摄的数据，或使图像失真。
- 由微处理器产生的电磁波辐射，可能会对本机产生负面影响，以致干扰图像和 / 或声音。
- 如果本机由于受电磁设备的影响而停止正常工作，请关闭本机，并取出电池。然后，重新插入电池并开启本机。

**请勿在无线电发射器或高压线附近使用本机。**

- 如果在无线电发射器或高压线附近拍摄，拍摄的图像和 / 或声音可能会受到负面影响。

**请务必使用提供的接线和电缆。如果使用可选附件，请使用随附件一起提供的接线和电缆。**

**请勿延长接线或电缆。**

**请勿用杀虫剂或挥发性化学药品喷洒相机。**

- 如果用此类化学药品喷洒相机，可能会损坏相机的机体，表面漆可能也会脱落。
- 请勿让橡胶或塑料制品与相机长期接触。

## 相机的注意事项

- 请勿用脏手触摸镜头或接口。此外，请注意不要让液体、沙子和其他异物进入到镜头、按钮等周围的缝隙中。
- 请勿由于跌落或碰撞的原因剧烈震动或撞击相机。请勿使其受到强大的压力。本相机可能会发生故障，可能无法再拍摄图像，或可能会损坏镜头、LCD 监视器或外壳。
- 我们诚恳地建议您，在坐下时切勿将相机留在裤兜里，或用力将相机塞进装满东西或很挤的包等中。以免造成 LCD 监视器损坏或人身伤害。
- 在以下场所时，要特别小心，以免导致本机发生故障。
  - 有很多沙子或灰尘的场所。
  - 本机会接触到水的场所，如在雨天或在海滩上使用时。
- 本相机不防水。如果水或海水溅到相机上，请用干布仔细擦拭相机机身。
- 如果本机没有正常工作，请与您购买相机时的经销商或维修服务中心联系。
- 扬声器没有磁屏蔽。请勿将此扬声器靠近磁卡（银行卡、月票等）。



## 关于水汽凝结（当镜头雾化时）

- 周围环境温度或湿度变化时，会发生水汽凝结。请注意水汽凝结，以免造成镜头变脏、发霉以及相机故障。
- 如果发生了水汽凝结，请关闭相机，将其放置约 2 小时。当相机温度接近周围环境温度时，雾化将自然消失。

## 清洁

请在清洁相机前先取出电池或从电源插座上断开电源插头。然后再用软的干布擦拭相机。

- 当相机被弄得非常脏时，可以先用拧干的湿布擦去污垢，然后再用干布擦拭。
- 请勿使用汽油、稀释剂、酒精、厨房清洁剂等溶剂清洁相机，否则可能会损坏外壳，或涂层可能会剥落。
- 使用化学除尘布时，请务必按照附带的说明书进行操作。

## 关于 LCD 监视器 / 电子取景器 EVF1 (可使用的可选件, 参阅 P7)

- 请勿用力按压LCD监视器。LCD监视器上可能会出现不均匀的色彩，并且可能会出现故障。
- 如果在相机温度很低时将其开启，最初LCD监视器/电子取景器EVF1上的图像可能会比通常情况下的图像稍微暗一些。但是，在相机的内部温度升高后，图像将恢复到正常亮度。

LCD 监视器 / 电子取景器 EVF1 屏幕采用了极高的精密技术制造。但是，屏幕上可能会有一些黑点或亮点（红、蓝、绿）。这并非故障。LCD 监视器 / 电子取景器 EVF1 屏幕有超过 99.99% 的像素为有效像素，仅有不到 0.01% 的像素不亮或总是亮着。这些坏点不会记录到内置内存或记忆卡中的图像上。

## 关于镜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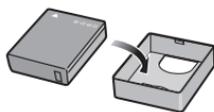
- 请勿用力按压镜头。
- 请勿将相机的镜头对着太阳放置，因为太阳的光线可能会导致相机发生故障。将相机放在室外或窗户附近时也要小心。

## 电池

电池是可充电的锂离子电池。其发电的能量来自内部发生的化学反应。此反应易受周围环境温度和湿度的影响。如果温度过高或过低，电池的工作时间将会变短。

**使用后，请务必取出电池。**

- 将取出的电池存放在电池盒（提供）中。



**如果意外将电池跌落，请查看一下电池本身和端子是否损坏。**

- 在相机中插入损坏的电池会损坏相机。

**外出时，请携带充满电的备用电池。**

- 请注意，在低温条件下电池的工作时间会变短，如在滑雪场。
- 当您旅行时，请不要忘记带上电池充电器（提供），这样就可以在旅行的地方给电池充电了。

**废弃电池的处理。**

- 电池的使用寿命是有限的。
- 请勿将电池掷入火中，可能会引起爆炸。

**请勿让电池端子与金属物体（如项链、发夹等）接触。**

- 否则可能会导致短路或产生热量，并且可能会因触摸电池而严重灼伤。

## 充电器

- 如果在无线电附近使用电池充电器，无线电的接收信号可能会受到干扰。
- 请使充电器与无线电保持 1 m 以上的距离。
- 正在使用充电器时，充电器可能会发出嗡嗡声。这并非故障。
- 使用后，请务必从电源插座上断开电源装置。（如果保持连接，会损耗微量电量。）
- 请保持充电器和电池端子的清洁。

## 记忆卡

请勿将记忆卡放置在高温、容易产生电磁波或静电或被阳光直射的地方。  
请勿弯曲或跌落记忆卡。

- 可能会损坏记忆卡或者可能会损坏或删除拍摄的内容。
- 使用后及存放或携带记忆卡时，请将记忆卡放在记忆卡盒或存放袋中。
- 请勿让污垢、灰尘或水进入到记忆卡背面的端子内，请勿用手触摸端子。

### 将记忆卡转让给其他人或进行处理时的注意事项

- 使用相机或 PC 的功能来进行“格式化”或“删除”只会更改文件管理信息，而无法完全删除记忆卡中的数据。  
在转让给其他人或处理之前，建议物理销毁记忆卡或使用市售的计算机数据删除软件完全删除记忆卡中的数据。  
管理记忆卡中的数据是用户的责任。

## 关于个人信息

如果用 [用户姓名记录] 记录了用户姓名或者在 [宝宝 1]/[宝宝 2] 或个人识别功能中设置了名字或生日，则此个人信息会保留在相机内以及录制在影像中。

### 免责声明

- 由于操作不当、静电的影响、意外事件、故障、维修或其他处理，包含个人信息在内的信息可能会被更改或可能会消失。  
请预先知悉：对于因信息或个人信息的更改或消失而造成的任何直接的或间接的损失，Leica 公司概不负责。

### 委托维修、转让给其他人或处理时

- 为了保护个人信息，请重设设置。(P37)
- 如果有图像保存在内置内存中，请务必在格式化内置内存 (P40) 之前将这些图像复制到记忆卡 (P176) 中。
- 委托维修时，请从相机中取出记忆卡。
- 维修相机时，内置内存和设置可能会返回到出厂时的初始状态。
- 如果由于故障的原因而无法进行上述操作，请与您购买相机时的经销商或离您最近的服务中心联系。

将记忆卡转让给其他人或进行处理时，请参阅 P207 上的“将记忆卡转让给其他人或进行处理时的注意事项”。

## 长时间不使用相机时

- 请将电池存放在温度相对稳定，并且凉爽、干燥的地方：(推荐的温度：15 °C 至 25 °C，推荐的湿度：40%RH 至 60%RH)
- 请务必从相机中取出电池和记忆卡。
- 如果将电池留在相机中，即使相机是关着的，电池也会放电。如果继续将电池留在相机中，电池会过度放电，即使充电也可能无法使用。
- 长时间存放电池时，建议每年给电池充一次电。完全放电后，从相机中取出电池，再存放起来。
- 建议您在把相机存放在壁柜或橱柜中保存时，一起放入一些干燥剂（硅胶）。

## 关于图像数据

- 如果由于不适当的操作而损坏相机，拍摄的数据可能会损坏或丢失。对于因拍摄数据的丢失所造成的任何损失，本公司将不承担责任。

## 关于三脚架或独脚架

- 使用三脚架时，请务必确保在将相机安装到三脚架上时三脚架是稳定的。
- 使用三脚架或独脚架时，可能无法取出记忆卡或电池。
- 安装或取下相机时，请确保三脚架或独脚架上的螺钉不是歪斜的。如果过于用力转动，可能会损坏相机上的螺母。此外，如果将相机过紧地安装到三脚架或独脚架上，可能会损坏或划伤相机机体和铭牌。
- 请仔细阅读三脚架或独脚架的使用说明书。
- 某些三脚架或独脚架可能会挡住扬声器，使得难以听到工作音等。

## 信息显示

在某些情况下，LCD 监视器 / 电子取景器 EVF1（可使用的可选件，参阅 P7）上会显示出确认信息或错误信息。

下面举例说明一些主要的信息。

### [此存储卡被写保护]

→ 记忆卡上的写保护开关被移动到了 [LOCK] 位置。将开关移回来，解除锁定。(P24)

### [无可回放的有效影像]

→ 请在拍摄了图像后或在插入了一张记录了图像的记忆卡后再进行回放。

### [此图像处于保护状态]

→ 请在取消保护设置后删除图像。(P174)

### [无法删除此图像]/[无法删除某些图像]

- 不能删除不是基于 DCF 标准的图像。  
→ 如果想要删除某些图像，请在将重要的数据保存到 PC 等设备中后格式化记忆卡。(P40)

### [无其他选择]

- 已经超出了[多张删除](P63)、[收藏夹](P171)、[编辑标题](P162)、[文字印记](P164)或[调整大小](P167)选择为[多张]时一次可以设置的图像数量。  
→ 减少设置的图像数量，然后重新执行操作。
- 设置了 999 个以上的收藏夹。

### [无法设置该图像]

- 不是基于 DCF 标准的图像，无法设置[编辑标题]、[文字印记]或[打印设定]。

### [内置内存空间不足]/[卡中无足够的空间]

- 内置内存或记忆卡上没有可用空间。  
- 从内置内存向记忆卡中复制图像（整体复制）时，一直复制到记忆卡的容量已满为止。

### [有些图像无法复制]/[复制无法完成]

- 不能复制以下图像。  
- 复制目的地中有与要复制的图像同名的图像时。（仅当从记忆卡向内置内存中复制时。）  
- 不是基于 DCF 标准的文件。
- 此外，可能也不能复制用其他设备拍摄的或编辑的图像。

**[内置内存错误 格式化内置内存?]**

- 如果内置内存是在 PC 上格式化的，将显示此信息。  
→请在相机上重新格式化内置内存。(P40) 将删除内置内存上的数据。

**[记忆卡错误 格式化此卡?]**

- 此记忆卡的格式是本机无法使用的格式。  
→请在将重要的数据保存到 PC 等设备中后用本相机重新格式化此记忆卡。(P40)

**[请关闭相机，然后重新打开]/[系统错误]**

- 本相机不能正常工作时，会显示此信息。  
→关闭相机，再重新打开。如果此信息仍旧存在，请与经销商或离您最近的服务中心联系。

**[记忆卡参数错误]/[此存储卡无法使用。]**

- 请使用与本机兼容的记忆卡。(P24)
- SD 记忆卡 (8 MB 至 2 GB)
- SDHC 记忆卡 (4 GB 至 32 GB)
- SDXC 记忆卡 (48 GB、64 GB)

**[重新插入 SD 卡]/[试用另一张卡]**

- 存取记忆卡时出现了错误。  
→请重新插入记忆卡。  
→请插入不同的记忆卡。

**[读取错误 / 写入错误 请检查此卡]**

- 读取或写入数据失败。  
→请先[OFF]电源，然后再取出记忆卡。请重新插入记忆卡，然后再打开电源，之后试着重新读取或写入数据。
- 记忆卡可能被损坏。  
→请插入不同的记忆卡。

**[由于受到卡的写入速度限制，动画录制被取消]**

- 以 [AVCHD Lite] 录制动态影像时，请使用 SD 速度等级 \* 为“4 级”以上的记忆卡。  
此外，以 [动态 JPEG] 录制动态影像时，请使用 SD 速度等级为“6 级”以上的记忆卡。  
\* SD 速度等级是关于连续写入的速度标准。
- 即使使用“4 级”以上的记忆卡动态影像录制也停止时，则表示数据的写入速度已经降低，因此建议先备份然后进行格式化 (P40)。
- 根据记忆卡的种类不同，动态影像录制可能会在中途停止。

**[此卡不是用本机格式化，因此不适合动态影像录制。]**

- 如果记忆卡被用 PC 或其他设备进行了格式化，写入速度会下降。因此，动态影像录制可能会在中途停止。如果出现了这种情况，请先进行数据备份然后用本机格式化 (P40) 记忆卡。

**[因卡中含有不兼容的数据格式 (NTSC/PAL) 而无法记录。]**

- 如果想要删除某些图像，请在将重要的数据保存到 PC 等设备中后格式化记忆卡。(P40)
- 请插入不同的记忆卡。

**[无法创建文件夹]**

- 因为没有可以使用的剩余文件夹号码，所以无法创建文件夹。(P188)
  - 请在将重要的数据保存到 PC 等设备中后再格式化记忆卡。(P40) 如果在格式化后执行 [设置] 菜单中的 [号码重设]，文件夹号码会被重设为 100。(P36)

**[显示的图像用于 16:9TV]/[显示的图像用于 4:3TV]**

- 将 AV 电缆连接到相机。
  - 如果想要立即删除此信息，请按 [MENU/SET]。
  - 如果想要改变电视高宽比，请选择 [设置] 菜单中的 [电视高宽比]。(P37)
- 当 USB 连接电缆仅连接了相机时，也会出现此信息。  
在这种情况下，请将 USB 连接电缆的另一端连接到 PC 或打印机。(P186, 189)

**[打印机忙]/[请检查打印机]**

- 打印机无法打印。
  - 请确认打印机。

**[电池无剩余电量]**

- 剩余电池电量低。
  - 请给电池充电。

**[无法使用此电池]**

- 本相机无法识别此电池。
  - 请仅使用 Leica 电池 BP-DC10 (P7)。如果即使使用 Leica 电池 BP-DC10 也显示此信息的话，请与 Leica 经销商或离您最近的 Leica 客户服务中心联系。
- 因电池的端子变脏而无法被识别。
  - 请清除掉端子上的污垢等。

## 故障排除

首先,请尝试以下方法 (P212–221)。

即使那样也无法解决问题的话,拍摄时通过选择 [设置] 菜单中的 [重设] (P37) 可能会改善症状。

### 电池和电源

即使当打开相机时,也不能操作相机。

- 电池没有被正确插入。(P21)
- 电池被耗尽。请给电池充电。

打开相机时, LCD 监视器关闭。

- 是否将 [外置光学取景器] (P149) 设置为 [ON]?  
→ 请按 [DISPLAY] 切换到 LCD 监视器。
- 是否电子取景器 EVF1 (可选件, 参阅 P7) 显示了影像?  
→ 请通过按取景器上的 [EVF/LCD] 切换到 LCD 监视器显示。(P195)
- 是否启动了 [经济] 模式的 [自动 LCD 关] (P35)?  
→ 请半按快门按钮取消这些模式。
- 电池被耗尽。请给电池充电。

相机打开后立即关闭。

- 电池被耗尽。请给电池充电。
- 如果任由相机开着, 电池将被耗尽。  
→ 请使用 [经济] 模式 (P35) 等频繁关闭相机。

本机自动关闭。

- 如果用 HDMI mini 电缆 (可选件) 将本机连接到与 HDTV Link 兼容的电视上, 然后用电器的遥控器关闭电视的电源, 则本机的电源也会被关闭。  
→ 如果不使用 HDTV Link, 请将 [HDTV Link] 设置为 [OFF]。(P38)

[CHARGE] 指示灯闪烁。

- 电池的温度是否过高或过低? 如果是这种情况的话, 给电池充电的时间将比平时长, 或者充电可能会一直持续在未完成的状态。
- 充电器或电池的端口是否变脏?  
→ 请使用干布将污垢擦去。

## 拍摄

## 无法拍摄图像。

- 模式转盘的设置是否正确？
- 内置内存或记忆卡上是否有剩余存储容量？  
→ 删除不要的图像，以增加可以使用的存储容量。(P62)

## 拍摄的图像发白。

- 如果镜头上有指印等污垢，图像可能会发白。  
→ 如果镜头变脏，请打开相机，弹出镜筒 (P9)，用软的干布轻轻擦拭镜头表面。

## 所拍摄的图像的周围区域变暗。

- 是否是在变焦处于[W]端(1×)附近时在近距离的范围内用闪光灯拍摄的此图像？  
→ 请稍微调整变焦，然后再进行拍摄。(P54)
- 此图像是否是用我的色彩模式中的[针孔效果]拍摄的？

## 拍摄的图像太亮或太暗。

- 请确认曝光是否补偿适当。(P77)
- 将[最慢快门速度]设置为较快的速度可能会使图像更暗。  
→ 请将[最慢快门速度](P143)设置为较慢的速度。

## 一次拍摄多张图像。

- 请解除[多种胶片](P126)或白平衡包围(P133)的设置。
- 请将[自动括弧式曝光](P78)、[宽高比包围](P79)或[连拍](P144)设置为[OFF]。
- 是否设置了场景模式中的[高速连拍](P100)或[闪光灯连拍](P101)？

## 不能正确对被摄物体聚焦。

- 由于拍摄模式的不同，聚焦范围也会不同。  
→ 请根据至被摄物体的距离设置适当的模式。
- 被摄物体超出了相机的聚焦范围。(P45)
- 发生了手震或被摄物体轻微地移动。(P47)

## 拍摄的图像模糊。

## 光学影像稳定器不起作用。

- 由于在暗处拍摄图像时快门速度会变慢，因此请用双手好好地拿稳相机进行拍摄。(P43)
- 以慢速快门速度拍摄时，请使用自拍定时器。(P74)

## 不能使用 [自动括弧式曝光]/[宽高比包围]/白平衡包围进行拍摄。

- 可拍摄的图像数量是否为 2 张以下？

## 拍摄的图像看起来很粗糙。 图像上出现噪点。

- 是否 ISO 感光度太高或快门速度太慢？  
(相机出厂时, ISO 感光度被设置为 [AUTO]。因此, 在室内等地方拍摄时, 会出现噪点。)  
→ 降低 ISO 感光度。(P130)  
→ 提高 [胶片模式] 下的 [降噪] 的设置, 或者降低 [降噪] 以外的每个选项的设置。(P125)  
→ 在明亮的地方拍摄。
- 是否设置了场景模式中的 [高感光度] 或 [高速连拍]? 在这些条件下, 由于高感光度处理的原因, 所拍摄的图像的分辨率会轻微下降, 但这并非故障。

## 所拍摄图像的亮度或色调与实际场景中的不同。

- 如果在荧光灯下拍摄, 当快门速度变快时, 亮度或色调可能会稍微改变。出现这种情况是由荧光灯的特性决定的。这并非故障。

## 拍摄时或在半按快门按钮时, LCD 监视器上出现偏红的条纹。或者, LCD 监视器的一部分或全部变成偏红色。

- 这是 CCD 的特性, 会在被摄物体有明亮部分时出现。周围区域可能会出现一些不均匀的情况, 但这并非故障。此现象会记录在动态影像中, 而不会记录在静态影像上。
- 建议拍摄时注意不要将屏幕曝露在阳光或任何其他强光源下。



## 动态影像录制在中途停止。

- 以 [AVCHD Lite] 录制动态影像时, 请使用 SD 速度等级 \* 为“4 级”以上的记忆卡。  
此外, 以 [动态 JPEG] 录制动态影像时, 请使用 SD 速度等级为“6 级”以上的记忆卡。  
\* SD 速度等级是关于连续写入的速度标准。
- 由于记忆卡类型的不同, 录制可能会中途停止。  
→ 即使使用“4 级”以上的记忆卡动态影像录制也停止时, 或者使用用 PC 或其他设备格式化的记忆卡时, 数据的写入速度下降。在这种情况下, 建议先进行数据备份然后用本机格式化 (P40) 记忆卡。

**变焦不正常工作。**

- 是否将 [步进变焦] (P146) 设置为 [ON]?

**不能锁定被摄物体。(AF 追踪失败)**

- 如果被摄物体有与周围不同颜色的部分, 请将 AF 区域设置到被摄物体的特有颜色上。(P136)

**镜头****拍摄的影像可能会变形, 或在被摄物体的周围有实际上不存在的颜色。**

- 由于变焦倍率的关系, 被摄物体可能会发生略微变形或轮廓会涂有颜色, 这是由镜头的特性引起的。此外, 由于使用广角时会增强远近感, 因此影像的周边可能看上去会变形。这并非故障。

**LCD 监视器 / 电子取景器 EVF1 (可使用的可选件, 参阅 P7)****尽管相机开着, 但 LCD 监视器关闭。**

- [经济] 模式的 [自动 LCD 关] (P35) 工作时, LCD 监视器会关闭, 状态指示灯会点亮。

**LCD 监视器 / 电子取景器 EVF1 (可使用的可选件, 参阅 P7) 瞬间变暗或变亮。**

- 半按快门按钮设置光圈值时会出现此现象, 但不会影响拍摄的图像。
- 在相机变焦或相机移动时亮度发生改变的情况下, 也会出现此现象。这是由于相机的自动光圈的动作用而产生的, 并非故障。

**在室内时, LCD 监视器闪烁。**

- 在室内荧光灯下打开相机后, LCD 监视器可能会闪烁几秒。这并非故障。

**LCD 监视器太亮或太暗。**

- 启动了 [增亮 LCD]。(P32)

### 图像没有显示在 LCD 监视器上。

- 是否将 [外置光学取景器] (P149) 设置为 [ON]？  
→ 请按 [DISPLAY] 切换到 LCD 监视器。
- 是否图像显示在电子取景器 EVF1 (可使用的可选件, 参阅 P7) 上了？  
→ 请通过按取景器上的 [EVF/LCD] 切换到 LCD 监视器显示。(P195)

### 按取景器上的 [EVF/LCD] 时, 图像不在 LCD 监视器和电子取景器 EVF1 (可使用的可选件, 参阅 P7) 之间进行切换。

- 将相机连接到 PC 或打印机上时, 只在 LCD 监视器上显示。

### LCD 监视器上出现黑色、红色、蓝色和绿色斑点。

- 这并非故障。  
这些像素不影响拍摄的图像。

### LCD 监视器上出现噪点。

- 在暗处时, 为了维持 LCD 监视器的亮度, 可能会出现噪点。这不会影响到正在拍摄的图像。

### 在电子取景器 EVF1 (可使用的可选件, 参阅 P7) 中移动眼睛时或快速移动相机时, 看到了红色、绿色或蓝色的闪光。

- 这是取景器的驱动系统的特性, 而并非故障。所拍摄的影像不会有问题。

## 闪光灯

### 不启动闪光灯。

- 是否关闭了闪光灯？  
→ 请通过滑动 [⚡ OPEN] 打开闪光灯。(P67)
- 设置了 [自动括弧式曝光] (P78)、[多种胶片] (P126) 或 [连拍] (P144) 时, 闪光灯模式无法使用。

### 闪光灯启动了几次。

- 设置了红眼降低 (P68) 时, 闪光灯启动 2 次。
- 是否已经设置了场景模式中的 [闪光灯连拍] (P101)？

## 回放

## 正在回放的图像以出乎预料的方向旋转显示。

- [旋转显示] (P170) 设置为 [ON]。

不回放图像。  
没有拍摄的图像。

- 按 [▶] 了吗？
- 内置内存或记忆卡上是否有图像？  
→ 未插入记忆卡时，会显示内置内存上的图像。插入了记忆卡时，会显示记忆卡上的图像数据。
- 这是一张用 PC 更改过文件名的图像吗？如果是这种图像，则无法用本机回放此图像。
- 回放是否设置为 [模式播放]、[类别回放] 或 [收藏夹回放]？  
→ 请更改为 [标准回放]。(P58)

## 文件夹号码和文件号码显示为 [—]，屏幕变黑。

- 此图像是否为非标准图像、使用 PC 编辑过的图像或用其他厂家的数码相机拍摄的图像？
- 是否在拍摄后立即取出了电池，或者是否在拍摄时使用了剩余电池电量很少的电池？  
→ 要想删除上面提到的图像，请格式化数据。(P40)  
(同时也会删除其他图像，并且无法恢复。因此，请在格式化前仔细进行确认。)

## 在日历检索中，图像显示在与拍摄图像时的实际日期不同的日期内。

- 相机中的时钟是否设置正确？(P25)
- 检索使用 PC 编辑过的图像或用其他设备拍摄的图像时，图像可能会显示在与拍摄图像时的实际日期不同的日期内。

## 拍摄的图像上出现像肥皂泡一样的白色圆点。

- 如果在暗处或室内用闪光灯拍摄，可能会由于空气中的灰尘微粒反射闪光而导致图像上出现白色圆点。这并非故障。  
此现象的特性是每张图像上圆点的数量和位置不同。



### 所拍摄的影像的红色部分的颜色变成了黑色。

- 数码红眼校正 ([]、[]、[]) 工作时，如果被摄物体有与肤色接近的颜色且带有红色的图案等，则该红色部分可能会被数码红眼校正功能校正为黑色。  
→ 建议在闪光灯模式设置为 []、[] 或 [] 或者 [拍摄] 模式菜单上的 [数码红眼纠正] 设置为 [OFF] 的情况下进行拍摄。(P149)

### 屏幕上显示 [缩略图显示]。

- 图像是否是用其他设备拍摄的？在这种情况下，这些图像所显示的画质可能会较差。

### 喀哒声被录制到动态影像中。

- 在动态影像录制过程中，本机自动调整光圈。这时，会听到喀哒声，此声音可能会被录制到动态影像中。这并非故障。

## 电视机、PC 和打印机

### 电视上不显示图像。

- 相机是否被正确连接到电视上？  
→ 请将电视输入设置为外部输入模式。
- 连接了 PC 或打印机时，无法从 [HDMI] 接口进行输出。  
→ 请仅将本机连接到电视机。

### 电视屏幕上的显示区域与相机的 LCD 监视器上的显示区域不同。

- 根据电视机的机型不同，图像可能会被水平或竖直拉伸，或者图像可能会以边被切掉的形式显示。

### 不能在电视上回放动态影像。

- 是否试着通过直接将记忆卡插入到电视机的记忆卡插槽中来回放动态影像？  
→ 用 AV 电缆（提供）或用 HDMI mini 电缆（可使用的可选件，参阅 P7）将相机连接到电视上，然后在本相机中回放动态影像。(P177, 178)  
→ 以 [AVCHD Lite] 录制的动态影像可以在带有 AVCHD 标志的电视上回放。

### 图像没有完全显示在电视上。

- 请确认 [电视高宽比] 的设置。(P37)

## HDTV Link 不工作。

- HDMI mini 电缆（可使用的可选件，参阅 P7）是否被正确地连接？ (P178)
  - 请确认是否将 HDMI mini 电缆完全插入。
  - 请按本机上的 [▶]。
- 是否将本机的 [HDTV Link] 设置为 [ON]？ (P38)
  - 根据电视的 HDMI 端口的不同，可能无法自动切换输入频道。在这种情况下，请使用电视的遥控器来切换输入。（有关切换输入的方法的详情，请阅读电视的使用说明书。）
  - 请确认所连接设备的 HDTV Link 设置。
  - 请关闭本机的电源，然后重新打开。
  - 请将电视的 [HDTV Link] 设置为 [Off]，然后重新设置为 [On]。（有关详情，请参阅电视的使用说明书。）
  - 请确认 [视频输出] 的设置。(P37)

## 相机和 PC 相连时，不能传输图像。

- 相机是否被正确连接到 PC 上？
- 相机是否被 PC 正确识别？
  - 请将 [USB 模式] 设置为 [PC]。(P37, 186)

## 记忆卡不被 PC 识别。（内置内存被识别。）

→ 请断开 USB 连接电缆。请在相机中插入了记忆卡的状态下重新连接。

## 记忆卡不被 PC 识别。（使用的是 SDXC 记忆卡）

- 请确认您的 PC 是否与 SDXC 记忆卡兼容。
- 连接时可能会显示提示格式化记忆卡的信息，但请不要格式化。
- 如果 LCD 监视器上显示的 [存取] 不消失，请在关闭电源后拔开 USB 连接电缆。

## 相机和打印机相连时，不能打印图像。

- 不能使用不支持 PictBridge 的打印机打印图像。
  - 请将 [USB 模式] 设置为 [PictBridge(PTP)]。(P37, 189)

## 打印图像时，边被切掉。

- 使用具有剪裁功能或者无边距打印功能的打印机时，请在打印前取消此功能。（有关详情，请参阅打印机的使用说明书。）
- 当您委托照片打印店打印图像时，请事先询问该店是否可以打印带两边的图像。

## 其他

**错误地选择了无法读取的语言。**

→ 按 [MENU/SET]，选择 [设置] 菜单图标 [⚙️]，然后选择 [Q0] 图标设置所需的语言。(P40)

**图像的一部分以黑色和白色闪烁。**

- 这是突出显示功能，用来显示白色饱和区域。(P34)
- 是否将 [突出显示] 设置为 [ON]？

**半按快门按钮时，有时亮红灯。**

- 在暗处时，为了更容易地对被摄物体聚焦，AF 辅助灯 (P147) 点亮为红色。

**AF 辅助灯不打开。**

- 是否将 [拍摄] 模式菜单上的 [AF 辅助灯] 设置为 [ON]？(P147)
- 在亮处时，AF 辅助灯不打开。

**相机变热。**

- 在使用过程中，相机表面可能会变热。这不影响相机的性能或品质。

**镜头发出喀哒声。**

- 当由于变焦或相机移动等原因亮度发生改变时，镜头可能会发出喀哒声，屏幕上的图像可能变动很大。但是，图像不受影响。声音是由于自动调整光圈而产生的。这并非故障。

**时钟被重设。**

- 如果长时间不使用相机，时钟可能会被重设。  
→ 会显示 [请设置时钟] 信息；请重新设置时钟。在没有设置时钟的情况下拍摄时，将无法记录正确的日期。(P25)

**使用变焦拍摄图像时，图像略微失真，被摄物体的周围区域含有实际不存在的颜色。**

- 由于变焦倍率的关系，被摄物体可能会略微变形或轮廓会涂有颜色，这是由镜头的特性引起的，并非故障。

**变焦动作瞬间停止。**

- 使用延伸光学变焦或智能变焦时，变焦动作会瞬间停止。这并非故障。

**没有连续记录文件号码。**

- 当在执行完某个特定的动作后执行一个操作时，图像可能记录在与上一操作使用的文件夹号码不同的文件夹中。(P188)

**以升序记录文件号码。**

- 在没有先将相机的电源关闭的情况下就插入或取出电池的话，则不会保存拍摄的图像的文件夹号码和文件号码。因此，当再次打开电源拍摄图像时，图像可能会保存到上一图像所分配的文件号码中。

**[年龄] 不正确显示。**

- 请确认时钟 (P25) 和生日设置 (P98)。

**镜筒被缩回。**

- 从 [拍摄] 模式切换到 [回放] 模式约 15 秒后，镜筒被缩回。

## 可拍摄的图像数量和可拍摄的时间

- 可拍摄的图像数量和可拍摄的时间是近似值。（这些根据拍摄条件和记忆卡类型的不同而变化。）
- 根据被摄物体的不同，可拍摄的图像数量和可拍摄的时间也会有所不同。

### ■ 可拍摄的图像数量

- 如果剩余数量超过 100000 张，会显示 [+99999]。

高宽比		1:1								
图像尺寸		75M				55M (EZ)				
画质				RAW 	RAW 	RAW			RAW 	RAW 
内置内存 (约 40 MB)		12	20	2	3	4	15	26	2	3
记忆卡	512 MB	140	220	37	41	51	165	290	38	43
	1 GB	280	440	75	83	100	330	580	78	87
	2 GB	580	900	150	170	200	680	1180	160	175
	4 GB	1140	1770	300	330	410	1340	2320	310	350
	6 GB	1740	2690	460	510	620	2030	3520	480	530
	8 GB	2330	3610	610	680	840	2720	4720	640	710
	12 GB	3520	5440	930	1030	1260	4110	7120	970	1070
	16 GB	4700	7260	1240	1370	1690	5490	9500	1290	1440
	24 GB	6830	10550	1810	1990	2450	7970	13790	1880	2090
	32 GB	9440	14570	2500	2760	3390	11010	19060	2600	2880
	48 GB	13490	21420	3670	4040	4980	15830	28020	3790	4230
64 GB	18300	29070	4990	5490	6770	21490	38020	5140	5740	

高宽比		1:1							
图像尺寸		35 M (EZ)				25 M (EZ)			
画质				RAW 	RAW 			RAW 	RAW 
内置内存 (约 40 MB)		18	35	3	3	37	74	3	3
记忆卡	512 MB	200	380	40	44	400	790	45	47
	1 GB	400	770	82	90	810	1580	91	96
	2 GB	820	1570	165	180	1660	3230	185	195
	4 GB	1630	3090	320	360	3260	6350	360	380
	6 GB	2470	4700	500	550	4950	9650	550	580
	8 GB	3310	6290	670	740	6630	12920	740	780
	12 GB	5000	9490	1010	1110	10010	19490	1120	1190
	16 GB	6670	12670	1350	1490	13350	26000	1500	1580
	24 GB	9690	18390	1960	2160	19390	37760	2180	2300
	32 GB	13390	25410	2710	2990	26790	52170	3010	3180
	48 GB	19170	36420	3950	4380	36420	72850	4380	4660
64 GB	26010	49430	5370	5950	49430	98860	5950	6330	

高宽比		1:1			
图像尺寸		0.2 M (EZ)			
画质				RAW 	RAW 
内置内存 (约 40 MB)		310	470	4	4
记忆卡	512 MB	3350	5030	50	50
	1 GB	6710	10070	100	100
	2 GB	12290	20480	200	200
	4 GB	24130	40220	400	400
	6 GB	36700	61160	610	620
	8 GB	49120	81870	820	830
	12 GB	74090	123490	1250	1250
	16 GB	98830	164730	1660	1680
	24 GB	143510	239180	2420	2430
	32 GB	198260	330440	3340	3370
	48 GB	182130	364270	4920	4920
64 GB	247150	494310	6670	6670	

高宽比		4:3								
图像尺寸		10M				7M (EZ)				
画质				RAW 	RAW 	RAW			RAW 	RAW 
内置内存 (约 40 MB)		9	15	1	2	2	12	20	2	2
记忆卡	512 MB	110	165	28	30	37	135	220	29	32
	1 GB	220	330	56	62	76	270	440	59	65
	2 GB	450	680	115	125	155	560	900	120	130
	4 GB	890	1340	220	250	300	1110	1770	240	260
	6 GB	1360	2030	340	380	460	1690	2690	360	390
	8 GB	1830	2720	460	500	620	2270	3610	490	530
	12 GB	2760	4110	700	760	940	3420	5440	740	800
	16 GB	3680	5490	940	1020	1260	4570	7260	980	1070
	24 GB	5350	7970	1360	1490	1830	6640	10550	1430	1560
	32 GB	7390	11010	1880	2060	2530	9170	14570	1980	2150
	48 GB	10710	15830	2750	3000	3710	13490	21420	2910	3160
64 GB	14530	21490	3740	4080	5040	18300	29070	3950	4290	

高宽比		4:3							
图像尺寸		5M (EZ)				3M (EZ)			
画质				RAW 	RAW 			RAW 	RAW 
内置内存 (约 40 MB)		14	26	2	2	18	36	2	2
记忆卡	512 MB	160	290	30	33	200	390	31	34
	1 GB	320	580	61	67	400	790	64	69
	2 GB	660	1180	125	135	820	1610	130	140
	4 GB	1310	2320	240	270	1630	3170	250	280
	6 GB	1990	3520	370	410	2470	4820	390	420
	8 GB	2660	4720	500	550	3310	6460	520	570
	12 GB	4020	7120	760	830	5000	9740	790	860
	16 GB	5370	9500	1020	1110	6670	13000	1060	1150
	24 GB	7790	13790	1480	1610	9690	18880	1540	1670
	32 GB	10770	19060	2050	2230	13390	26080	2130	2310
	48 GB	15830	28020	3000	3280	19170	36420	3110	3370
64 GB	21490	38020	4080	4450	26010	49430	4220	4570	

高宽比		4:3							
图像尺寸		2M (EZ)				0.3M (EZ)			
画质				RAW	RAW			RAW	RAW
内置内存 (约 40 MB)		46	88	2	2	230	400	2	2
记忆卡	512 MB	490	940	35	36	2510	4310	37	37
	1 GB	990	1880	70	73	5030	8630	75	75
	2 GB	1980	3840	140	150	10240	15360	150	150
	4 GB	3890	7540	280	290	20110	30170	300	300
	6 GB	5910	11460	430	450	30580	45870	460	460
	8 GB	7920	15350	580	600	40930	61400	610	620
	12 GB	11950	23150	870	900	61740	92610	930	930
	16 GB	15940	30880	1170	1210	82360	123540	1240	1250
	24 GB	23140	44840	1690	1760	119590	179380	1800	1810
	32 GB	31970	61950	2340	2430	165220	247830	2490	2500
	48 GB	45530	91060	3430	3570	182130	364270	3640	3670
64 GB	61780	123570	4660	4840	247150	494310	4940	4990	

高宽比		3:2								
图像尺寸		9.5M				6.5M (EZ)				
画质				RAW	RAW	RAW			RAW	RAW
内置内存 (约 40 MB)		10	15	2	2	3	12	20	2	2
记忆卡	512 MB	110	170	29	33	41	135	220	31	34
	1 GB	220	340	60	66	83	270	450	63	70
	2 GB	460	690	120	135	165	560	910	130	140
	4 GB	910	1370	240	260	330	1100	1800	250	280
	6 GB	1380	2080	370	400	500	1680	2730	390	430
	8 GB	1850	2790	490	540	680	2250	3660	520	570
	12 GB	2800	4200	750	820	1020	3390	5520	790	860
	16 GB	3740	5610	1000	1100	1370	4530	7370	1050	1150
	24 GB	5430	8150	1450	1600	1990	6580	10700	1530	1680
	32 GB	7500	11260	2010	2210	2750	9090	14790	2110	2320
	48 GB	11030	16550	2960	3250	4040	13000	21420	3110	3400
64 GB	14970	22460	4010	4410	5490	17650	29070	4220	4610	

高宽比		3:2							
图像尺寸		4.5M (72)				3M (72)			
画质				RAW 	RAW 			RAW 	RAW 
内置内存 (约 40 MB)		14	26	2	2	18	36	2	2
记忆卡	512 MB	160	290	32	36	200	390	34	37
	1 GB	320	580	66	72	400	780	68	75
	2 GB	660	1180	135	145	810	1570	140	150
	4 GB	1290	2320	260	290	1600	3090	270	300
	6 GB	1970	3520	400	440	2440	4700	420	460
	8 GB	2640	4720	540	590	3270	6290	560	610
	12 GB	3980	7120	810	900	4930	9490	850	930
	16 GB	5310	9500	1090	1200	6580	12670	1130	1240
	24 GB	7710	13790	1580	1740	9560	18390	1650	1800
	32 GB	10650	19060	2190	2410	13210	25410	2280	2490
	48 GB	15170	28020	3220	3530	19170	36420	3340	3640
64 GB	20590	38020	4370	4790	26010	49430	4530	4940	

高宽比		3:2							
图像尺寸		2.5M (72)				0.3M (72)			
画质				RAW 	RAW 			RAW 	RAW 
内置内存 (约 40 MB)		19	37	2	2	250	400	3	3
记忆卡	512 MB	210	400	34	37	2740	4310	40	40
	1 GB	420	810	69	75	5490	8630	82	82
	2 GB	850	1660	140	150	10240	15360	165	165
	4 GB	1670	3260	270	300	20110	30170	320	330
	6 GB	2540	4950	420	460	30580	45870	500	500
	8 GB	3410	6630	560	610	40930	61400	670	670
	12 GB	5140	10010	850	930	61740	92610	1010	1010
	16 GB	6860	13350	1140	1240	82360	123540	1350	1360
	24 GB	9960	19390	1660	1810	119590	179380	1960	1970
	32 GB	13760	26790	2290	2500	165220	247830	2710	2730
	48 GB	20230	36420	3370	3670	182130	364270	3950	4000
	64 GB	27460	49430	4570	4990	247150	494310	5370	5430

高宽比		16:9								
图像尺寸		9M				6M (EZ)				
画质				RAW 	RAW 	RAW			RAW 	RAW 
内置内存 (约 40 MB)		10	15	2	2	3	12	21	2	2
记忆卡	512 MB	115	175	31	35	44	135	220	33	36
	1 GB	230	350	64	71	89	270	460	67	74
	2 GB	470	710	130	145	180	550	930	135	150
	4 GB	920	1400	250	280	350	1080	1820	260	300
	6 GB	1410	2130	390	430	540	1650	2770	410	450
	8 GB	1880	2850	520	580	730	2210	3720	540	610
	12 GB	2840	4300	790	870	1100	3330	5610	820	920
	16 GB	3800	5740	1060	1170	1470	4450	7480	1100	1230
	24 GB	5510	8340	1540	1700	2130	6460	10870	1600	1780
	32 GB	7620	11520	2130	2350	2940	8930	15010	2220	2470
	48 GB	11030	16550	3110	3430	4330	13000	21420	3250	3600
64 GB	14970	22460	4220	4660	5880	17650	29070	4410	4890	

高宽比		16:9							
图像尺寸		4.5M (EZ)				2.5M (EZ)			
画质				RAW 	RAW 			RAW 	RAW 
内置内存 (约 40 MB)		14	26	2	2	18	35	2	3
记忆卡	512 MB	155	290	34	38	195	380	36	39
	1 GB	310	580	69	77	390	770	72	80
	2 GB	640	1180	140	155	800	1570	145	160
	4 GB	1260	2320	270	310	1580	3090	290	320
	6 GB	1930	3520	420	470	2410	4700	440	480
	8 GB	2580	4720	570	630	3230	6290	590	650
	12 GB	3890	7120	860	950	4870	9490	900	980
	16 GB	5200	9500	1140	1270	6500	12670	1200	1320
	24 GB	7550	13790	1660	1850	9440	18390	1740	1910
	32 GB	10430	19060	2300	2560	13040	25410	2410	2640
	48 GB	15170	28020	3370	3750	19170	36420	3530	3870
64 GB	20590	38020	4570	5090	26010	49430	4790	5250	

高宽比		16:9							
图像尺寸		2M (71)				0.2M (71)			
画质				RAW 	RAW 			RAW 	RAW 
内置内存 (约 40 MB)		42	83	3	3	310	470	3	3
记忆卡	512 MB	450	880	40	42	3350	5030	43	43
	1 GB	910	1770	81	85	6710	10070	88	88
	2 GB	1860	3610	165	170	12290	20480	180	180
	4 GB	3650	7090	320	340	24130	40220	350	350
	6 GB	5560	10790	490	520	36700	61160	530	540
	8 GB	7440	14440	660	690	49120	81870	720	720
	12 GB	11220	21790	1000	1050	74090	123490	1080	1090
	16 GB	14970	29060	1340	1400	98830	164730	1450	1460
	24 GB	21740	42200	1940	2030	143510	239180	2100	2120
	32 GB	30040	58310	2690	2810	198260	330440	2910	2930
	48 GB	40470	72850	3950	4130	182130	364270	4280	4280
64 GB	54920	98860	5370	5610	247150	494310	5810	5810	

## ■可拍摄的时间（录制动态影像时）

文件格式		[AVCHD Lite]			[动态 JPEG]			
画质设置								
内置内存 (约 40 MB)		无法使用。						1 min 26 s
记忆卡	512 MB	3 min 00 s	4 min 00 s	7 min 00 s	2 min 00 s	5 min 10 s	5 min 20 s	15 min 40 s
	1 GB	7 min 00 s	9 min 00 s	13 min 00 s	4 min 00 s	10 min 20 s	10 min 50 s	31 min 20 s
	2 GB	15 min 00 s	20 min 00 s	29 min 00 s	8 min 20 s	21 min 20 s	22 min 10 s	1 h 3 min
	4 GB	30 min 00 s	40 min 00 s	57 min 00 s	16 min 30 s	41 min 50 s	43 min 40 s	2 h 5 min
	6 GB	46 min 00 s	1 h 1 min	1 h 28 min	25 min 10 s	1 h 3 min	1 h 6 min	3 h 11 min
	8 GB	1 h 2 min	1 h 22 min	1 h 58 min	33 min 40 s	1 h 25 min	1 h 28 min	4 h 15 min
	12 GB	1 h 34 min	2 h 4 min	2 h 59 min	50 min 50 s	2 h 8 min	2 h 14 min	6 h 26 min
	16 GB	2 h 6 min	2 h 45 min	3 h 59 min	1 h 8 min	2 h 52 min	2 h 59 min	8 h 35 min
	24 GB	3 h 4 min	4 h 00 min	5 h 47 min	1 h 38 min	4 h 9 min	4 h 19 min	12 h 27 min
	32 GB	4 h 14 min	5 h 32 min	8 h 00 min	2 h 16 min	5 h 45 min	5 h 59 min	17 h 13 min
	48 GB	6 h 13 min	8 h 8 min	11 h 45 min	3 h 20 min	8 h 27 min	8 h 47 min	25 h 18 min
	64 GB	8 h 27 min	11 h 3 min	15 h 58 min	4 h 32 min	11 h 28 min	11 h 56 min	34 h 21 min

### ●相机型号 18 151 / 18 152:

可以以 [动态 JPEG] 连续录制动态影像，最多高达 2 GB。屏幕上只显示 2 GB 的最长可以录制的时间。

以 [AVCHD Lite] 连续录制动态影像的最长时间为 13 小时 3 分 20 秒。屏幕只能显示最多 13 小时 3 分 20 秒。但是，根据剩余电池电量，在此之前录制可能会停止。(P19)

### ●相机型号 18 150:

可以连续录制动态影像，最长高达 29 分钟。此外，以 [动态 JPEG] 连续录制的动态影像最多高达 2 GB。（例如：[] 的情况下 [8m 20s]）屏幕上显示连续录制的剩余时间。

### ●注意

- 屏幕上显示的可拍摄的图像数量和可拍摄的时间可能不会依次减少。
- 在场景模式中的 [高感光度]、[高速连拍] 和 [闪光灯连拍] 下延伸光学变焦不工作，因此不显示 [] 的图像尺寸。

## Leica 服务地址

### 莱卡协会

从监视领域到播放领域，莱卡都为客户提供了最尖端产品。多年以来，莱卡还开设了一系列实用讲座和培训课程，通过介绍拍摄、投影知识，使初学者到摄影爱好者都能够沉浸于中，更加切身体会摄影乐趣。实用讲座和培训在拥有现代化设备的莱卡索尔姆斯工厂和近邻古德亚腾堡（Gut Altenberg）内举行，内容包罗万象，从摄影知识到专业领域应有尽有。同时，莱卡还为您提供各种实务性建议、咨询性服务。

详细内容，以及最新课程表和摄影旅程请咨询：

Leica Camera AG

Leica Akademie

Oskar-Barnack-Str. 11

D-35606 Solms

电话：+49 (0) 6442-208-421

传真：+49 (0) 6442-208-425

la@leica-camera.com

### 莱卡网络

有关产品、新闻、活动和莱卡公司的最新信息请参阅本公司的主页：

<http://www.leica-camera.com>

### **莱卡信息中心**

有关莱卡产品的使用技术方面问题，莱卡信息中心可以书面、电话、传真或邮件的形式为您提供帮助：

Leica Camera AG

Informations-Service

Postfach 1180

D-35599 Solms

电话：+49 (0) 6442-208-111

传真：+49 (0) 6442-208-339

info@leica-camera.com

### **莱卡客户服务**

当您的莱卡器材需要维修时，莱卡相机股份公司的客户服务部或各地的莱卡维修部将会竭诚为您服务（地址列表参阅保修卡）。

Leica Camera AG

Customer Service

Solmser Gewerbepark 8

D-35606 Solms

电话：+49 (0) 6442-208-189

传真：+49 (0) 6442-208-339

customer.service@leica-camera.com

•SDXC 是 SD-3C, LLC 的注册商标。  
•“AVCHD”、“AVCHD Lite”和  
“AVCHD”、“AVCHD Lite”标志是  
Panasonic Corporation 和 Sony  
Corporation 的商标。



AVCHD Lite™

•由 Dolby Laboratories 授权制造。  
杜比、Dolby 和双 D 标志是 Dolby  
Laboratories 的商标。



•HDMI、HDMI 标志和 High-Definition  
Multimedia Interface 是 HDMI Licensing  
LLC 在美国和其他国家的商标或注册  
商标。

HDMI

•QuickTime 和 QuickTime 的标志是 Apple  
Inc. 的商标或者注册商标。



•屏幕快照的转印已得到 Microsoft  
Corporation 的许可。

•Leica 是 Leica Microsystems IR GmbH 的  
注册商标。

•Summicron 是 Leica Camera AG 的注册商标。

•说明书中打印的其他名称、公司名称和产品名称都是相关公司的商标或注册  
商标。

本产品 **AVC** 专利许可证包的授权范围内，许可消费者在个人及非商业性使用  
中：（1）遵照 **AVC** 标准（“**AVC Video**”）编码视频，和 / 或 （2）解码由  
从事个人及非商业性活动的消费者编码的 **AVC** 视频，和 / 或解码从授权提供  
**AVC** 视频的视频供应商处获得的 **AVC** 视频。除此之外的任何其他使用情况一  
律不授权或者不包含在内。其他信息可以从 **MPEG LA, LLC** 获取。  
请访问 <http://www.mpegla.com>。

## ENGLISH

### Errata:

The software available for downloading on the Leica Camera AG homepage after registering your camera is Adobe® Lightroom® 3!  
(Not Adobe® Premiere® Elements®, as mistakenly stated in the instructions.)

## DEUTSCH

### Korrektur:

Die Software, die für Ihre Kamera nach der Registrierung kostenlos zum Download von der Leica Camera AG Homepage zur Verfügung steht, ist Adobe® Lightroom® 3!  
(Nicht Adobe® Premiere® Elements®, wie in der Anleitung irrtümlich vermerkt.)

## FRANÇAIS

### Errata:

Le logiciel disponible en téléchargement sur le site web Leica Camera AG après l'enregistrement de votre appareil photo est Adobe® Lightroom® 3!  
(Et non Adobe® Premiere® Elements®, comme déclaré par erreur dans le mode d'emploi.)

## ESPAÑOL

### Errata:

El software disponible para descargar desde la página de inicio de Leica Camera AG luego de registrar su cámara es Adobe® Lightroom® 3!  
(No Adobe® Premiere® Elements®, como se indicó erróneamente en las instrucciones.)

## ITALIANO

### Errata corrige:

Il software disponibile per il download sulla home page di Leica Camera AG dopo aver registrato la propria fotocamera è Adobe® Lightroom® 3!  
(Non Adobe® Premiere® Elements®, come indicato per errore nelle istruzioni.)

## NEDERLANDS

### Errata:

De software die na registratie van het toestel beschikbaar is om gedownload te worden naar de home-pagina van de Leica Camera AG, is Adobe® Lightroom® 3!  
(Niet Adobe® Premiere® Elements®, zoals verkeerd in de instructies vermeld werd.)

## 中文

### 正誤表：

在 Leica Camera AG 的首頁上註冊了您的相機後下載並可用的軟體為 Adobe® Lightroom® 3 !  
(說明書中記述錯誤，不是 Adobe® Premiere® Elements®。)

## 简体中文

### 正誤表：

在 Leica Camera AG 的主頁上注册了您的相机后下载并可用的软件为 Adobe® Lightroom® 3 !  
(说明书中记述错误，不是 Adobe® Premiere® Elements®。)

## 日本語

### 正誤表：

ライカ・カメラのホームページで、ご登録後にダウンロードできるソフトウェアは Adobe® Lightroom® 3 です！  
(Adobe® Premiere® Elements® ではありません。取扱説明書の記載は誤りです)



Leica Camera AG / Oskar-Barnack-Straße 11 / 35606 SOLMS / GERMANY  
Telephone +49(0)6442-208-0 / Telefax +49(0)6442-208-333  
[www.leica-camera.com](http://www.leica-camera.com)